

eMemory



股票代號: 3529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eMemory Technology Incorporation

一〇〇年度年報

2011 Annual Report

本年報查詢網址

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mops/web/index>

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四月三十日刊印

一、公司發言人

姓名：張雪華

職稱：副總經理

電話：(03)560-1168

電子郵件信箱：ir@ememory.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名：郭美華

職稱：副處長

電話：(03)560-1168

電子郵件信箱：ir@ememory.com.tw

二、公司地址及電話

地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新竹市園區二路 47 號 305 室

竹北營業所：新竹縣竹北市台元一街 5 號 8 樓

電話：(03)560-1168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大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地址：臺北市重慶南路 1 段 2 號 5 樓

電話：(02) 2389-2999

網址：<http://www.toptrade.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林政治、葉東輝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電話：(02)2545-9988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http://www.ememory.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 1 -
貳、公司簡介.....	- 4 -
參、公司治理報告.....	- 7 -
一、組織系統.....	- 7 -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9 -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24 -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 39 -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 39 -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 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 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 40 -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 40 -
八、公司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 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 41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 資事業之持股數.....	- 41 -
肆、募資情形.....	- 42 -
一、資本及股份.....	- 42 -
二、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 47 -
三、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辦理情形.....	- 47 -
四、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 48 -
五、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 48 -
伍、營運概況.....	- 49 -
一、業務內容.....	- 49 -
二、技術及研發概況.....	- 54 -
三、市場及產銷概況.....	- 58 -
四、從業員工概況.....	- 65 -
五、環保支出資訊.....	- 66 -
六、勞資關係.....	- 66 -
七、重要契約.....	- 67 -
陸、財務概況.....	- 69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 69 -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71 -
三、民國一百零一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 73 -
四、民國一百零一年度財務報表.....	- 76 -
五、民國一百零一年度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 112 -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對公司之財務狀況影響.....	- 152 -
七、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之取得主管機關證照情形.....	- 152 -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與分析與風險管理.....	- 153 -
一、財務狀況.....	- 153 -
二、經營結果.....	- 153 -
三、現金流量.....	- 154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154 -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155 -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管理分析.....	- 155 -
七、其他重要事項.....	- 159 -
捌、特別記載事項.....	- 160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160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 160 -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 160 -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 160 -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 160 -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首先謹代表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全體員工向各位股東致上萬分謝意，感謝各位股東過去一年對本公司的關心與支持，以下向各位股東報告過去一年之營業概況暨本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民國一百年度營業概況：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如下：

力旺電子在民國一百年的全年度營業收入淨額計新台幣 6 億 4 仟 4 佰萬餘元，由於全球經濟狀況不佳及進行生產服務業務調整，較前一年度下滑 23.61%。

截至一百年底止，內嵌使用本公司矽智財之累計晶圓量產數目已超過 8 吋晶圓 350 萬片。本公司主要客戶群涵蓋全球主要晶圓代工廠、整合元件廠與 IC 設計公司，合計超過 25 家半導體製造領導廠商與 300 家 IC 設計公司。本公司一百年度整體營收組合中，技術服務收入、權利金收入及生產服務收入分別佔當年度營業收入之 27.70%、48.13%及佔 24.17%。99 年及 100 年連續二年獲選為台積電最佳矽智財 IP 供應商，並再次榮獲富比士雜誌(Forbes)遴選為亞洲地區 Top 200 中小企業表現最為卓越的公司之一。

(二)財務收支與獲利能力分析：

1、財務收支情形：

本公司一百年度本期稅後淨利	153,129 仟元
全年度營業活動現金淨流入	192,502 仟元
投資活動現金淨流出	(165,643)仟元
融資活動現金淨流入	444,070 仟元
本期現金淨流入	470,929 仟元
期末現金餘額	1,048,657 仟元

2、獲利能力分析：

本公司一百年度下半年在經營策略調整的情形下，雖營業額新台幣644,071 仟元較去年同期下滑23.61%，整體營業利益新台幣163,294仟元較前一年度下滑 31.1%，惟毛利率81%較前一年度成長9.46%。全年度稅後淨利新台幣153,129仟元較九十九年度下滑32.4%，每股稅後純益為2.03元。

(三)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在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元件之開發上，已走向先進製程技術並發展多元化的記憶體技術以滿足各式電子產品之需求，目前年度重要之研發成果如下：

- 1.NeoBit[®]技術在 80 奈米高電壓製程導入量產，應用於一線大廠之智慧型手機 LCD 模組。
- 2.NeoBit[®]技術在 65 奈米邏輯製程完成可靠度驗證。
- 3.NeoFlash[®]技術在 0.11 微米邏輯製程通過可靠度驗證並導入量產。
- 4.NeoFlash[®]技術於代工廠 0.18 及 0.16 微米高電壓製程平台應用於電源管理 IC 及面板觸控 IC。

- 5.NeoEE[®]技術在 0.18 微米邏輯製程完成設計驗證，可靠性認證進行中。其兼具成本競爭優勢與高可靠度，可廣泛用於各種消費產品應用。
- 6.NeoEE[®]技術在 0.18 微米高電壓製程上完成設計開發，設計驗證進行中，其適用於類比產品設計以及各種驅動 IC 產品應用。
- 7.NeoEE[®]技術在 65 奈米邏輯製程完成元件技術開發，首版 IP 設計進行中，具低功耗消耗優勢可用於行動通訊產品應用。
- 8.NeoEE[®]技術在 40 奈米邏輯製程技術開發進行中。

二、本年度(一〇一一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本公司成熟之核心技術為NeoBit[®]、NeoFlash[®]與NeoEE[®]三項，業務單位已啟動相關技術之行銷工作，並持續在本年度能將此三項核心技術更進一步推廣至主要的半導體廠與代工廠。

NeoBit[®]已完成0.7微米到65奈米的開發與驗證，完整的IP佈局可充分提供予客戶產品應用，在類比IC、電源管理IC、液晶顯示器驅動IC、微機電控制IC、通訊IC、微控制器IC、語音IC、觸控面板控制IC等消費型電子產品領域持續擴大使用層面。

NeoFlash[®]已完成 0.18、0.16 與 0.11 微米邏輯平台與高電壓平台的開發驗證，將持續引進客戶產品的使用，並將擴大與主要代工廠的合作開發層面，以在未來提供給 IC 設計公司更多的產品應用平台。

NeoEE[®]在過去兩年餘建立良好基礎，已完成0.18微米邏輯平台IP的驗證與65奈米邏輯平台的元件開發驗證，今年度將導入客戶的試產。在高電壓製程與更先進的邏輯製程上積極在全球代工廠進行授權與技術平台之建立，對營業額將有所貢獻。

在NeoBit[®]、NeoFlash[®]與NeoEE[®]三項核心技術之外，本公司將秉持創新的精神，持續開發新型非揮發性記憶體技術，突破製程元件的限制，提供客戶在各式製程技術平台上完整的IP佈局。新一代的單一次寫入記憶體技術在55奈米、40奈米與28奈米等先進製程上已完成元件驗證，新一代大容量之多次寫入記憶體技術亦已在0.18微米邏輯製程上完成元件驗證，預期在今年度完成IP之可靠度驗證與導入試產，這些重大進展將使本公司達成提供完整之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技術的目標，驅動未來營收的持續成長。

三、未來發展策略：

展望未來，力旺電子將秉持創新之研發文化，基於全球客戶基礎，持續與國際晶圓代工廠與整合元件廠密切合作，致力於開發應用於先進製程之前瞻技術與高性能之IP，以提供 IC 設計客戶全方位的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矽智財解決方案，並期與客戶及合作夥伴共同提昇產業鏈價值與競爭力。本公司之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技術之普及度與穩定性益趨成熟，量產晶圓數累計倍增，未來更將持續發酵，進一步挹注營收

四、外部環境競爭、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外部環境競爭

本公司是目前台灣唯一專注以矽智財對全球授權且持續獲利的公司，自行開發於邏輯製程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技術之市佔率與普及度均居世界第一，本公司仍將持續不斷的創新，將本公司創新開發之技術，授權予全球晶圓代工廠及其客戶、歐美日整合元件廠，提昇應用端產品的效能及競爭力，並維持本公司於業界之領導地位，為股東創造更大之利益。

(二)法規環境

本公司產品及品質系統皆符合國內及國際各國法規之要求，故對本公司營運有正面效應。

(三)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總體經營環境仍受晶圓代工廠及下游客戶產品研發進度及現有產品出貨量之影響，本公司除將核心技術延伸至更多之特殊的應用領域，及積極與晶圓代工廠及IDM廠合作共同開發先進製程之外，持續先進製程及IP之研發，並將擴大各重要利基市場，藉以擺脫大環境之衝擊。

本公司仍將秉持穩健及務實經營之原則，透過有效之營運管理為股東謀求最佳利益。最後，再次感謝各位股東女士、先生長期以來對力旺電子的支持及愛護，並祝福大家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 徐清祥



總經理 沈士傑



會計主管 郭美華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89 年 9 月 2 日

二、公司沿革

年份	公司沿革
89 年 08 月	力旺電子(股)公司成立
90 年 03 月	獲准進入新竹科學園區
91 年 04 月	與日本三菱電機(Mitsubishi)簽訂技術授權合約
91 年 07 月	核准遷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
91 年 11 月	與新加坡特許半導體(Chartered Semiconductor) 簽訂技術授權合約
92 年 04 月	與日本瑞薩科技(Renesas Technology)簽訂技術授權合約
92 年 04 月	成功開發應用於 MCU 之 NeoBit [®] 矽智財 (IP)
92 年 09 月	與台積電簽訂技術授權合約
92 年 10 月	成功開發 NeoBit [®] Fuse 非揮發性可程式邏輯元件
93 年 01 月	與新加坡特許半導體(Chartered Semiconductor)簽訂技術共同開發合約
93 年 06 月	成功開發應用於 LCD 驅動器之 NeoBit [®] 矽智財 (IP)
93 年 08 月	成功開發 NeoBit [®] 可程式 RFID 解決方案
93 年 10 月	NeoBit [®] 於 0.11 微米 DRAM 製程完成驗證
94 年 01 月	成功開發 NeoBit [®] 語音 IC 記憶體解決方案
94 年 01 月	與世界先進簽訂技術授權合約
94 年 03 月	成功開發 0.13 微米先進嵌入式可程式非揮發性記憶體技術
94 年 04 月	與日本理光公司(Ricoh)簽訂技術授權合約
94 年 04 月	與力晶半導體簽訂技術授權合約
94 年 06 月	力旺電子 NeoBit [®] 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技術協助客戶進入量產達一萬片
94 年 10 月	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專利獲得國家發明獎金牌獎
94 年 10 月	與日本東芝公司(Toshiba)簽訂技術授權合約
95 年 03 月	與日本新日本無線公司(NJRC)簽訂技術授權合約
95 年 03 月	與日本沖電氣(OKI)簽訂技術授權合約
95 年 04 月	先進 MTP 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技術完成驗證
95 年 04 月	與馬來西亞矽佳(Silterra)簽訂技術授權合約
95 年 07 月	成功推出高電壓製程 OTP 提昇晶片良率與性能
95 年 10 月	力旺電子 NeoBit [®] 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技術協助客戶進入量產達十萬片
95 年 12 月	公司獲得經濟部技術處「產業創新成果表揚獎」
96 年 03 月	力旺電子 NeoBit [®] 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技術協助客戶進入量產達十五萬片
96 年 03 月	公司股票登入興櫃交易
96 年 07 月	客戶採用 0.13 微米 NeoBit [®] 矽智財 (IP) 進入量產
96 年 07 月	與日本恩益禧電子公司(NECEL)簽訂技術授權合約
96 年 09 月	與韓商美格納(MagnaChip) 簽訂技術授權合約
96 年 10 月	力旺電子 NeoBit [®] 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技術協助客戶量產，於八吋晶圓出貨達三十萬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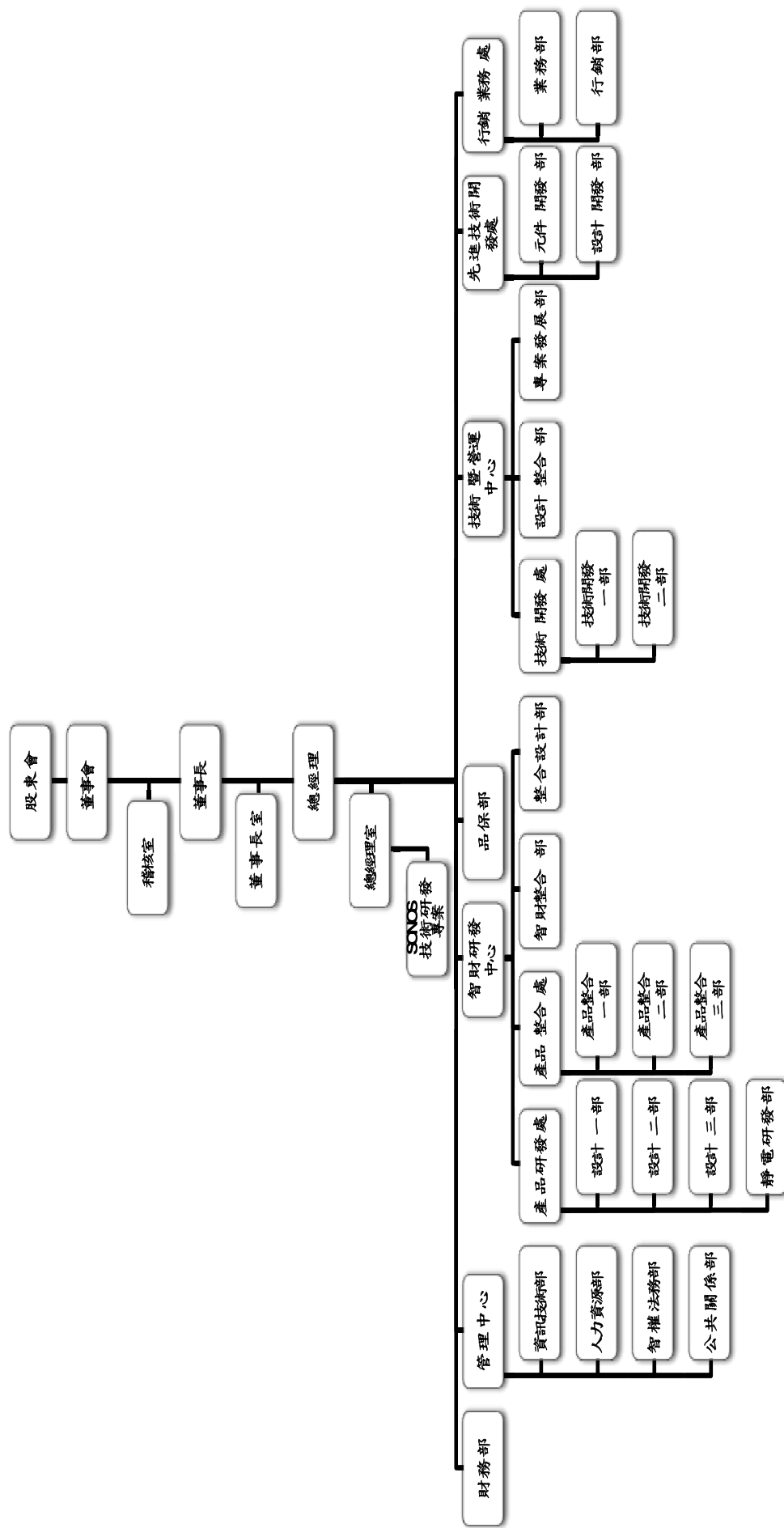
年份	公司沿革
96年11月	客戶採用 0.13 微米高壓製程 NeoBit [®] 矽智財 (IP) 應用於 LCD 驅動器進入量產
97年02月	力旺電子 NeoBit [®] 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技術協助客戶量產，於八吋晶圓出貨達四十萬片
97年02月	力旺電子 NeoBit [®] 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與韓商美格納(MagnaChip) 0.18 微米邏輯製程技術合作
97年05月	力旺電子與富士通(Fujitsu)合作提供 0.18 微米高壓及邏輯製程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技術
97年05月	與聯華電子簽訂技術授權合約
97年06月	與韓國東部高科(Dongbu HiTek)公司簽訂技術授權合約
97年09月	與韓商美格納(MagnaChip)合作建構高壓及邏輯製程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平台
97年10月	力旺電子榮獲經濟部「產業科技發展獎」之優等創新企業獎與「國家發明貢獻獎」
97年11月	力旺電子 0.13 微米 OTP 已由台積電推廣至 LCD 驅動晶片客戶進入量產
97年12月	力旺電子 NeoFlash [®] 嵌入式快閃記憶體技術於 0.18 微米 ULL 高壓製程通過可靠性驗證
98年01月	力旺電子 NeoFlash [®] 嵌入式快閃記憶體技術於 0.13 微米製程上提供卓越的低電壓抹寫效能
98年04月	與日本美子美(Mitsumi Electronic)簽訂技術授權合約
98年05月	力旺電子創新推出新一代 OTP 低成本量產解決方案-NeoROM
98年07月	力旺電子 NeoBit [®] OTP 量產達百萬片 推出 65 奈米矽智財解決方案
98年07月	與日本美子美(Mitsumi Electronic)簽訂技術開發及授權合約
98年09月	力旺電子領先推出運用於電源管理 IC 之工規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技術
98年11月	成功開發高容量記憶體於高壓製程上，滿足 LCD 驅動器與觸控面板應用整合於單晶片時，對大容量記憶體的迫切需求
99年03月	力旺電子與韓商美格納(MagnaChip)合作建構 0.11 微米高壓先進 NVM 製程平台
99年03月	成功開發 0.18 微米 NeoEE [®] 非揮發性記憶體技術，提供內嵌式 MTP/EEPROM IP 使用
99年04月	0.18 微米 NeoEE [®] 非揮發性記憶體技術，已通過 10 萬次的重複讀寫測試
99年05月	滿足客戶多重需求，力旺電子提供完整之多次可程式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技術平台
99年07月	力旺電子發表嶄新 0.18 微米綠能高容量 OTP 解決方案
99年07月	力旺電子 NeoBit [®] 技術率先導入於車規 IC 製程平台
99年11月	力旺電子舉辦第一次內嵌式技術論壇-中國消費性電子市場與創新成本方案研討會
99年12月	力旺電子 NeoFlash [®] 提供先進可靠的車規嵌入式快閃記憶體解決方案

年份	公司沿革
100 年 01 月	力旺電子 1 月 24 日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上櫃
100 年 03 月	力旺電子應用於 MCU 之綠能高容量 OTP 解決方案已於宏力半導體量產
100 年 03 月	搶搭觸控與節能熱潮，NeoFlash [®] 之使用將持續成長
100 年 04 月	力旺電子 NeoEE [®] 已獲驗證，搶進無線通訊 NFC 應用領域
100 年 06 月	力旺電子 NeoBit [®] OTP 於 80 奈米 12 吋晶圓廠驗證成功
100 年 07 月	力旺電子於台積公司 80 奈米高電壓製程提供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矽智財
100 年 08 月	與上海華力微電子(HLMC)簽訂技術授權合約
100 年 09 月	與宏力半導體(GSMC)簽訂技術授權合約
100 年 10 月	力旺電子再度榮獲富比士評比 "Asia's 200 Best Under A Billion"
100 年 10 月	力旺電子再度榮獲台積公司 "2011 IP Partner Award"
100 年 10 月	力旺電子與宏力半導體擴大合作範圍，發展多元解決方案與先進製程
100 年 11 月	力旺電子成功跨入裸視 3D 新視界 NeoBit [®] 矽智財強化行動裝置顯示技術之發展
100 年 12 月	力旺電子掌握技術脈動，領先佈局先進製程
100 年 12 月	NeoBit 單次可程式記憶體技術已於一線晶圓代工廠 65 奈米製程平台通過可靠度驗證，進入量產階段
101 年 03 月	力旺電子之綠製程矽智財產品線更趨完備 推出多元化 1.2V 與 5V OTP 解決方案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圖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別		主 要 業 務
董事長室		公司目標訂定、公司經營之策略與規劃、公司長程發展之策略與規劃、技術開發策略與規劃、投資人關係等。
總經理室		1.產品策略與公司營運管理。 2.依公司營運需求，提供經理人營運及產品規劃上之分析策略及執行。 3.SONOS 技術研發。
稽 核 室		內控制度及稽核制度制定與修正、規劃並執行內部控制作業之查核並追蹤改善。
品 保 部		確保產品品質/確保作業流程品質/品質系統導入推行及稽核/外包供應商品質管理/可靠度監測及管理/新產品導入品質管理。
財 務 部		負責資金管理、銀行往來事宜、帳務處理、各項財務報表之製作分析、財務預測與控制及股務作業。
管 理 中 心	資訊技術部	ERP & Networking/伺服器災難回復/電子郵件、防火牆、NT、工作站/ PC 網路維護/KM 伺服器。
	人力資源部	人事制度建立與修訂/招募/任用/研發替代役相關作業/員工假勤、差勤管理/教育訓練/薪資福利作業/績效考評/職涯規劃。
	智權法務部	智權管理/文書、ISO 及技術文件管理/法務事項審理/圖書及產業資料管理。
	公共關係部	負責公關事務之活動規劃與執行及投資人關係之相關事務。
智 財 研 發 中 心	產品研發處	1.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矽智財產權的電路設計和偵錯。 2.支援後段產品工程及其良率提升。 3.ESD/IO 線路之開發/特性提升。
	產品整合處	1.NeoFlash 的產品測試與驗證。 2.NeoBit、NeoEE、NVM Green IP、Advanced OTP IP 與 Analog IP 的產品測試與驗證。 3.Memory IP 與 IO/ESD 的產品測試與驗證，以及執行 IP 產品的後段工程。
	智財整合部	嵌入式矽智財非揮發性記憶體以及類比矽智財的客製化電路佈局。
	整合設計部	CAD 自動化系統與硬體系統，engineering data analysis 系統，memory compiler 系統。
技 術 暨 營 運 中 心	技術開發處	1.成熟嵌入式記憶元件之技術移轉工作，依客戶需求提供元件設計、測試與製程技術開發/測試鍵及測試載具開發與設計/新技術 IP 試產與驗證。 2.配合新嵌入式快閃記憶體之製程設計開發、新嵌入式快閃記憶體技術試產與驗證、新嵌入式快閃記憶體專案管理。 3.參與嵌入式快閃記憶體計劃內之元件設計、元件分析、元件可靠性分析與物理機制研究、元件可靠性提升、製程模組開發以及良率提升。
	設計整合部	嵌入式記憶元件之技術服務，依客戶需求提供元件開發/線路規格之資訊及掌控嵌入式記憶 IP 開發之時程。
	專案發展部	擔任特定研發專案之管理者，對公司外部是主要的技術溝通窗口，對公司內部則需協調各單位資源，按時達成計畫的各階段目標，並發揮公司總體資源運用的最大效益。
先 進 技 術 開 發 處	元件開發部	新元件設計開發、先進製程之元件設計開發、配合新元件之製程設計開發、新技術產品試產與驗證、新技術專案管理。
	設計開發部	新技術開發與設計開發可行性評估；新技術之產品設計、評估與驗證；客製化產品規格評估與設計開發。
行 銷 業 務 處	業務部	客戶開發/接單/收款/客戶關係與滿意度維護。
	行銷部	產品行銷推廣、市場分析、行銷策略制定及相關活動執行。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如下：

101年4月21日；單位：年；仟股；%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日期	初次任期	選持有股份		在現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股數
董事長	徐清祥	98.05.26	3	89.08.08	918	1.69	2,021 (註1)	2.64	127	0.17	0	0	1.美國伊利諾大學博士 2.國立清華大學電子研究所所長	1.力晶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2.智旺科技(股)公司總經理/法人董事代表 3.慧旺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4.智成電子(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5.環德電子(股)公司獨立董事長 6.漢芝電子(股)公司董事長 7.昱旺電子(股)公司董事長 8.智安電子(股)公司副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事	智豐科技(股)公司代表人：李庸三(註2)	98.05.26	3	95.05.18	907	1.67	1,182	1.54	0	0	0	0	1.美國威斯康辛大學經濟學博士 2.彰化銀行董事長 3.財團法人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董事長 4.財政部部長	1.南亞塑膠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長 2.財團法人力仁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3.義守大學講座教授	無	無	無
董事	力立企業(股)公司代表人：黃崇恆	98.05.26	3	98.05.26	659	1.21	1,004	1.31	0	0	0	0	1.國立台灣大學國企所碩士 2.和元投資(股)公司總經理	1.力晶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2.世成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3.財團法人力仁教育基金會董事 4.陸竹開發(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5.力宇創業投資(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6.利翔航太法人董事代表	無	無	無
董事	徐木泉	98.05.26	3	92.05.07	1,154	2.12	1,533	2.00	361	0.47	0	0	1.中國醫藥學院醫學系 2.台大醫院婦產科主治醫生 3.北城婦幼醫院院長	1.恩祥醫院負責人 2.漢芝電子(股)公司董事 3.昱旺電子(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辰盛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鄭晃忠	98.05.26	3	98.05.26	133	0.24	357	0.47	0	0	0	0	1.國立清華大學材料所博士 2.微電子奈米科技產業研發碩士專班副主席 3.台灣電子材料與元件協會理事	1.達盛電子(股)公司法人董事 2.漢芝電子(股)公司法人監察人 3.國立交通大學電子工程學系暨電子研究所教授	無	無	無

101年4月21日；單位：年；仟股；%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有股份		現時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職稱	姓名	股數
董事	富鼎創業投資(股)公司代表人： 邱德成	98.05.26	3	98.05.26	88	0.16	230	0.30	0	0	0	0	1.國立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2.國立清華大學核子工程系	1.益鼎創業投資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長/總經理 2.益鼎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長/總經理 3.利鼎創業投資(股)公司總經理/法人董事 4.合鼎創業投資(股)公司總經理/董事 5.聯鼎創業投資(股)公司總經理 6.富鼎創業投資(股)公司總經理/董事 7.啟鼎創業投資(股)公司總經理/董事 8.華鼎國際創業投資(股)公司總經理/董事 9.遠鼎創業投資(股)公司總經理/董事 10.九鼎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長/總經理 11.台灣實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12.閱暉實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13.義隆電子(股)公司董事 14.力銘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15.帝寶工業(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16.盛弘醫藥(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17.嘉彰(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18.笙科電子(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19.承業生醫投資控股(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表 20.信邦電子(股)公司監察人 21.奕力科技(股)公司法人監察人代表 22.友輝光電(股)公司法人監察人代表 23.啟耀光電(股)公司法人監察人代表	無	無	無

101年4月21日；單位：年；仟股；%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就)任日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在現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職稱
獨立董事	金聯舫	98.05.26	3	98.05.26	0	0	0	0	0	0	0	0	1. 國立清華大學核子工程學系 2. 美國哥倫比亞大學核子工程暨應用物理碩士、博士 3. 台積電全球業務暨服務資深副總經理 4. IBM 公司微電子部全球業務暨服務副總裁 5. Motorola 公司電腦事業群亞太營運副總裁	1. STANDARD MICROSYSTEMS CORPORATION (USA) 公司董事 2. SVTC Technologies, LLC (USA) 公司董事 3. Oak Hill Capital Partners 顧問 4. 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5. 國立清華大學科技管理學院副院長兼 EMBA / MBA 在職專班執行長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梁基岩	98.05.26	3	98.05.26	0	0	0	0	0	0	0	0	1. 國立政治大學企研所碩士 2. 國立清華大學化工系學士 2. 中華開發創投執行副總經理 3. 美商惠普科技經理 4. 東吳大學企業管理學系兼任講師	1. 台聯電訊(股)公司董事長 2. 台郡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3. 大成國際鋼鐵(股)公司董事 4. 睿進科技顧問(股)公司董事 5. 華威國際科技顧問(股)公司合夥人/營運長 6. 華威國際科技顧問(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7. 華盛國際投資(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8. 睿睿科技(股)公司董事 9. 金橋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10. 祥碩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陳文村	99.05.18	3	99.05.18	0	0	0	0	152	0.20	0	0	1. 美國柏萊加州大學電機工程與計算機科學博士 2. 美國柏萊加州大學電機工程與計算機科學碩士 3. 國立清華大學核子工程學士 4. 國立清華大學校長	1. 中央研究院特聘特聘研究員 2. 國立清華大學孫運璿講座教授 3. 財團法人吳健雄學術基金會董事 4. 財團法人吳大猷學術基金會董事 5. 中華工程教育學會工程認證執行委員會召集人 6. 聯發科技(股)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無	無	無

101年4月21日；單位：年；仟股；%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股數
監察人	李茂盛	98.09.29	3	98.09.29	638	1.06	929	1.21	182	0.24	0	0	1.中山醫學大學醫學系 2.日本東邦醫大博士	1.先進光電科技(股)公司法人監察人代表 2.李茂盛婦產科診所院長 3.中山醫學大學醫學院所教授	無	無	無
監察人	黃志良	98.09.29	3	98.09.29	371	0.61	378	0.49	0	0	0	0	1.淡江大學化學系	1.立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2.開拓顧問有限公司總經理 3.集晟濾布企業有限公司負責人	無	無	無
監察人	杜全昌	98.09.29	3	98.09.29	0	0	0	0	0	0	0	0	1.淡江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	1.大宇資訊(股)公司董事 2.鐳洋科技(股)公司董事 3.達意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4.中華民國電腦技能基金會秘書長 5.台北市電腦公會總幹事	無	無	無

註1：董事長徐清祥先生持有股份已包含信託股數450仟股。

註2：力仁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於100年4月起，更名為智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1年4月30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智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世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59%
	瑞聖股份有限公司	8.99%
	力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8.12%
	力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89%
	智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53%
	元隆投資有限公司	5.90%
	瑞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81%
	世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77%
	力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38%
	仁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06%
力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黃崇仁	56.81%
	力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7.40%
	黃崇恆	3.03%
	黃毓秀	1.34%
	于素珊	0.75%
	余佩玲	0.37%
	黃許碧瑜	0.30%
辰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鄭晃忠	99.20%
富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9.90%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9.8%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8.1%
	義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8.1%
	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8.1%
	國寶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7.3%
	宏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4.9%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4.1%
	新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4.1%
	優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1%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1年4月30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世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力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9.99%
瑞聖股份有限公司	力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力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黃崇仁	56.81%
	力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7.40%
	黃崇恆	3.03%
	黃毓秀	1.34%
	于素珊	0.75%
	余佩玲	0.37%
	黃許碧瑜	0.30%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力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黃崇仁	38.89 %
	黃毓秀	25.18 %
	力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7.19 %
	黃許碧瑜	8.59 %
	陳吉元	0.05 %
	于素珊	0.05 %
	童貴聰	0.05 %
智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智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3.22 %
	力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80 %
	世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43 %
	智仁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5.46 %
	力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57 %
	智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52 %
	力旭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2.88 %
	智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78 %
	力新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79 %
	力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0.79 %
元隆投資有限公司	力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99.99 %
	張亦中	0.01 %
瑞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力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9.99 %
	蔣天鴻	0.01 %
世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力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54 %
	力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52 %
	力宇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15 %
	智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53 %
	智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81 %
	力世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20 %
	智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89 %
	世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93 %
	力新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77 %
	智仁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72 %
力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力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9.96 %
仁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黃崇仁	99.92 %
	黃毓秀	0.08 %
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28.66%
	台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75%
	保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43%
	台銀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91%
	康超股份有限公司	1.01%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100 年第 1 次全權委託	0.62%
	元大投資專戶	
	台灣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0.40%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0.22%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0.22%
	孫文雄	0.18%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24.07%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0.55%
	宇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10%
	蔡長海	0.04%
	陳再來	0.01%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義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義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27%
	游作昌	3.05%
	葉儀皓	2.68%
	玉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8%
	弘鑫投資有限公司	0.93%
	怡福投資有限公司	0.91%
	大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79%
	匯豐銀行託管摩根士丹利國際公司	0.77%
	林燕雄	0.56%
	顏國隆	0.51%
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9.08%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4.01%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83%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83%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54%
	新光醫療財團法人	1.32%
	大台北區瓦斯股份有限公司	1.00%
	劉豐彥	1.03%
	高林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0.89%
	立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88%
國寶人壽股份有限公司	成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5.47%
	福座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42.91%
	國寶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6.08%
	曾企竣	0.44%
	紀宇蓮	0.19%
	謝呈昆	0.19%
	英明玉	0.17%
	紀華	0.13%
	紀海	0.13%
	蕭惠文	0.08%
宏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日商太陽生命保險株式會社	10.09%
	永達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4.96%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鴻勝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4.86%
	凱越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4.84%
	與玖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4.74%
	富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4.70%
	凱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4.40%
	全億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4.34%
	安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4.03%
	民輝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59%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王紹新	3.57%
	泰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6%
	優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5%
	林進財	1.87%
	台新銀行受託王紹新信託財產專戶	1.62%
	葉辛池	1.16%
	毛葆慶	1.22%
	林秀群	1.03%
	鄭孟儒	0.97%
	花旗託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0.97%
新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新光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16.31%
	新光人壽股份有限公司	9.40%
	臺灣新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5.08%
	廣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3.93%
	鴻譜股份有限公司	2.35%
	謙成毅股份有限公司	1.53%
	新光人壽員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	1.46%
	絃恩股份有限公司	1.43%
	北投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1.29%
	財團法人新光真情教育基金會	1.16%
優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冠澤股份有限公司	17.10%
	王朝樑	8.77%
	袁義本	3.55%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3.44%
	陳淑珍	2.38%
	遠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42%
	劉興義	1.06%
	蘇玫芳	1.05%
	陳勝榮	1.03%
	王俊基	0.94%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獨立情形如下：

101年4月30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 公司 業務 所須 相 關 科 系 之 公 私 立 大 專 院 校 講 師 以 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務 所需之國家考試 及格領有證書及 專門職業技術 人員	商務、 法務、 財務、 會計 或 公司 業務 所須 之 工 作 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徐清祥	✓	—	✓	—	—	—	—	—	✓	—	—	✓	✓	✓	1
李庸三	✓	—	✓	✓	—	✓	✓	—	✓	✓	✓	✓	✓	—	1
黃崇恆	✓	—	✓	✓	—	✓	✓	—	—	✓	✓	✓	—	無	
徐木泉	—	—	✓	✓	—	—	✓	✓	✓	✓	✓	✓	✓	無	
邱德成	—	—	✓	✓	—	✓	✓	✓	✓	✓	✓	✓	—	2	
鄭晃忠	✓	—	✓	✓	—	—	✓	✓	✓	✓	✓	✓	—	無	
金聯舫	✓	—	✓	✓	✓	✓	✓	✓	✓	✓	✓	✓	✓	1	
梁基岩	✓	—	✓	✓	✓	✓	✓	✓	✓	✓	✓	✓	✓	無	
陳文村	✓	—	—	✓	✓	✓	✓	✓	✓	✓	✓	✓	✓	無	
李茂盛	—	—	—	✓	—	—	✓	✓	✓	✓	✓	✓	✓	無	
黃志良	—	—	—	✓	—	✓	✓	✓	✓	✓	✓	✓	✓	無	
杜全昌	—	—	—	✓	—	✓	✓	✓	✓	✓	✓	✓	✓	無	

本公司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本公司或本公司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本公司或本公司之母公司、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本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本公司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如下：

101年4月21日；單位：仟股；%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子女持有股數	未成股份持有比率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人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職稱	姓名
總經理	沈士傑	98.10.12	347	0.45	0	0	0	0	1.國立清華大學電機所博士 2.台積電研發主任工程師	無	無	無
技術總監	林元泰	97.02.21	340	0.44	65	0.08	0	0	1.國立清華大學電研所碩士 2.世界先進設計四部部經理 3.旺宏電子設計二部部經理	慧旺投資(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無	無
副總經理	林慶源	97.02.21	347	0.45	35	0.05	0	0	1.國立中央大學碩士 2.國立清華大學電子所博士班 3.台積電技術副理 4.世界先進技術副理	智旺科技(股)公司產品研發中心副總經理	無	無
副總經理	張雪華	97.02.21	130	0.17	0	0	0	0	1.國立台灣大學經濟研究所碩士 2.自強基金會副組長	慧旺投資(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無	無
副處長	郭美華	100.08.02	20	0.03	0	0	0	0	1.淡江大學會計系 2.國聯光電稽核主任	慧旺投資(股)公司法人監察人代表	無	無

(三)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註1)	退職退休金(B)(註2)	盈餘分配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5)	退職退休金(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註6)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註7)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徐清祥	7,061	0	1,849	150	5.92%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董事	智豐科技代表人： 李庸三															
董事	力立企業代表人： 黃崇恆															
董事	徐木泉															
董事	雷鼎創投代表人： 邱德成															
董事	辰盛投資代表人： 鄭冕忠															
獨立董事	金聯昉															
獨立董事	蔡基岩															
獨立董事	陳文村															

註1：係指本公司100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2：退職退休金係屬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撥數。

註3：本欄為本公司101年3月20日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董事酬勞，本案尚未經股東會通過，係依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換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本公司99年盈餘分配之董事酬勞(於100年發放)共計新台幣2,854仟元。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之取得員工紅利。

註7：本公司100年度無董事兼任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本公司董事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李庸三、曹崇恆、徐木泉、邱德成、陳文村、聯舫	李庸三、曹崇恆、徐木泉、邱德成、陳文村、聯舫	李庸三、曹崇恆、徐木泉、邱德成、陳文村、聯舫	李庸三、曹崇恆、徐木泉、邱德成、陳文村、聯舫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徐清祥	徐清祥	徐清祥	徐清祥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9 人	9 人	9 人	9 人

2. 本公司監察人之酬金：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B)(註)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李茂盛	0	0	792	792	48	0.55%	0.55%	無
監察人	黃志良								
監察人	杜全昌								

註：本欄為本公司 101 年 3 月 20 日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監察人酬勞，本案尚未經股東會通過，係依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換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本公司 99 年盈餘分配之監察人酬勞(於 100 年發放)共計新台幣 1,223 仟元。

本公司監察人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本公司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低於 2,000,000 元	李茂盛、黃志良、杜全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李茂盛、黃志良、杜全昌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	計	
	3 人	3 人

3. 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註1)		獎金及特支費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註2)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註3)		有無領取來自公司以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沈士傑																	
技術總監	林元泰	9,540	9,540	549	549	2,151	2,151	1,963	0	1,963	0	9.28%	9.28%	107.5	107.5		無	
副總經理	林慶源																	
副總經理	張雪華																	無

註1：退職退休金係屬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撥數。

註2：本欄為本公司101年3月20日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經理人酬勞，本案尚未經股東會通過，係依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換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本公司99年盈餘分配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員工紅利(於100年發放)共計新台幣3,068仟元。

註3：係指截至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單位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2,000,000元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沈士傑/林元泰/林慶源/張雪華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4人	4人

4.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101年4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註)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沈士傑	0	2,142	2,142	1.40%
	技術總監	林元泰				
	副總經理	林慶源				
	副總經理	張雪華				
	財務/會計主管	郭美華				

註：本欄為本公司101年3月20日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經理人酬勞，本案尚未經股東會通過，係依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換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本公司99年盈餘分配之經理人員紅利(於100年發放)共計新台幣3,348仟元。

(四)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99年度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0.96%
100年度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5.75%

2.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A. 本公司給付董事及監察人酬金主要為盈餘分派，其分派標準係遵循本公司之章程並經提報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通過後施行。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含薪資、員工紅利及員工認股權憑證。薪資水準係依各經理人對公司之貢獻度暨參考同業水準後決定；經理人之員工分紅係遵循本公司章程並經提報董事會暨股東會決議通過後施行。
- B.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之授與標準以不超過公司章程資本額保留供發額度內，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之。
- C. 為因應未來經濟環境變化，本公司經營團隊之酬金將視其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並參酌國內外業界之水準，審慎訂定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本公司 100 年度董事會共開會 7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 註
董 事 長	徐清祥	7	0	100.00%	
董 事	智豐科技代表人：李庸三	5	2	71.43%	
董 事	力立企業代表人：黃崇恆	6	1	85.71%	
董 事	徐木泉	7	0	100.00%	
董 事	富鼎創業投資代表人：邱德成	3	4	42.86%	
董 事	辰盛投資代表人：鄭晃忠	5	2	71.43%	
獨立董事	金聯舫	7	0	100.00%	
獨立董事	梁基岩	4	3	57.14%	
獨立董事	陳文村	6	0	85.71%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 二、本公司 100 年度及 101 年截至 4 月 30 日止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如下：
 - (一)第四屆第十五次董事會(100.04.20)：

案 由：本公司之有價證券投資案。

決 議：本案董事長徐清祥先生、董事徐木泉先生及董事鄭晃忠先生，因利害關係迴避未參與討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二)第四屆第十六次董事會(100.06.23)：

案 由：本公司九十九年度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配案。

決 議：本案董事長徐清祥先生、董事李庸三先生、董事黃崇恆先生、董事徐木泉先生及董事鄭晃忠先生，因利害關係迴避未參與討論，其餘出席獨立董事 3 人無異議照案通過。
 - (三)第四屆第十九次董事會(100.10.20)：

案 由：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聘任案。

決 議：本案獨立董事金聯舫先生、梁基岩先生及陳文村先生為被聘任人因利害關係迴避未參與討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四)第四屆第二十一次董事會(101.03.20)：

案 由：本公司之有價證券投資案。

決 議：本案董事長徐清祥先生、董事徐木泉先生因利害關係迴避未參與討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五)第四屆第二十一次董事會(101.03.20)：

案 由：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董事長薪資報酬案。

決 議：本案董事長徐清祥先生因利害關係迴避未參與討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依照 101 年 3 月 20 日召開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結果通過。
 - (六)第四屆第二十二次董事會(101.04.26)：

案 由：審核股東提名本公司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決 議：本案因獨立董事金聯舫先生、梁基岩先生及陳文村先生三人為本次股東提名本公司獨立董事候選人之入選，故利害關係迴避未參與討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一)本公司網站設有「投資人服務專區」，提供財務、業務及重大訊息等資訊供投資人查閱，並指定專人即時維護資訊；另建立發言人制度，供股東諮詢公司財務、業務相關資訊。
 - (二)本公司已於 100 年 10 月 20 日由本公司 3 位獨立董事組成薪資報酬委員會，本公司 3 位獨立董事為金聯舫先生（國立清華大學科技管理學院副院長兼 EMBA/MBA 在職專班執行長）、梁基岩先生（華威國際科技顧問(股)公司營運長）、陳文村先生（中央研究院特聘研究員/國立清華大學孫運璿講座教授）均為社會上學有專精之碩彥。
 - (三)本公司近期致力於推動公司治理評鑑以提昇資訊透明度。

(二)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 100 年度董事會共開會 7 次(A)，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列席次數(B)	實際列席率(%) (B/A)	備 註
監察人	黃志良	7	100.00%	
監察人	李茂盛	5	71.43%	
監察人	杜全昌	4	57.14%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本公司監察人每一年均參加股東常會，於會議當中與各股東當面溝通意見；本公司監察人列席董事會時，就每一議案與各董事們充分討論並提供意見；本公司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平時均以電話或 E-MAIL 信箱聯繫，溝通管道暢通。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 1.本公司稽核主管均列席各次董事會並於會議中報告稽核業務，與監察人溝通情形良好。
- 2.本公司稽核主管均定期呈交稽核報告予監察人審查，監察人針對報告內容均可以直接請稽核主管進一步說明。
- 3.本公司董事會已請簽證會計師就半年度及年度查核後之財務報表於董事會列席報告，會議中董事及監察人均得以與會計師做當面充分之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一)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制度並有專人負責股務相關事宜及處理股東建議事項，並聘請法律顧問協助回覆及處理股東之法律事項諮詢。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二)本公司部分監察人即為主要股東，本公司就法人董監事之持股變動、質押及其主要股東之基本資料等皆依規定申報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三)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三)本公司之關係企業其資產、財務、業務及會計事務皆獨立運作，並由專人負責及受總公司控管與稽核。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一)本公司已設置三席獨立董事。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二)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非為關係人，會計師事務所亦會定期輪調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以保持會計師之獨立性。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利害關係人如有需求可透過電話或 e-mail(ir@ememory.com.tw)隨時聯絡本公司，溝通管道暢通，本公司並將依實際情況予以適當之處理。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四、資訊公開：		
(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一)本公司已架設中英文網站，揭露相關資訊。另本公司之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均已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不定期召開法人說明會等)	(二)本公司已架設中英文網站並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不定期召開法人說明會。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五、公司設置提名、薪酬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已設置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有關董監事及經理人相關薪酬皆由薪酬委員會先行審議後，再提交董事會討論；另其他重大決議亦均經董事會討論，尚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未來將視本公司之需要，並參酌法令規定後選擇增設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目前尚未訂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但內部運作大致能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要求。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1.本公司積極保障員工權益，未曾發生勞資糾紛，與投資者、供應商及其利害關係人關係良好。 2.本公司董監事及經理人進修情形：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於公務繁忙之餘均積極參加各種專業知識進修課程，本公司100年度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進修情形請參見下表。 3.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均具備相關之專業知識，並依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持續進修相關課程，且本公司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皆有迴避。董事會每季至少開會一次，董事出席與監察人列席狀況良好；公司內部控制、風險管理制度與必要之管理規章辦法皆已提請董事會決議通過後生效。 4.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已建立客戶服務供應管制作業程序、顧客滿意度調查作業程序等針對客戶抱怨事件，妥善判別問題所在及責任歸屬，並定期評估客戶之滿意度，確保對客戶有最佳的服務。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未來將視公司需要及主管機關規定配合辦理。		

附表1：本公司「100年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徐清祥	100/10/2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內線交易與短線交易	3
李庸三	100/11/24	財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薪酬委員會之設置及實務運作	3
黃崇恆	100/10/2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內線交易與短線交易	3
徐木泉	100/10/2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內線交易與短線交易	3
鄭晃忠	100/10/2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內線交易與短線交易	3
邱德成	100/01/2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新型態內線交易之防制與避免	3
金聯舫	100/09/0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採用國際會計準則(IFRS)下之財務報表分析實務與因應對策	3
	100/10/2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內線交易與短線交易	3
梁基岩	100/09/2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薪酬委員會之設置及實務運作	3
陳文村	100/10/2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內線交易與短線交易	3
李茂盛	100/10/2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內線交易與短線交易	3
黃志良	100/10/2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內線交易與短線交易	3
杜全昌	100/11/2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董事會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法令與實務	3

附表2：本公司「100年經理人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總經理	沈士傑	100/10/2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內線交易與短線交易	3
		100/05/04	文暉科技	感測器技術暨新興應用發展趨勢	3.5
技術總監	林元泰	100/05/05	DIGITIMES	消費電子暨人機介面產業技術論壇	6
		100/05/31	TATITRA；TCA	e21FORUM2011 平佈親雲，指點未來 at COMPUTEX	3.5
		100/06/01	TATITRA；TCA	行動技術與應用論壇	7
		100/06/23	ARM	Multimedia Application Seminar	7
		100/09/02	ARM	2011 年 ARM PIPD 技術研討會	4.5
		100/10/2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內線交易與短線交易	3
		100/10/2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內線交易與短線交易	3
副總經理	林慶源	100/11/23	力旺電子	NVM IP application in NFC	2
		100/10/2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內線交易與短線交易	3
副總經理	張雪華	100/06/13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IFRS 實務專班—租稅動向	3
		100/06/13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犯罪偵查搜索實況	3
		100/09/15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興)櫃公司應行辦理事項宣導說明會	4
		100/09/20	台灣集中報館結算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交付股東會紀念品及收取紀念品保證金作業程序暨通訊投票平台作業宣導說明會	3.5
		100/10/27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股東會運作實務及案例解析	3
財務主管	郭美華	100/11/23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股東會/董事會運作實務及案例解析	3
		100/12/08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推動我國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宣導說明會	3.5
		100/12/22	勤業眾信	導入 IFRSs 重大稅務議題研討會	2.5
		100/10/2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內線交易與短線交易	3

職 稱	姓 名	進修日期	主 辦 單 位	課 程 名 稱	時 數
稽核人員	郭美華	100/02/11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內部稽核相關人員之法律責任及案例解析	3
		100/03/25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公司大陸稅務申報常見錯誤	3
		100/05/04	中華民國電腦稽核協會	軟體開發之風險管理及稽核實務	3
		100/05/12	財團法人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固定資產薪工循環稽核實務篇	6
		100/06/16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1.衍生性商品與內部稽核 2.如何創造稽核績效以贏得董事會肯定	6
		100/07/1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5
		100/06/07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內部稽核如何協助公司強化財務報導之內部控制	6
		100/11/14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採用國際會計準則(IFRS)編製之財務報表與專業判斷	6
		100/12/01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1.全球內部稽核專業之現況與展望：2010 CBOK 調查報告重點及啟示 2.資金貸與、背書保證作業及電腦輔助軟體 Excel 實務案例分享	6
		100/05/16	財團法人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內部控制制度在職訓練研習班~稽核人員之法律責任篇	7.5
稽核代理人	喬東海	100/07/20	經博國際顧問(股)公司	OBU 結合境外公司操作與兩岸經貿運用	2
		100/12/15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以風險導向的的策略性專案稽核	6

(四)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已於 100 年 10 月 2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由三位獨立董事組成薪酬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召集人/主席、委員名單及簡歷列示如下：

職 稱	姓 名	簡 歷	備 註
召 集 人/ 主 席	金聯舫	國立清華大學科技管理學院副院長兼 EMBA/MBA 在職專班執行長	
委 員	梁基岩	華威國際科技顧問(股)公司營運長	
委 員	陳文村	中央研究院特聘研究員 國立清華大學孫運璿講座教授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之職責，係以專業客觀之地位，就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其決策之參考。未來運作情形，將依循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規定每年至少召開二次，並得視需要隨時另行召開會議。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		
(一)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	(一)本公司一向致力實踐企業社會責任，未來將依實際需求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本公司之員工皆需遵循公司所制訂之所有規範；董事及監察人皆遵循相關法令且董事會也會約束之。	惟如有法令或實際必要之考量時，則爰「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及相關法令辦理。
(二)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	(二)本公司負責社會責任相關之部門皆依其職責辦理相關事宜。	惟如有法令或實際必要之考量時，則爰「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及相關法令辦理。
(三)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	(三)本公司每年均編定年度教育訓練規劃表，並依法定規定舉辦相關課程，以提升個人專業技能及工作管理技能，增進員工競爭力。另依據「工作規則」或內部管理規範，均秉持合理、公正、公平之原則對待員工及外部人士；於工作規則第五章訂有明確的獎懲規範。	惟如有法令或實際必要之考量時，則爰「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及相關法令辦理。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	(一)本公司遵守相關環保法令，與合法清潔公司簽訂合約，每日清潔並回收資源垃圾，以落實環境保護及資源再利用之永續經營方針。	無重大差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二)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	(二)本公司為 IC 設計業，主要業務為授權 IP 矽智財，屬無污染事業，產品特性將環保精神無限延伸，讓綠色從責任轉變為機會。進行涵蓋策略、行銷、管理、技術、製造等各方面的創新，搭配執行力，為永續而持續改變。	無重大差異。
(三)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	(三)本公司設有專責單位負責環境管理。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	(四)本公司為 IC 設計業，主要業務為授權 IP 矽智財，屬無污染事業，考量節能減碳之精神，空調冷氣另設有定時裝置，除善待地球之精神外，亦堅守企業之社會責任。另不定期宣導同仁隨手關燈、無紙化作業等。	無重大差異。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與程序之情形。	(一)本公司一切遵守勞動法規規定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並提例退休金。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項福利事項(舉凡婚喪、傷病住院、生育、急難救助等)。定期召開勞資會議，瞭解雙方想法以達勞資雙贏局面。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	(二)本公司依勞工安全衛生有關法令，辦理安全衛生工作，除勞工應依法令規定配合辦理外，雇主亦致力於維護勞工身體健康及工作環境之議題，辦公處所均全天候啟動保全系統管制人員進出，確保員工工作環境之安全無虞。另設有多功能休憩區，可供員工休閒使用，期使提供員工舒適安全之工作及休息環境。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並定期對員工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	(三)本公司秉持『品質第一、服務至上、顧客滿意』之精神，專注產品品質，以提高顧客滿意度為首要目標，提供客戶安全、可信賴及高品質之產品，並與客戶間保持良好之溝通管道，對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客訴處理程序。	無重大差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四)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四)本公司不定期與主要供應商進行價格商議以尋求採購價格、商品訂價合理目標，並追求企業最大利潤。本公司憑藉穩定的銷售業績，建立與供應商長期信任關係，結合雙方長處共同研究開發新產品、開拓新市場，以創造及共享利潤。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	(五)本公司不定期參與社會之義賣活動並捐贈義賣所得予弱勢團體。其次捐款救助日本震災；再者捐助竹北高中等協助其健全校園硬體設備。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 (二)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一)本公司於本公司年報、公開說明書中揭露履行社會責任之資訊。 (二)本公司未來將視情況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不適用。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一)本公司為 IP 設計業，主要業務為授權 IP 矽智財，屬無污染事業，產品特性將環保精神無限延伸，讓綠色從責任轉變為機會。進行涵蓋策略、行銷、管理、技術、製造等各方面的創新，搭配執行力，為永續而持續改變。本公司遵守相關環保法令，與合法清潔公司簽訂合約，每日清潔並回收資源垃圾，以落實環境保護及資源再利用之永續經營方針。 (二)本公司在社會發生緊急危難時，如：四川大地震、台灣 88 風災、日本大地震等，除公司本身捐款外，並鼓勵公司員工發揮人飢己飢、人溺己溺的精神，共同加入捐款之行列，以回饋社會。		
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不適用。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1. 本公司遵循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
2.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3. 本公司訂有「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道德行為準則」，明訂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對於公司本身或其進(銷)貨客戶之資訊，除經授權或法律規定公開外，應負保密責任。應保密之資訊包括所有可能被競爭對手利用或洩漏之後，對本公司、子公司或客戶有損害之未公開資訊。
4. 本公司訂有「員工工作規則」，明訂全體員工不得營私舞弊、挪用公款、收受賄賂、佣金，以避免員工因個人利益而損害公司權益。

5.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為健全良好公司治理制度已訂定公司治理相關規章如：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範、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上述三項規章均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相關內容。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1年03月20日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0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1年03月20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9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徐清祥



簽章

總經理：沈士傑



簽章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本公司 100 年股東常會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本公司 100 年股東常會於民國 100 年 6 月 10 日於新竹縣竹北市台元一街 3 號 2 樓多功能會議室舉行。會中出席股東決議通過事項及執行情形如下：

- (1)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已決議通過。
- (2)民國九十九年度盈餘分派案：已決議通過並依股東常會之決議執行完畢。
- (3)公司章程修訂案：已決議通過。

2.本公司 100 年及 101 年截至 4 月 30 日董事會重要決議如下：

時間	屆次	重要決議
100.01.17	第四屆 第十三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通過本公司九十六年度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暨變更登記相關事宜案。 2.通過本公司九十九年現金增資發行價格案。 3.通過本公司終止興櫃買賣案。 4.通過本公司與鉅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交易價格之訂定方式案。 5.通過本公司民國一百年度預算案。 6.通過解除本公司經理人林慶源副總經理競業禁止案。
100.03.17	第四屆 第十四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通過本公司九十九年度之決算表冊案。 2.通過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案。 3.通過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4.通過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盈餘分派案。 5.通過本公司九十九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6.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相關條文案。 7.通過召開本公司一百年股東常會案。 8.通過授權董事長與簽證會計師重行議訂本公司一百年度審計公費案。 9.通過訂定本公司九十九年度配息基準日及現金股利發放相關事宜案。 10.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之「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100.04.20	第四屆 第十五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通過訂定本公司「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道德行為準則」案。 2.通過本公司有價證券投資案。

時間	屆次	重要決議
100.06.23	第四屆第十六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通過購置台元科技園區台元街 36 號及 36 號之一及汽車停車位案。 2.通過本公司一百年度資本支出預算更新案。 3.通過本公司九十九年度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配案。 4.通過本公司申請金融機構授信案。
100.08.02	第四屆第十七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通過稽核主管人事異動案。 2.通過財務主管、會計主管、代理發言人、IFRS 專案負責人人事異動案。 3.通過本公司實施庫藏股制度買回本公司股份，作為轉讓予員工時所需之股票來源案。
100.08.18	第四屆第十八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通過本公司一百年上半年度財務報告案。 2.通過本公司一百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案。 3.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之「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4.通過本公司一百年度預算更新案。 5.通過本公司為專注本業並提高獲利競爭力，調整晶圓服務業務之經營案。 6.通過修訂本公司訂定之「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次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第十一條案。
100.10.20	第四屆第十九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通過本公司稽核主管任命案。 2.通過修訂本公司「100 年度稽核計畫」案。 3.通過本公司「101 年度稽核計畫」案。 4.通過本公司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並制訂組織規程案。 5.通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聘任案。
101.01.03	第四屆第二十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通過本公司九十六年度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暨相關變更登記事宜案。 2.通過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預算案。 3.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4.通過修訂本公司「投資作業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案。 5.通過修訂本公司「核決權限表」部分條文案。 6.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時間	屆次	重要決議
101.03.20	第四屆 第二十一一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通過本公司有價證券投資案。 2.通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一百年度董、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分配案。 3.通過本公司一百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4.通過本公司為配合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之需要更換會計師案。 5.通過本公司一百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6.通過本公司一百年度盈餘分派案。 7.通過本公司以資本公積之股票發行溢價配發現金案。 8.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9.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10.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11.通過修訂本公司「核決權限表」部分條文案。 12.通過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改選案。 13.通過召開本公司一〇一年股東常會案。 14.通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經理人薪資報酬案。 15.通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總經理薪資報酬案。 16.通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董事長薪資報酬案。 17.通過本公司一百年度內部控制自行檢查結果報告暨「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18.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之「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19.通過修訂本公司「101年度稽核計畫」案。
101.04.26	第四屆 第二十二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通過本公司九十六年度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暨相關變更登記案。 2.通過本公司一〇一年第一季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3.通過股東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審查案。 4.通過授權董事長與簽證會計師重行議訂本公司一〇一年度審計公費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本公司因業務需要於 100 年 8 月 2 日進行內部職務調動，原內部稽核主管郭美華小姐轉任財務暨會計主管，遺缺由本公司稽核代理人喬東海先生暫代，新任稽核主管麥燕如小姐於 100 年 10 月 20 日經董事會正式任命。

四、本公司 100 年會計師公費資訊如下：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1	低於 2,000 仟元		✓	✓
2	2,000 仟元 (含) ~ 4,000 仟元			
3	4,000 仟元 (含) ~ 6,000 仟元			
4	6,000 仟元 (含) ~ 8,000 仟元			
5	8,000 仟元 (含) ~ 10,000 仟元			
6	10,000 仟元 (含) 以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本公司 100 年支付會計師事務所之審計公費及非審計公費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政治	1,950	無	60	無	1,050	1,110	100 年度	非審計公費-其他:乃會計師覆核本公司年報及輔導本公司導入 IFRS 之費用。
	葉東輝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本公司 100 年度審計公費因考量整體經濟環境而調降之，總計 100 年度審計公費較 99 年度減少新台幣 550 仟元，減少比例為 22%。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本公司為配合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之內部調整於 101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通過變更簽證會計師，由林政治及葉東輝會計師變更為高逸欣及葉東輝會計師。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01 年 3 月 20 日經本公司董事會通過		
更換原因及說明	本公司為配合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之內部調整變更簽證會計師，由林政治及葉東輝會計師變更為高逸欣及葉東輝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不適用。	當事人		會計師
	情況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無	無	會計原則或實務
		無	財務報告之揭露
		無	查核範圍或步驟
		無	其他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高逸欣、葉東輝
委任之日期	101年3月20日經本公司董事會通過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前任會計師之復函：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100 年度		101 年截至 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徐清祥	27,500	0	700,000	0
董事	智豐科技	0	0	0	0
董事	力立企業	0	0	0	0
董事	徐木泉	0	0	0	0
董事	富鼎創業投資	0	0	0	0
董事	辰盛投資	0	0	0	0
獨立董事	金聯舫	0	0	0	0
獨立董事	梁基岩	0	0	0	0
獨立董事	陳文村	0	0	0	0
監察人	李茂盛	241,000	0	0	0
監察人	黃志良	0	0	0	0
監察人	杜全昌	0	0	0	0
總經理	沈士傑	19,000	0	(28,000)	0
技術總監	林元泰	0	0	183,000	0
副總經理	林慶源	(92,000)	0	42,000	0
副總經理	張雪華	(39,000)	0	(35,000)	0
副處長(註1)	郭美華	0	0	(5,000)	0
副處長(註2)	張碧容	28,000	0	0	0

註1：於101/8/2新任

註2：於101/8/2解任

(二)股權移轉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資訊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形：無。

八、本公司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1年4月21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徐清祥	2,021,407 (註1)	2.64	127,366	0.17	無	無	浩瀚國際投資有限公司負責人：鄭亭玉	該公司負責人為本公司董事長配偶	
瑞聖(股)公司 負責人：黃淑敏	1,539,184	2.0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無	
徐木泉	1,533,179	2.00	361,279	0.47	無	無	徐千恬	父女	
林滄海	1,500,000	1.96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黃崇仁	1,271,356	1.66	142,756	0.19	無	無	力晶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力晶科技(股)公司 負責人：黃崇仁	1,219,482	1.59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黃崇仁	董事長	
智豐科技(股)公司 負責人：羅英華	1,181,750	1.5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無	
浩瀚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鄭亭玉	1,131,697	1.48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徐清祥	該公司負責人為本公司董事長配偶	
徐千恬	1,019,097	1.33	無	無	無	無	徐木泉	父女	
力立企業(股)公司 負責人：黃毓秀	1,004,329	1.3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黃崇仁	該公司負責人之二親等以內親屬	

註1：董事長徐清祥先生及鄭亭玉持有股份已包含信託股數450仟股。

九、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

101年4月30日；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註)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力晶科技	1,347	0.02	43,878	0.79	45,225	0.81
慧旺投資	2,000	100.00	0	0.00	2,000	100.00
智成電子	1,100	2.73	1,733	4.30	2,833	7.03
智旺科技	1,077	3.98	3,562	13.16	4,639	17.14
漢芝電子	1,800	30.00	1,013	16.88	2,813	46.88

註：董事及監察人若為法人其股數包含該法人及其代表人。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9.09	10	40,000	400,000	30,895	308,950	設立資本 308,950 仟元	技術作價 60,000 仟元	89.09.22 經(0八九)商字第 089134296 號
91.01	10	40,000	400,000	40,000	400,000	現金增資 91,050 仟元	無	91.01.09 經授商字第 09101006950 號
92.12	10	60,000	600,000	46,000	460,000	現金增資 60,000 仟元	無	92.12.11 園商字第 0920034610 號
93.11	10	61,500	615,000	32,689	326,889	減少資本 203,111 仟元 現金增資 70,000 仟元	無	93.11.24 園商字第 0930032426 號
94.10	10	61,500	615,000	33,425	334,249	員工認股權證 7,360 仟元	無	94.10.24 園商字第 0940028474 號
95.01	10	61,500	615,000	33,500	334,999	員工認股權證 750 仟元	無	95.01.23 園商字第 0950001176A 號
95.08	10	61,500	615,000	38,357	383,565	盈餘轉增資 41,133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7,433 仟元	無	95.08.01 園商字第 0950019826 號
95.10	10	61,500	615,000	39,446	394,455	員工認股權證 10,890 仟元	無	95.10.23 園商字第 0950027836 號
96.01	10	61,500	615,000	39,452	394,515	員工認股權證 60 仟元	無	96.01.10 園商字第 0960000825 號
96.08	10	61,500	615,000	44,869	448,694	員工認股權證 4,940 仟元 盈餘轉增資 41,721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7,518 仟元	無	96.08.31 園商字第 0960023515 號
96.10	10	61,500	615,000	45,415	454,154	員工認股權證 5,460 仟元	無	96.10.16 園商字第 0960027729 號
97.01	10	61,500	615,000	45,584	455,584	員工認股權證 1,430 仟元	無	97.01.28 園商字第 0970002528 號
97.04	10	61,500	615,000	45,744	457,444	員工認股權證 1,860 仟元	無	97.04.29 園商字第 0970011421 號
97.07	10	61,500	615,000	53,497	534,974	員工認股權證 1,690 仟元 盈餘轉增資 64,050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11,790 仟元	無	97.07.29 園商字第 0970020537 號
97.11	10	61,500	615,000	53,966	539,664	員工認股權證 4,690 仟元	無	97.11.06 園商字第 0970031028 號
98.01	10	61,500	615,000	54,116	541,164	員工認股權證 1,500 仟元	無	98.01.19 園商字第 0980001857 號
98.04	10	61,500	615,000	54,300	543,004	員工認股權證 1,840 仟元	無	98.04.20 園商字第 0980010553 號
98.08	10	80,000	800,000	60,392	603,916	員工認股權證 800 仟元 盈餘轉增資 54,116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5,995 仟元	無	98.08.05 園商字第 0980021773 號
98.10	10	80,000	800,000	60,427	604,266	員工認股權證 350 仟元	無	98.10.26 園商字第 0980030178 號
99.02	10	80,000	800,000	62,422	624,221	員工認股權證 19,955 仟元	無	99.02.11 園商字第 0990004274 號
99.03	10	80,000	800,000	62,452	624,521	員工認股權證 300 仟元	無	99.06.02 園商字第 0990015194 號
99.08	10	100,000	1,000,000	65,358	653,567	員工認股權證 320 仟元 盈餘轉增資 18,727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10,000 仟元	無	99.08.26 園商字第 0990024779 號
99.10	10	100,000	1,000,000	65,378	653,777	員工認股權證 210 仟元	無	99.10.29 園商字第 0990032379 號
100.01	10	100,000	1,000,000	76,086	760,855	員工認股權證 7,078 仟元 現金增資 100,000 仟元	無	100.02.09 園商字第 1000003917 號
101.01	10	100,000	1,000,000	76,514	765,138	員工認股權證 4,283 仟元	無	101.01.17 園商字第 1010001845 號
101.05	10	100,000	1,000,000	76,706	767,058	員工認股權證 1,920 仟元	無	101.05.09 園商字第 1010013550 號

101年4月30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76,705,742	23,294,258	100,000,000	上櫃股票

(註)本公司流通在外之股份 76,705,742 股，其中含員工認股權憑證 192,000 股變更登記已於 101.05.09 完成。

(二) 股東結構：

101年4月21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無	1	58	5,554	17	5,630
持有股數(股)	無	280,000	13,575,181	62,035,467	815,094	76,705,742
持股比例(%)	無	0.37	17.69	80.87	1.07	1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十元)

101年4月21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1 至 999	652	97,164	0.13
1,000 至 5,000	3,576	7,301,191	9.52
5,001 至 10,000	552	4,370,948	5.70
10,001 至 15,000	213	2,720,344	3.55
15,001 至 20,000	125	2,318,118	3.02
20,001 至 30,000	146	3,731,732	4.86
30,001 至 40,000	94	3,340,467	4.35
40,001 至 50,000	38	1,767,490	2.30
50,001 至 100,000	100	6,972,459	9.09
100,001 至 200,000	65	8,796,232	11.47
200,001 至 400,000	41	11,327,488	14.77
400,001 至 600,000	12	5,934,618	7.74
600,001 至 800,000	2	1,240,890	1.62
800,001 至 1,000,000	4	3,815,120	4.97
1,000,001 股以上	10	12,971,481	16.91
合計	5,630	76,705,742	100.00

(四) 主要股東名單：

本公司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01年4月21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徐清祥(註)		2,021,407	2.64
瑞聖股份有限公司		1,539,184	2.01
徐木泉		1,533,179	2.00
林滄海		1,500,000	1.96
黃崇仁		1,271,356	1.66
力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19,482	1.59
智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81,750	1.54
浩瀚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1,131,697	1.48
徐千恬		1,019,097	1.33
力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4,329	1.31

註：董事長徐清祥先生持有股份已包含信託股數 450 仟股。

(五)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股/新台幣元

項目	年度		99 年	100 年	101 年截至 4 月 30 日(註 4)
	每股市價 (註 1)	最高		未上市/櫃	141
最低			未上市/櫃	57.5	62.3
平均			未上市/櫃	82.96	83.42
每股淨值 (註 2)	分配前		15.24	20.88	21.39
	分配後		12.56	(註 2)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65,015	75,265	75,623
	每股盈餘		3.48	2.03	0.53
每股股利 (註 3)	現金股利		2.5	(註 3)	—
	無償配 股	盈餘配股	無	(註 3)	—
		資本公積配股	無	(註 3)	—
	累積未付股利		無	(註 3)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 6)		(註 5)	40.87	—
	本利比(註 7)		(註 5)	33.18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8)		(註 5)	3.01%	—

註 1：每股市價係依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網站所計算資料為揭露資訊。

註 2：99 年度係依 100 年股東常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100 年度盈餘分配尚待 101 年股東常會決議。

註 3：本公司 100 年度現金股利為新台幣 2.5 元(其中屬盈餘分配為新台幣 1.745427 元，屬資本公積配發現金為新台幣 0.754573 元)，此案尚待 101 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註 4：本欄之每股淨值、每股盈餘係本公司 101 年第 1 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資料。

註 5：因本公司股票於 100 年 01 月始上櫃，故 99 年無市價可供計算本益比、本利比、現金股利殖利率。

註 6：本益比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盈餘。

註 7：本利比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現金股利。

註 8：現金股利殖利率 = 每股現金股利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 提繳稅款。
- (2) 彌補以前年度虧損。
- (3) 法定盈餘公積：於提撥前二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額，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 (4) 年度總決算之盈餘於提撥前三款規定之數額後，當年度盈餘分配如下：
 - ①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
 - ② 員工紅利不高於百分之二十五且不得為零。
 - ③ 扣除前二目後剩餘數額與前期未分配盈餘合計之一定金額為股東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作成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本公司股利發放將考量所處環境及處於成長階段，因應未來擴充之資金需求及長期業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本公司股利政策，以不低於可分配盈餘之 50% 為原則。前項盈餘之分派，以不低於 10% 為限分派現金股利，其

餘分派股票股利，由董事會參考衡量未來營運及資本支出後，擬具分派案，提請股東會議決之。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 100 年度盈餘分派，業經 101 年 3 月 20 日董事會擬議分派情形如下，俟 101 年 6 月 19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並經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事會另訂配息基準日辦理。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派表
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100 年度稅後淨利(註 2)	153,128,924
減：提撥 10%法定盈餘公積	15,312,893
減：提撥特別盈餘公積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失	5,273,167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淨損失	499,615
100 年度可供分配盈餘	132,043,249
加：期初未分配盈餘	21,094,252
截至 100 年底累計可供分配盈餘	153,137,501
減：分配股東紅利-現金(每股約新台幣 1.745427 元)(註 3)	132,043,249
期末未分配盈餘	21,094,252
附註	
配發 2%董監酬勞-現金	2,640,865
配發 15%員工紅利-現金	19,778,571

註：1.依財政部 87.04.30 台財稅第 871941343 號函規定，分配盈餘時，應採個別辨認方式；本年度盈餘分配係優先分配最近年度。

2.已扣除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3.股東現金股利合計新台幣 132,043,249 元，每股配發約新台幣 1.745427 元，係依民國 101 年 2 月底扣除已買回公司股份 1,000,000 股後之已發行流通在外股數 75,650,992 股計算。

3. 預期未來股利政策之變動：無。

(七) 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本年度無此情形。

(八)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本公司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分派成數或範圍悉依公司章程第 25 條辦理如下：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 提繳稅款。
- (2) 彌補以前年度虧損。
- (3) 法定盈餘公積：於提撥前二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額，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 (4) 年度總決算之盈餘於提撥前三款規定之數額後，當年度盈餘分配如下：
 - ①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
 - ② 員工紅利不高於百分之二十五且不得為零。
 - ③ 扣除前二目後剩餘數額與前期未分配盈餘合計之一定金額為股東可分配盈

餘，由董事會作成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本公司股利發放將考量所處環境及處於成長階段，因應未來擴充之資金需求及長期業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本公司股利政策，以不低於可分配盈餘之50%為原則。前項盈餘之分派，以不低於10%為限分派現金股利，其餘分派股票股利，由董事會參考衡量未來營運及資本支出後，擬具分派案，提請股東會議決之。

- 2.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函之規定估計，並依其性質列為營業費用項下。嗣後股東會決議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當期損益。

- 3.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 (1)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前一年度(99年)無差異；另本公司100年度盈餘分配案係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擬分配如下，本案俟本次(101年6月19日)股東常會通過後生效：

①員工現金紅利：新台幣 19,778,571 元。

②董事、監察人酬勞：新台幣 2,640,865 元。

- (2)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公司無此情形。

- (3)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

因100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已費用化，故不適用。

- 4.本公司前一年度(99年)之盈餘分配中屬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如下：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項 目	股東會決議 配發金額	認列費用年 度估列金額	差異數	股數 (仟股)	股價 (元)	差異 說明
員工現金紅利	30,916	30,916	無	無	無	不適用
董監酬勞	4,077	4,077	無	無	無	不適用

- (九)本公司買回公司股份情形：本公司於100年8月2日之董事會決議通過自集中交易市場買回本公司股份，實際執行情形如下：

101年4月30日

買回期次	第一次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實際買回期間	100/08/04~100/09/30
預計買回區間價格	62.50元 ~ 100.15元
本次平均每股買回價格(元)	67.56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共計 1,000,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67,560,750 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0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普通股/共計 1,000,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3%

二、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三、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辦理情形

(一)本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至 101 年 3 月 31 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101 年 3 月 31 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96 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	96.09.28
發行日期	96.11.08
存續期間	96.11.08~102.11.07
發行單位數	4,000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6.40%
得認股期間	98.11.08~102.11.07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屆滿 2 年認購 50% 屆滿 3 年認購 75% 屆滿 4 年認購 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仟股)	2,988.5
已執行認股金額(仟元)	33,985
未執行認股數量(仟股)	126.5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11.1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1649%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公司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人才並激勵員工及提昇員工向心力，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對股東權益具有正面影響。

註：若因員工離職，已具行使權之認股權憑證，得自離職日起一個月內行使認股權利；未具行使權之認股權憑證，於離職當日即視為放棄認股權利。

(二)本公司100年度及累積至101年3月31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且得認購金額達新台幣三千萬元以上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如下：

		101年3月31日 單位：股數/股；價格/股；價格/新台幣元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已執行認股數量	已執行認股價格	已執行認股金額	已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執行認股數量	未執行認股價格	未執行認股金額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	沈士傑	1,168,000	1.52%	1,053,000	10~11.1	10,906	1.37%	115,000	11.1	1,276	0.15%
	林元泰										
人	林慶源	1,168,000	1.52%	1,053,000	10~11.1	10,906	1.37%	115,000	11.1	1,276	0.15%
	張雪華										
	郭美華										

四、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五、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本公司100年度及101年截至3月31日止，前各次發行證券計劃，均已執行完畢且效益均已顯現。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業務之主要內容

- ①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②I501010 產品設計業
- ③F601010 智慧財產權業(內嵌式非揮發性記憶體(ENVM))
- ④CC01050 資料儲存及處理設備製造業
- ⑤研究、開發、製造、銷售下列產品：
 - A.快閃記憶體晶片
 - B.內嵌式快閃記憶體晶片IP (Embedded Non-Volatile Memory)
 - C.記憶體卡及輸出/輸入卡控制器
 - D.記憶體卡及數位底片相關產品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種類	99年度		100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比重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比重
生產服務收入-晶圓	252,141	29.90%	155,661	24.17%
技術服務收入	260,415	30.89%	178,385	27.70%
技術權利金	330,611	39.21%	310,025	48.13%
合計	843,167	100.00%	644,071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與對應之營收項目

本公司成立於 2000 年 9 月，為國內擁有超過 170 項自有專利的矽智慧財產(Silicon Intellectual Property，以下簡稱 SIP)設計公司，致力於內嵌式非揮發性記憶體晶片技術開發、應用及各種控制晶片。

本公司所專注之技術創新，係以現有製程(如 Logic、RF、High Voltage 及 Mixed-Mode Process) 創造出新的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有別於其他嵌入式記憶體須引進新材料或新製程。正因如此，本公司之技術平台可快速且廣泛的架構於全球之晶圓代工廠，並提供各類型應用之 IC 設計公司使用。相較於前幾年一些同業所提出之新非揮發性記憶體技術，需引進新材料及新製程，以致開發時間長且不易相容於現有製程，故無法快速地及廣泛地佈局至晶圓代工之所有製程，且亦增加相關之製造成本。

SIP 是智財商品，使用者(即客戶)並無所有權，只是獲得這項商品的使用權及製造權，所有權仍屬於商品的創造者，因此使用者於每次使用智財商品進行產品設計或是製造時必須支付相關費用。在 SIP 交易過程中，根據使用者的屬性，分別需支付授權金(License fee)或使用費(Usage fee)或開發費用(Non-Recurring Engineering，以下簡稱 NRE) 或權利金(Royalty)或其組合。各項收取費用說明如下

- ①授權金(License fee)

本公司授權之主要對象係大型半導體廠，由於專利進入障礙或量產經驗，客戶群必須借重本公司的技術以達成其生產目的。授權金通常是針對各別製程平台進行費用的收取，例如：0.5um、0.35um、0.25um 及 65nm 等。

②使用費(Usage fee)

使用費係針對使用現有之記憶體線路區塊(macro)的客戶，每使用一次在客戶產品上，就收取一次固定費用，即使同一個記憶體線路區塊，若客戶使用在其三個產品上，即必須支付三次使用費。

③開發費用(Non-Recurring Engineering，以下簡稱 NRE)

根據客戶所要求之規格，客製非標準記憶體線路區塊時，收取之開發費用。

④權利金(Royalty)

一般而言，係依據客戶晶片或產品價格收取一定比例之費用。

4.新產品（服務）開發計畫

本公司致力於內嵌式非揮發性記憶體設計之開發，專注於 NeoBit[®]、NeoFlash[®]及 NeoEE[®]技術之領域，已獲得多家知名大廠成功導入各種製程技術，並進行客戶產品之大規模量產。而新計畫之開發將公司核心技術繼續在縱向上往先進製程推進，擴大建置在 65/55nm 乃至於 40nm 之新世代邏輯製程技術。在橫向上，呼應台積電所提倡的“more than moore”策略，於成熟製程平台往高附加價值特殊製程擴展，積極開發記憶體 IP 於高電壓、微機電、BCD、影像感測、類比等特殊應用製程，廣泛的建置內嵌式非揮發性記憶體於各種平台，滿足客戶多樣化需求，達成相關性 IP 一次購足(one-stop shopping)的解決方案。具體計畫如下：

①擴展產業平台市佔率。

②延伸現有 NeoBit[®] 客源基礎，合作擴展 NeoFlash[®]及 NeoEE[®] 應用之新產品市場。

③加速新產品應用開發進程。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產業現況

IP(Intellectual Property)「智慧財產」係指任何受到法律認可與保護，未經專利所有人同意不得任意抄襲使用之無實體財產權；而半導體產業中所稱之矽智慧財產權(Silicon Intellectual Property，以下簡稱 SIP)是將所需之元件做成已經事先定義、經驗證、可以重複使用之功能組塊(Function Block)。

矽智財(SIP)為一預先設計好、經驗證且可重覆使用的模組，舉凡所有加入晶片中可使晶片正常運作的軟體或硬體功能區塊，都可稱為矽智財元件，某些矽智財元件包含可調整的參數，容許使用者在線上(Package level)作有限度的個別化設計，一個設計人員能夠使用這些矽智財元件，在不需重新設計此一功能模組下，即可實現其系統設計中之部份功能，在講求市場先機以及產品週期縮短的產業環境下，使用矽智財元件可達到大幅縮短產品開發時程以及產品上市時間。

SIP 緣起於 90 年代中期後，由於半導體製程技術日益精進，在消費性電子產品越趨輕、薄、短小，並在成本考量且要求快速上市的前提下，靈活應用 SIP 所製成的系統單晶片（System on Chip；SoC）可大幅縮短原本複雜產品驗證及介面整合之時程，讓產品商只須專注少數新功能之驗證，且以單一光罩達到線上功能調變之需求，減少對先進製程昂貴光罩成本，讓廠商更專注其本業，而無需耗費大量人力、物力於市場上已驗證過之 SIP，以達到產品多變的市場需求。

隨著晶片設計之複雜化與晶片整合之快速發展，更突顯設計生產力之重要性，可預見未來晶片中之電晶體數量將以倍數成長。如果一切從頭開發，勢必耗掉可觀之人力、物力資源。若透過購買或授權的方式取得全部或部分事先已定義、經驗證且可重複使用的 SIP 元件加以組合，將可降低設計人員之負擔，大幅縮減產品開發時間，也提高產品即時上市之競爭優勢。因此，運用 SIP 元件設計單晶片系統，將是必然之趨勢。

(2) 產業發展

隨著 SIP 與 SoC 發展密不可分，SIP 所強調重複設計使用、縮減上市時間、低耗電、輕巧及價格更低廉的產品特性與 SoC 應用特性相符，而使用 SIP 可以立即增加 IC 設計的速度，縮短 IC 製程與設計二者技術之差距，且在 SoC 的設計趨勢下，可重複使用的 SIP 更是快速發展一顆複雜晶片的關鍵。因此，SIP 的運用在 IC 設計產業扮演著非常重要之角色。

依據工研院 IEK IT IS 公佈對 101 年半導體的展望，預估台灣 IC 產業 101 年產值為新台幣 16,569 億元，較 100 年成長 6.5%。其中 IC 設計產業隨著全球智慧型手機及平板電腦等「低價化」趨勢，智慧手持裝置出貨將持續快速成長，再加上隨著 PC/NB 換機潮需求來臨，Ultrabook 出貨比率可望明顯提升，將有利於帶動國內整體 IC 設計業營收表現。預估 101 全年成長 6.75%，產值為 4,126 億元；另 IC 製造產值也可望恢復正成長，將較 100 年成長 5.7%，達到 8,246 億元。

依據工研院 IEK IT IS 公佈對 100 年半導體的回顧，100 年台灣 IC 產業產值 15,558 億元，較 99 年 17,537 億元略為衰退 11.28%。其中 IC 設計業產值為 3,865 億元，較 99 年 4,548 億元衰退 15.02%。

以我國 IC 產業而言，依據工研院 IEK(2012/02)統計，100 年 IC 設計業產值為新台幣 3,865 億元。本公司 100 年營收為 644,071 仟元，佔市場佔有率 0.17%，相較與 99 年市場佔有率 0.19% 衰退 10.53%。主要係 100 年下半年因本公司在經營策略調整的情形下，決定專注 IP 業務，並規畫逐步降低晶圓生產服務的收入比重，營收將大部分來自權利金與技術服務收入之貢獻，毛利率可達 99% 以上，成為純 IP 廠商。隨著本公司營運逐漸成長，員工人數與客戶數擴增，技術服務收入與授權金收入仍持續成長，權利金收入亦將進一步發酵，市場佔有率當可穩定且快速成長。

顯見隨著資訊、家電及個人服務通訊時代的來臨，IC 設計業市場規模逐年擴大，未來 SIP 之需求亦會相對成長，其所衍生的市場與利潤也將是未來產業發展的重要指標，且 SIP 建立創新的授權營運模式，不直接產銷產品，而是以授權或收取權利金之方式行銷技術，使得 IP 業者成功開拓嶄

新的利基市場。IP 產業由於固定成本低、毛利率高，優於半導體價值鏈中其他階段產業。

受到晶圓代工產業的興起，帶動 IC 設計產業的發達，而 SoC 的發展也促成圍繞著 IC 設計產業的結構調整。配合著 SoC 設計過程中對於 SIP 可重複使用的需求，SIP 呈現相當高的成長率。目前美洲擁有為數較多之 IC 設計公司與大型的整合元件製造公司(IDM)，提供了 SIP 的發揮舞台，因此全球 SIP 市場規模仍以美洲為主。我國有鑑於知識經濟之重要性，若能憑藉電子資訊產業系統產品生產基地的優勢，結合關鍵 IC 技術能力，便可更加提昇國內電子資訊產業競爭力。因此，政府於 2000 年設立「單晶片系統 (SoC)推動聯盟」，結合國內產官學研之力量，提供業界 SIP 相關的產業、技術、法令及市場趨勢發展等訊息，並密切注意負責訂定 SIP 標準的 VSIA(Virtual Socket Interface Alliance)動向，協助產業建立 SoC 發展環境，2001 年更推動以創造臺灣第二次產業躍昇為目標的「國家矽導計劃」，其目的就是希望改變過去以製造為核心的思維，產生以 SoC 的設計創新與知識經濟為主體之璀璨前景，打造一個世界級的 SIP 交易平台，使 SIP 透過仲介、交易及加值等相互授權模式，更快速流通，使台灣能在製造利基上繼續發揮，同時再開創出新的設計優勢，達到垂直整合的效果，進而在世界半導體、資訊電子業中扮演更重要的角色。

2.我國IC工業上、中、下游分工表

結構	步驟	製造流程
上游	SIP、設計服務與 IC 設計	邏輯設計、電路設計、圖形設計
中游	光罩與晶圓製造	氧化、光罩標準、蝕刻、雜質擴散、離子植入、化學氣相沈積、金屬濺鍍、晶片檢查
下游	封裝與測試	切割、置放、鐳線、塑模、測試

SIP 為上游 IC 設計及設計服務之上游，SIP 存在與否，決定了上游產品上市之時程。

3.產品發展趨勢

(1)可重複使用之 IP

產品上市時機為主要競爭要件，產業趨向分工與專注，IP 將為決勝之重要關鍵。

(2)完成認證且可靠之 IP

由於 SoC 之複雜度及不定性極高，牽涉之產品開發費用極為可觀，在先進製造中缺乏認證之 IP 幾乎和風險劃上等號，因此客觀之第三方認證將可大幅降低生產風險。認證對象中又以晶圓代工廠最具客觀及說服效力，因此擁有多廠認證之 IP 不但代表生產代工廠之轉換彈性，也意味著其 IP 之千錘百鍊，經歷各種製程考驗。

(3)於先進製程持續怖建之 IP

在 65 奈米及更先進製程中，第一類廣泛應用於顯示卡、網路處理器等產品中所需之大量 SRAM 的 Memory Repair(記憶修復)，以及 Feature Selection(功能選項)、Chip ID(產品辨識)和 Trimming 之低密度應用。

第二類為即將成為普遍採用之 DRM(Digital Rights Management，數位內容管控)，舉凡有承載大量數位內容之數位消費電子產品(Digital consumers)，如 DVD-PLAYER、DVD-Recorders、Set-Top-Box、數位電視、遊戲機、MP3 等，此類產品將適用數 K bits 之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來達到儲存加解密之資訊。

第三類為高密度(1~4M Bytes)之規格在程式碼之嵌入，用以取代目前之 ROM，達成高整合度及安全性之要求，多應用於無線領域，如：cordless phone、WiFi、iphone 等。

4. 競爭情形

若以本公司專業經營之 CMOS 製程可程式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 IP 觀之，國內競爭者仍尚在成長階段，其產品品質尚待客戶量產的考驗，而國外主要競爭對手之規模、經營績效及客戶群皆尚不及本公司。若以設計服務產業來看，在國內少有像本公司一樣以提供 SIP 授權為主要業務之公司，多是以 ASIC 或 SoC 等客製化程度較高之服務為主，並與晶圓代工廠策略聯盟提供 Turnkey 服務。目前在國內較具規模之設計服務業有創意電子、智原科技及虹晶科技等，由 100 年度各設計服務業者之產品別收入可看出，其權利金收入及智財元件佔營收比重偏低，主要專注提供 ASIC 後量產之 Turnkey 服務為主。

5. 本公司具行業特殊性之關鍵績效指標(Key Performance Indicator,KPI)：

使用力旺 IP 之新產品數量(New Tape-Out, NTO)					
99 年度			100 年度		
目標數	實際數	達成率	目標數	實際數	達成率
280	296	105.71%	300	258	86.00%

(三)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本公司近年來不斷拓展市場與產品應用，結合全球策略夥伴，期許成為嵌入式記憶體技術之領導品牌。

1. 公司短期計畫：

(1)行銷計畫

- A. 根基在現有市場之行銷通路，拓展 NeoFlash[®] 與 NeoEE[®] 使用普及性。
- B. 經由與歐美日大廠合作，深耕當地市場。
- C. 推動下一代記憶體技術，開發新產品線。
- D. 專注並往下紮根產品市場之系統領域、產品的專業及投資最佳化。
- E. 與國內外晶圓代工廠簽訂合作契約，以分散客戶之晶圓供貨來源，提供客戶較多選擇。
- F. 提升 NeoFlash[®] 與 NeoEE[®] 產品之訂單比例。
- G. 加強準時交貨率以提升客戶滿意度：NeoBit[®] 和 NeoFlash[®] 產品屬於可即刻接受訂單委託設計，將以優良的製程技術及專業的技術人員，搭配完整及嚴謹之認證步驟，以贏得客戶的信賴。
- H. 積極開發相關記憶體新的應用技術，以既有之技術推廣到新的產品應用，增加市場佔有率。

I.善加運用代工廠夥伴之銷售管道，強化產品推廣力道。

(2)財務計畫

以穩健之營運方式達成財務健全化及資金運用最佳化之目標。

2.公司長期計畫

(1)行銷計畫

A.建立全球服務及行銷網絡，以提升市場知名度及佔有率。

B.建立完整的 IP 供應平台，提供客戶完整的 IP 服務與選擇。

C.持續開發新產品應用，策略合作夥伴開創新市場。

D.建立完整之新產品導入流程，提供更全面性的內嵌式非揮發性記憶體解決方案，讓客戶能在力旺一次購足需要之產品，並加強客戶關係和提高忠誠度。

E.與全球晶圓代工廠(如台積電、聯電、GlobalFoundries 等)合作策略型研發計畫，建立新技術與製程平台，強化全球競爭力。

F.積極發展高附加價值之高可靠度非揮發性記憶體矽智財，例如工規和車規等應用，以提升品質並提高權利金收入，開展新的藍海應用。

G.加強海外市場之開發，提高接單比例。

(2)財務計畫

充份利用資本市場多樣化之籌資管道及理財工具，建構穩健之財務結構。

二、技術及研發概況

(一)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本公司目前主力產品為單複晶邏輯製程「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主要產品係 NeoBit[®] SIP(以下簡稱 NeoBit[®])、NeoFlash[®] SIP(以下簡稱 NeoFlash[®])及 NeoEE[®] SIP(以下簡稱 NeoEE[®])等三種記憶單元技術，以及用上列記憶單元加上邏輯控制線路設計而成的「單次寫入非揮發性記憶體」OTP(One-Time Programmable，以下簡稱 OTP)記憶體區塊、「多次寫入非揮發性記憶體」MTP (Multi-Time Programmable，以下簡稱 MTP)記憶體區塊、快閃式(Flash)記憶體區塊及「高可靠度電性寫入抹除非揮發性記憶體」EEPROM (Electrical Erasable Programmable Read Only Memory)記憶體區塊四種，可根據客戶不同之需求，提供完整的客製化解決方案。

本公司在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元件之開發上，逐步走向先進之製程技術，目前 NeoBit[®]已完成 0.7 um、0.6 um、0.5 um、0.45 um、0.35 um、0.3 um、0.25 um、0.22 um、0.18 um、0.16 um、0.15 um、0.13um、0.11um、80nm 與 65nm 的開發與驗證，更先進的 40nm 及 28nm 製程開發工作亦已積極進行中。每年全球各代工廠應用此技術順利量產已達百萬片 8 吋晶圓規模，是一項非常穩定且具競爭力的技術。NeoFlash[®]也已完成 0.18 um、0.16um 及 0.11 um 的開發與驗證，客戶設計案及晶圓量產數量將逐步上升。而 NeoEE[®]同時於 0.18 um、0.11 um、65 nm 及 40nm 等世代投入研發工作，預計在本年內提供客戶試產。除了在暨有核心技術持續開發外，本公司亦關注產業動向，投入研發資源於其他新型記憶體技術之研究，並鼓勵創新思維，積極佈局新專利申請，以期在非揮發性記憶體 IP 產業，成為世界級的標竿企業。

若以應用領域來區分，0.35um 至 0.18um 等成熟製程技術以 MCU、電源管理及類比產品(Analog)的 Trimming 應用居多。0.18um 至 80nm 技術則廣泛適用於液晶顯示驅動 IC，Network IC、晶片加密(encryption)應用。而 65nm 至 40nm 等先進製程則提供電子手持裝置在通訊、電源管理及晶片加密(encryption)方面記憶體之需求。

NeoBit[®]製程技術與產品應用對應表

Generation	Major Applications
0.6um、0.5um、0.35um	MCU、LCD Driver Fuse、RFID、Analog Trimming
0.25um	MCU、LCD Driver Fuse、RFID
0.18um	MCU、RFID、LCD Driver
0.16um、0.13um	Network IC、Chip Encryption、SRAM Fuse、Touch Panel IC
90nm、65nm	(1)SRAM/DRAM eFuse Replacement (2)Chip ID/Encryption/Security setting/Parameter setting in DTV、STB、wireless IC and Network IC (3)Protocol storage in WiMax and UWB

而 NeoFlash[®]已完成 0.18 um 與 0.11um 邏輯平台與高電壓平台的開發驗證，客戶的產品應用與導入亦已積極進行中。

NeoFlash[®]製程技術與產品應用對應表

Generation	Major Applications
0.35um、0.25um	MCU、MCU-base Smart Power IC
0.18um、0.13um	MCU、PMIC、SoC、Touch Panel IC
90nm、65nm	High-end MCU、MCP

而 NeoEE[®]已完成 0.18 um 邏輯平台與高電壓平台的元件開發驗證，0.35um、0.25um、0.13um、65nm 及 40nm 製程開發工作亦已積極進行中。

NeoEE[®]製程技術與產品應用對應表

Generation	Major Applications
0.35um、0.25um	Analog IC、PMIC
0.18um、0.13um	MCU、RFID、Smart Card、PMIC、SoC、RFIC
65nm、40nm	NFC、Smart Card、SoC

(二)本公司研究發展人員之人數、年齡、學歷等統計資料

101年4月30日

項 目	學 歷				合計
	高中	大專	碩士	博士	
人數	無	44	99	4	147
平均年齡	無	32	34	40	33
服務年資(年)	無	4.54	3.96	3.51	4.12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0 年度	101 年截至第一季止
研發費用(A)	225,989	69,615
營收淨額(B)	644,071	158,140
(A)/(B)	35.09%	44.02%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列舉如下：

時 間	項 目
100 年度	<p>(1) NeoBit[®] 技術在 80 奈米高電壓製程導入量產，應用於一線大廠之智慧型手機 LCD 模組。</p> <p>(2) NeoBit[®] 技術在 65 奈米邏輯製程完成可靠度驗證。</p> <p>(3) NeoFlash[®] 技術在 0.11 微米邏輯製程通過可靠度驗證並導入量產。</p> <p>(4) NeoFlash[®] 技術於多家代工廠擴大 0.18 及 0.16 微米高電壓製程平台，廣泛應用於電源管理 IC 及面版觸控 IC。</p> <p>(5) NeoEE[®] 技術在 0.18 微米邏輯製程完成設計驗證，可靠性認證進行中，其兼具成本競爭優勢與高可靠度，可廣泛用於各種消費產品應用。</p> <p>(6) NeoEE[®] 技術在 0.18 微米高電壓製程上完成設計開發，設計驗證進行中，其適用於類比產品設計以及各種驅動 IC 產品應用。</p> <p>(7) NeoEE[®] 技術在 65 奈米邏輯製程完成技術開發，首版 IP 設計進行中，具低功率消耗優勢可用於行動通訊產品應用。</p> <p>(8) NeoEE 技術在 40 奈米邏輯製程技術開發進行中。</p>

(五) 本公司研發單位截至年報刊印日，主要研發重點如下：

1. NeoBit[®] 最近年度計畫與開發狀況

最近年度計畫	目前進度及完成量產時間	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主要影響因素
0.35um~0.18um 超高電壓製程 OTP，應用於 LED 及電源管理 IC	已完成部分元件開發，2012/Q4 至 2013/Q2 陸續完成不同製程之 IP 驗證	需評估高電壓元件是否有穩定的資料寫入能力
0.18um~0.13um 邏輯製程 OTP，設計低電壓與低功耗操作，應用於電子手持裝置 MCU	0.18um 已完成 IP 設計，0.13um 及以下製程於 2012/Q3 完成	需強化類比線路設計能力
0.13um BCD 製程 OTP，應用於高階電源管理 IC	已完成元件開發，2012/Q4 完成 IP 可靠度驗證	需評估元件資料保存能力是否受製程影響

最近年度計畫	目前進度及完成量產時間	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 主要影響因素
0.18um~0.13um CIS 製程 OTP，應用於光感測 IC	元件開發進行中，2013/Q2 完成 IP 可靠度驗證	需評估元件資料保存能力是否受製程影響
55nm 高電壓製程 OTP，應用於高階液晶顯示驅動 IC	已完成元件開發，2012/Q4 完成 IP 可靠度驗證	需評估元件資料保存能力是否受製程影響

2. NeoFlash[®]最近年度計畫與開發狀況

最近年度計畫	目前進度及完成量產時間	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 主要影響因素
0.18um~0.16um 高電壓製程 Flash，應用於 MCU 及面板觸控 IC	已完成 IP 可靠度驗證，客戶試產中	需檢驗大量生產時製程穩定度
0.18um BCD 製程 Flash，應用於高階電源管理 IC	已完成 IP 可靠度驗證，配合客戶產品需求，將 IP 設計推展至不同規格	需強化不同規格 IP 線路設計能力
0.11um 邏輯製程 Flash，應用於面板觸控 IC	已完成 IP 可靠度驗證，客戶試產中	需檢驗大量生產時製程穩定度
0.11um 高電壓製程 Flash，應用於 MCU 及面板觸控 IC	製程開發進行中，2012/Q4 完成 IP 驗證	需評估代工廠製程開發能力
0.15um 高電壓製程與代工廠合作開發更高規格 Flash 產品	製程開發進行中，2013/Q2 完成 IP 驗證	需評估代工廠製程開發能力，並強化 IP 類比線路設計能力

3. NeoEE[®]最近年度計畫與開發狀況

最近年度計畫	目前進度及完成量產時間	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 主要影響因素
0.18um~0.16um 邏輯製程 Flash，應用於 MCU 及類比 IC	IP 進行可靠度驗證中，2012/Q2 開始初期客戶試產	需評估元件資料儲存及多次擦寫能力是否受製程影響
0.13um~0.11um 邏輯製程 MTP，應用於 RFID	元件開發進行中，2013/Q1 完成 IP 驗證	需評估代工廠製程開發能力
65nm~40nm 邏輯製程 MTP，應用於 NFC 產品	製程開發進行中，2012/Q3 後陸續完成不同製程 IP 驗證	需評估代工廠製程開發能力
0.18 um 邏輯製程高容量 MTP，應用於觸控螢幕與微控制器產品	元件開發驗證中，2012/Q4 後陸續完成不同製程 IP 驗證	需評估代工廠製程穩定度

(六)長短期核心技術研發計畫

本公司多年來不斷的創新與研發新技術，自許成為嵌入式記憶體技術之技術先驅者。

1.短期研發計畫

- (1)持續消費性電子產品矽智財之開發，以提供客戶更完整之矽智財資料庫。
- (2)持續研發改進 IP 之設計方法與流程，以降低成本及縮短客戶產品上市時程。
- (3)加速擴散 NeoFlash[®]與 NeoEE[®]技術，專注策略性客戶以提高客戶使用與量產數量。
- (4)持續強化 NeoFlash[®]產品之技術擴散力及增加市場佔有率。
- (5)發展高附加價值之高可靠度非揮發性記憶體矽智財，如持續開發車規應用。
- (6)依產品應用類別建立完整 IP 內容，並加重 SoC 設計流程之基礎研發。
- (7)加強先進產品技術開發以提高差異性及進入門檻，並擴大支援 40nm 及 28nm 以下先進製程服務。

2.長期研發計畫

- (1)持續建立高附加價值之 IP 製造與設計平台。
- (2)藉由在不同市場應用上關鍵 IP 的開發與佈局，建立完整的非揮發性記憶體 IP 平台，確保本公司在市場上的優勢。
- (3)研發新型記憶體技術，讓本公司的核心技術得以持續延伸與擴張。
- (4)持續關注新元件技術之開發趨勢，並適時投入資源掌握之關鍵技術。
- (5)與晶圓代工廠與 IDM 廠合作，共同研發先進製程，持續先進製程產品及 IP 之研發及生產。
- (6)跨足非揮發性記憶體 IP 以外之利基市場。

三、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產品（服務）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地區	99 年度	100 年度
內銷	481,179	365,387
亞洲	244,837	234,418
美洲	103,939	32,554
歐洲	11,563	10,542
非洲	1,649	1,170
總計	843,167	644,071

2.市場佔有率

以我國 IC 產業而言，依據工研院 IEK(2012/02)統計，100 年 IC 設計業產值為新台幣 3,865 億元。本公司 100 年營收為 644,071 仟元，佔市場佔有率 0.17%，相較與 99 年市場佔有率 0.19% 衰退 10.53%。主要係 100 年下半年因本公司在經營策略調整的情形下，決定專注 IP 業務，並規畫逐步降低晶圓生產服務的收入比重，營收將大部分來自權利金與技術服務收入之貢獻，毛利率可達

99%以上，成為純 IP 廠商。隨著本公司營運逐漸成長，員工人數與客戶數擴增，技術服務收入與授權金收入仍持續成長，權利金收入亦將進一步發酵，市場佔有率當可穩定且快速成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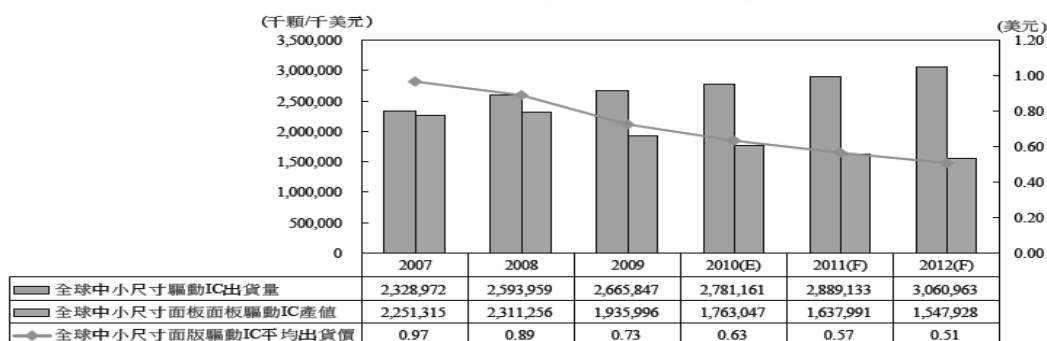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

矽智財元件的重要性隨著全球 IC 業者對於先進製程的需求逐漸受到重視，主要應用市場分別為行動通訊及家電等消費性電子產品與高階的車用電子產品，本公司研發一系列可應用於 MCU 微控制器、RFID 無線射頻識別系統及 ASIC 之嵌入式可程式記憶體，以及 LCD 驅動器、類比及混合電路熔線元件之 Fuse 可程式解決方案。產品涵蓋有微控制器晶片、LCD 面板控制晶片、LCD 面板驅動晶片、電源控制晶片、高頻訊號晶片、震盪器控制晶片、MP3 控制晶片、SD/MMC 控制晶片以及語音晶片等。

以本公司產品技術應用面來看未來市場的供需狀況，以中小尺寸面板驅動 IC 為例，依據拓璞產業研究所的整理資料顯示，中小尺寸之面板對驅動 IC 的需求由 2007 年的 23.29 億顆上升到 2012 年的 30.61 億顆，其需求量呈現逐年上升之趨勢。且因行動通訊應用產品持續增加，高階產品也不斷推陳出新，總產值將會持續增加。

2007~2012 年全球中小尺寸面板驅動 IC 市場規模



Source：拓璞產業研究所，2010/04

(2)市場未來之成長性

系統單晶片 (SoC) 隨著晶片整合度之提高，對終端產品輕薄短小之需求，逐漸成為 IC 技術發展的主流趨勢，隨著委外設計之比重逐步提升、新製程光罩與技術開發之成本越來越高，及晶片複雜度高使設計週期時間延長等因素，使矽智產元件成為加快系統單晶片 (SoC) 開發時間的關鍵，此外，為因應系統單晶片 (SoC) 複雜的設計及生產過程，半導體產業分工將愈趨專業化，使用矽智財進行系統單晶片 (SoC) 產品設計將降低設計人員的負擔，大幅縮短產品開發期，以提高產品即時上市 (Time-to-Market) 的關鍵競爭優勢，故系統單晶片 (SoC) 對矽智產元件之依賴程度也大幅提高。

SoC 可以增加 IC 設計的速度，縮短 IC 製程與設計二者技術之差距，因此 SoC 的運用在 IC 設計產業扮演著非常重要之角色，隨著半導體製程的快速發展，產品因體積日益輕薄短小，功能越趨多元之要求，且受惠於新興市場需求崛起，復甦腳步較先進國家為快，加上國內 IC 設計業與新興市場的聯動性高，廠商搶佔中國擴大內需政策下之商機成果顯著，以及高性價比產品

躍升為主流趨勢，故 IC 設計業者仍具有相當之競爭力，顯見隨著資訊、家電及個人服務通訊時代的來臨，IC 設計市場之規模也逐年擴大。而本公司利用破壞式創新之邏輯製程非揮發性記憶體矽智財來促使邏輯製程順遂，使得 SoC 變得簡單、容易達成，可降低 SoC 成本、提高效能，因此我們可以想見矽智產元件未來的成長可期。

4. 競爭利基

(1) 掌握多樣化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技術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致力於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技術的開發，專注於 NeoBit[®]、NeoEE[®] 及 NeoFlash[®] 技術之應用，除獲得多家知名大廠之驗證外並成功導入 0.5 微米至 65 奈米等製程技術進行客戶產品之量產外，並擴大支援 40 奈米與 28 奈米先進製程服務。本公司之非揮發性記憶元件技術可適用於任何 CMOS 製程(包含 Logic、Analog、M-M、HV、SiGe、EEPROM、DRAM 製程..等)，應用面廣泛，嵌入使用於客戶端之產品可在不修改元件特性的前提下，直接進行設計導入，客戶可以有效縮短開發時程。以標準邏輯製程為例，若要將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如 Embedded Flash 或 EEPROM)技術移植至 0.25um 和 0.18um 製程技術，至少需要三至四年，0.13um 及 90nm 製程需時更長，然而移植 NeoBit[®]或 NeoEE[®]至每一製程技術只需六至九個月即可完成。

(2) IP 技術具有一次/多次的寫入功能，增加客戶產銷彈性

一般的 ROM 在元件製造過程中，就必須加上程式碼光罩，亦即程式碼在製造過程中就已加上，產品完全沒有更換程式碼的彈性，同時不同版本的程式碼亦增加光罩及產品本身庫存管理的困擾。NeoBit[®]、NeoFlash[®]與 NeoEE[®]之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元件可在邏輯元件製造過程中直接加入記憶元件，產品本身均具有空白的一次/多次(OTP/MTP)寫入功能，特殊應用的供應商能夠在交貨給特定客戶前，才將所需要的程式碼寫入或是提供給客戶使用時進程式碼或資料的更新，可大幅提升 IC 業者的產銷彈性，取得少量多樣、快速交貨的優勢。

(3) 堅強的研發團隊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以開發自有技術為導向，董事長徐清祥博士是國際知名非揮發性記憶體會議之技術委員，曾任清華大學電子研究所所長，於 1992 年首先提出 P-型通道快閃記憶體，並於 1997 年及 1999 年連續獲得國科會傑出研究獎。由徐董事長率領之研發團隊具備優異的專業技術能力及相關工作經驗，業已取得近兩百項國內外相關專利，其自主開發完成之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技術專利並於 2005 年 10 月獲「94 年國家發明創作獎」之發明獎金牌殊榮、97 年 10 月獲頒經濟部「產業科技發展獎」之優等創新企業獎及經濟部智慧財產局「97 年國家發明創作獎」，秉持自行開發先進技術並不斷培育、網羅優秀研發人才，本公司提供客戶完整的設計資源及可靠的技術支援，使客戶的產品更具競爭力。

(4) 優秀的經營團隊

本公司經營團隊主要來自知名大廠，擁有長年產業營運經驗，且各主管對研發、業務及營運管理均有專長，在管理團隊默契及合作理念相合下，其

整體營運效能得以發揮並帶領企業穩定發展。

(5)與國際知名晶圓代工廠穩固的合作關係

本公司所合作之晶圓代工廠均為國內外知名之大廠，其製程技術、品質良率及交貨速度均為首屈一指，而本公司所提供之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技術與 IP 授權及製造技術與設計服務不僅均通過嚴格之驗證，且成功協助晶圓代工廠的客戶量產，合作關係良好。除了在 2010 及 2011 連續兩年榮獲台積電頒發記憶體 IP 最佳供應商，也獲得聯華電子及格羅方德 (GLOBALFOUNDRIES) 等一致的肯定。相信在彼此穩固的依存關係下，與晶圓代工廠之策略聯盟不僅能挹注營收之成長，亦能有效擴大市場佔有率。

(6)零庫存使營運資金運用更靈活

本公司以授權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 IP 技術為唯一業務，為零庫存之業務行為，而本公司亦非製造業，在沒有廠房及機器設備等龐大資本支出的情形下，其營運資金更可靈活運用。

(7)完整且有效率的服務品質

本公司建置客戶技術服務系統，依據成熟的流程管理機制，提供給客戶正確且準時技術文件交付服務，有別於國外銷售 SIP 公司之營運模式，國外之公司提供 SIP 授權，但其矽智財元件與客戶之產品無法相容時，通常須客戶自行解決，而本公司著重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 IP 技術與客戶晶片之相容性，故有問題時均會提供完整及良好的解決方案。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A.半導體產業分工愈趨專業

藉由半導體上下游產業關係密切，可迅速提供服務電子科技產業最大的利基在於與整個國際市場連結成供應鏈。台灣半導體產業歷經了三十餘載的歷練與成長，擁有完整的半導體產業鏈，而台灣 IC 設計業的蓬勃發展帶動 SIP 產業的成長，擁有的世界一流晶圓廠如台積電、聯電、世界先進等，可以提供 SIP 製程驗證的平台。而本公司在 SIP 上可靠的產品品質與完整的產品佈局，提供客戶良好的產品開發基礎，可以專注在自身的產品開發工作，進而促進客戶與本公司之間更緊密的合作關係。

B.地理優勢

由於 IC 市場向亞洲傾斜，業者必然會積極接近市場以提升服務效率與品質；全球主要的代工廠多分布在台灣、大陸、韓國與新加坡，日本、韓國擁有大型的 IDM 公司，台灣與大陸亦是 IC 設計公司的聚落基地。亞洲具有成本結構優勢，全球半導體業版圖勢必持續朝向亞洲移動，因而本公司因此具備極佳的優勢。

(2)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國內 SIP 設計人才不足

SIP 設計為典型的知識經濟，人才的良窳為公司成敗之關鍵，惟目前資深而專業之人才難覓，且為凝聚專業人員對公司之向心力，公司將付出較高之人力成本。

【因應措施】

- a. 本公司透過內部與外部的專業教育訓練與在職訓練，長期培育人才，並藉由產學合作與國內多所大專院校配合招攬優秀人才。
- b. 實施員工激勵獎金制度，使員工的表現可以得到相對應的回饋。

B. 產業前景看好，競爭者日增

SIP 將成為半導體產業的趨勢，且 IC 設計日趨複雜，尤其進入系統單晶片與嵌入式記憶體的設計領域時，IP 授權使用將成為不可或缺的業務，而本公司引領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技術與 IP 的應用風潮，成為新型主流產品中不可或缺的關鍵線路模組，因此將吸引許多競爭者的加入。

【因應措施】

- a. 開發高附加價值的設計服務技術，讓客戶的需求均能獲得迅速、正確且全方位的滿足。
- b. 開發新產品應用，協助客戶提升產品的效能抑或提升客戶產品的競爭力。
- c. 持續創新，提供客戶完整的嵌入式記憶體 IP 佈局。
- d. 增加客源及持續開發國際市場提升市場佔有率。
- e. 持續提升客戶工程服務的品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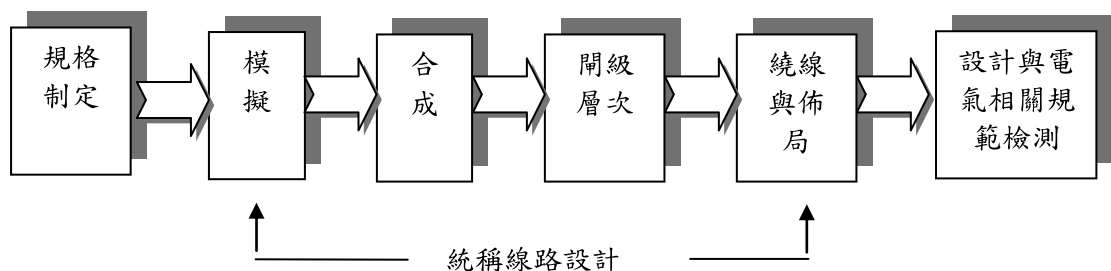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用途

本公司主要產品係內嵌式記憶體技術與IP之設計服務，其內嵌式記憶體主要應用於產品之範圍則涵蓋了資訊設備、汽車電子、家電、通訊及消費性電子等。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力旺電子為 IP 供應商，並無生產實體產品，其提供 IP 服務之流程如下圖所示：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係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技術與 IP 授權及製造技術與設計服務的專業 SIP 供應商，係以授權為主要營運模式的公司，無原物料供應之狀況。

(四)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中任一一年度中曾佔進貨或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或客戶：
 1.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中任一一年度中曾佔全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之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排名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鉅晶電子	159,874	74.34%	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鉅晶電子	86,664	70.13%	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GFS	462	100.00%	無
2	GST	55,030	25.58%	無	GFS	23,344	18.89%	無	—	0	0.00%	—
3	其他	164	0.08%	無	GST	13,567	10.98%	無	—	0	0.00%	—
	進貨淨額	215,068	100.00%		進貨淨額	123,575	100.00%		進貨淨額	462	100.00%	

說明：本公司為分散進貨集中，與 GST 公司商談合作，並於 98 年順利試產後開始下單；另與 GFS 公司商談合作，並於 99 年順利試產後開始下單；與 GST 公司商談合作，並於 98 年順利試產後開始下單；並於 99 年順利試產後開始下單。考量本公司之核心競爭優勢並為專注 IP(矽智財)本業，於 100 年第三季起逐步降低生產服務收入(晶圓)，致 100 年度進貨淨額大幅下滑。

2.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中任一年度曾佔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單位：新台幣仟元

排 名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銷 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銷 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銷 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A 公司	150,900	17.90%	無	A 公司	140,650	21.84%	無	A 公司	50,067	31.66%	無
2	—	0	0.00%	—	—	0	0.00%	—	B 公司	20,516	12.97%	無
3	—	0	0.00%	—	—	0	0.00%	—	C 公司	17,878	11.30%	無
	其他	692,267	82.10%	無	其他	503,421	78.16%	無	其他	69,679	44.07%	無
	銷貨淨額	843,167	100.00%		銷貨淨額	644,071	100.00%		銷貨淨額	158,140	100.00%	

說明：A 公司 100 年度銷貨淨額較 99 年度減少，係為 A 公司的權利金收入以美金計價，美金收入部分 99 年度及 100 年度差異不大，主要變動原因為匯率差別；另本公司在經營策略有效佈局的情形下，101 年第一季權利金收入及技術服務收入較前一年同季增加。

(五)本公司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PCS/EA；新台幣仟元

生產量值 主要產品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生產服務收入-晶圓		0	14,186	215,068	0	9,535	123,575
技術服務收入		0	0	0	0	0	0
技術權利金		0	0	0	0	0	0
其他		0	0	0	0	0	0
合 計		0	14,186	215,068	0	9,535	123,575

註：本公司係提供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技術與 IP 授權及製造技術與設計服務的專業 SIP 供應商，依承攬案件投入所須之成本，且亦無自備晶圓製造產能，故無產能資料。而技術服務收入係委託設計、使用費及授權費等以案件量或合約約定方式計價，數量單位不一致而技術權利金係客戶量產產品之數量，且客戶量產資料並不會提供予本公司，故無產量相關資料。另外，本公司僅生產服務收入-晶圓有產量及產值之資料(即進貨數量金額)，技術服務收入及技術權利金均為委託設計服務或客戶產品量產之權利金收入，並無產值資料。

(六)本公司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PCS/EA；新台幣仟元

銷售量值 主要產品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生產服務收入-晶圓		14,186	252,141	0	0	9,535	155,661	0	0
技術服務收入		0	38,745	0	221,670	0	30,334	0	148,051
技術權利金		0	190,293	0	140,318	0	179,392	0	130,633
合 計		0	481,179	0	361,988	0	365,387	0	278,684

四、從業員工概況：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截至 4 月 30 日	
員工人數	業務人員	16	20	19
	行政人員	29	31	31
	研發人員	133	143	147
	合 計	178	194	197
平均年歲	34	34	34	
平均服務年資	3.64	3.86	4.04	
學歷分佈比率(%)	博士	4.5%	3.1%	3%
	碩士	60.11%	63.4%	63.5%
	大專	35.39%	33.5%	33.5%
	高中	無	無	無
	高中以下	無	無	無

五、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本公司無此情形。

六、勞資關係：

(一)本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自九十一年九月十八日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並經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准予備查，按月提撥經費，定期辦理員工福利活動，每年度皆有詳實福利規劃及預算編列，包括年節禮券、舉辦員工團康競賽活動、國內外旅遊活動、婚喪補助、員工與眷屬住院慰問金、慶生會、尾牙晚會摸彩、健康檢查、勞健團保等。

2.員工進修、訓練狀況：

(1)本公司為因應產業技術快速變遷及確保員工才能發展，已達成公司共同目標，教育訓練為本公司人力資源管理重點之一。並持續提供員工技能、知識、語文、電腦、管理等相關訓練，以提昇員工專業技能與知識，以強化工作態度。本公司提供員工參加訓練之機會及經費，期使每位員工能貢獻所學，提昇工作品質與層次，創造公司整體利潤，並藉由工作與訓練使個人職涯規劃與公司整體利益能同時成長。

(2)本公司 100 年度教育訓練實施情形如下：

項 目	班次數	總人次	總時數	總費用
1.新進人員訓練	5	58	353.0	0
2.專業職能訓練	130	959	2,599.5	208,300
3.主管才能訓練	1	1	3.0	0
4.通識訓練(註)	8	31	110.5	14,319
5.自我啟發訓練	0	0	0	0
總 計	144	1,049	3,066.0	222,619

註：包含環安、工具手法課程等。

3.退休制度及其實施狀況：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訂定退休管理辦法，涵蓋所有正式員工，明定退休條件、給付標準及申請程序等事宜，並依法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每月提撥退休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中央信託局；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原適用該辦法之員工全數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

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於6%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4.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為營造和諧之勞資關係，公司提供員工座談會及書面申請等申訴管道，讓員工意見反應之管道順暢，且每季由處級以上主管向員工報告公司現況，讓同仁能充分瞭解公司營運情形，自成立至今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並無因勞資糾紛而需協調之情事。

5.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訂有完善之文管系統，載明各項管理辦法，內容明訂員工權利義務及福利項目，並定期檢討福利內容，以維護員工權益。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本公司自成立至今，勞資關係和諧，目前及未來尚無可能發生勞資糾紛造成損失之虞。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授權合約	新加坡特許半導體(Chartered Semiconductor)	91/11/25~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日本瑞薩科技(Renesas Technology)	92/04/01~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台積電(TSMC)	92/09/03~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技術合約	新加坡特許半導體(Chartered Semiconductor)	93/01/01~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佑華微電子(Alpha Microelectronics)	93/05/01~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世界先進(Vanguard)	94/01/04~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日本理光公司(Ricoh)	94/04/01~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力晶半導體(Powerchip)	94/04/06~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授權合約	日本 東芝公司(Toshiba)	94/10/31~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日本 沖電氣工業(OKI)	95/03/01~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日本 新日本無線(NJRC)	95/03/23~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馬來西亞 矽佳公司(Silterra)	95/04/07~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日本 恩益禧電子 (NECEL)	96/07/24 ~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韓國 美格納半導體 (MagnaChip)	96/09/28 ~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日本 富士通微電子 (Fujitsu Microelectronics)	96/12/19~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韓國 東部高科 (Dongbu HiTek)	97/06/24~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聯華電子(UMC)	97/05/23~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日本 美子美電機 (Mitsumi Electronic)	98/04/01~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日本 美子美電機 (Mitsumi Electronic)	98/07/07~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美國 德州儀器(TI)	99/02/01~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上海華力微電子 (HLMC)	100/08/10~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宏力半導體 (GSMC)	100/09/28~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2)					101年截至3 月31日財務 資料(註2)	
	96年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流動資產	486,598	580,633	853,491	652,705	1,082,995	1,129,995	
基金及投資	110,799	115,123	46,537	47,236	61,383	58,852	
固定資產	16,006	46,123	34,462	341,507	451,620	454,789	
無形資產	35,105	41,948	34,205	29,573	27,911	31,612	
其他資產	18,628	36,166	42,027	65,577	56,124	52,386	
資產總額	667,136	819,993	1,010,722	1,136,598	1,680,033	1,727,63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0,507	76,549	90,799	125,640	77,345	81,923
	分配後	59,728	130,665	246,854	315,854	(註1)	0
長期負債	3,632	3,632	3,632	3,992	4,939	5,071	
其他負債	0	0	0	0	0	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4,139	80,181	94,431	129,632	82,284	86,994
	分配後	63,360	134,297	250,486	319,846	(註1)	0
股本	455,584	541,164	624,220	660,855	765,138	767,058	
資本公積	41,422	41,735	46,576	52,034	650,335	650,54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59,206	221,887	240,949	292,695	255,610	296,048
	分配後	54,145	113,655	66,167	102,481	(註1)	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23,284)	(64,974)	4,546	1,382	(5,273)	(4,950)	
累積換算調整數	69	0	0	0	0	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 淨損失	0	0	0	0	(500)	(500)	
庫藏股票	0	0	0	0	(67,561)	(67,561)	
股東權益 總額	分配前	632,997	739,812	916,291	1,006,966	1,597,749	1,640,640
	分配後	603,776	685,696	760,236	816,752	(註1)	0

註1：民國100年度之盈餘分派案尚待股東會決議分配。

註2：96~100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1年第一季係經會計師核閱。

(二)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純益為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1年截至3 月31日財務 資料(註1)
	96年度	97年度	98年度	99年度	100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352,132	482,765	615,035	843,167	644,071	158,140
營業毛利	316,026	421,293	505,889	628,099	520,496	157,678
營業損益	120,995	161,122	190,706	237,004	163,294	52,625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30,218	28,702	19,669	10,556	17,781	3,07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0,140	22,082	83,081	8,323	245	3,886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141,073	167,742	127,294	239,237	180,830	51,810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144,417	167,742	127,294	226,528	153,129	40,438
停業部門損益	0	0	0	0	0	0
非常損益	0	0	0	0	0	0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 響數	0	0	0	0	0	0
本期損益	144,417	167,742	127,294	226,528	153,129	40,438
每股盈餘(註2)	2.45	2.79	2.05	3.48	2.03	0.53

註1：96~100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1年第一季係經會計師核閱。

註2：每股盈餘採追溯調整計算。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96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政治、黃裕峰	無保留意見
97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政治、黃裕峰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8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政治、黃裕峰	無保留意見
99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政治、葉東輝	無保留意見
100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政治、葉東輝	無保留意見

註：簽證會計師更換係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職務調整。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101 年截至 3 月 31 日 (註1)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12	9.78	9.34	11.41	4.90	5.04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3,977.44	1,611.87	2,669.38	296.03	354.88	361.86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1,595.04	758.51	939.98	519.46	1,400.21	1,379.34	
	速動比率		1,555.03	747.70	921.94	510.98	1,387.72	1,363.53	
	利息保障倍數		0	0	0	0	0	0	
經 營 能 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8.29	8.28	7.89	10.76	13.76	11.38	
	平均收現日數		44	44	46	34	27	32	
	存貨週轉率 (次)		0	0	0	0	0	0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22.46	13.83	10.31	10.76	9.39	11.17	
	平均銷貨日數		0	0	0	0	0	0	
	固定資產週轉率 (次)		22.00	10.47	17.85	2.47	1.43	0.35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53	0.59	0.61	0.74	0.38	0.37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		22.90	22.56	13.91	21.10	10.87	9.49	
	股東權益報酬率 (%)		24.74	24.44	15.37	23.56	11.76	9.99	
	佔實收資本 比率 (%)	營業利益		26.56	29.77	30.55	35.86	21.34	27.44
		稅前利益		30.97	31.00	20.39	36.20	23.63	27.02
	純益率 (%)		41.01	34.75	20.70	26.87	23.78	25.57	
每股純益 (元)		2.45	2.79	2.05	3.48	2.03	0.53		
現金 流量 (%)	現金流量比率		451.50	313.12	216.11	268.94	248.89	28.2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8.21	172.37	253.68	135.37	100.55	93.05	
	現金再投資比率		16.67	28.53	15.11	17.44	0.14	1.37	
槓 桿 度	營運槓桿度		2.15	2.23	2.35	2.14	2.57	2.14	
	財務槓桿度		1.0	1.0	1.0	1.0	1.0	1.0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重大變動分析說明：

- 1.負債占資產比率減少，主係 100 年度第三季起逐步降低生產服務收入-晶圓，進貨相對減少，致負債減少所致。
- 2.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增加，主係 100 年度溢價發行新股，致股東權益淨額增加所致。
- 3.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增加，主係 100 年度溢價發行新股使流動資產增加，及 100 年度第三季起逐步降低生產服務收入(晶圓)，進貨相對減少，致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 4.應收款項週轉率增加，主係 100 年度應收帳款減少較 99 年度大幅減少所致。
- 5.固定資產週轉率減少，主係 100 年度購置新辦公室所致。
- 6.總資產週轉率減少，主係 100 年度營收衰退及增加發行新股所致。
- 7.獲利能力減少，主係 100 年度營收衰退所致。
- 8.現金流量比率減少，主係 100 年度營收衰退所致。
- 9.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減少，主係 100 年度購置新辦公室，致資本支出增加所致。
- 10.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係 100 年度溢價發行新股使營運資金增加及購置不動產所致。

註 1：96~100 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1 年第一季係經會計師核閱。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週轉率(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期=365天/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週轉率(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售貨日數=365天/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0稅率))/平均總資產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例=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本公司民國一百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00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嗣經董事會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監察人查核，認為符合公司法相關法令規定，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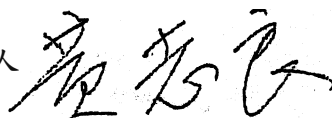
敬請 鑒核

此致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一年股東常會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黃志良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二 十 日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00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嗣經董事會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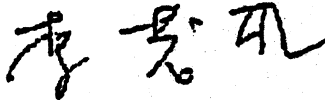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監察人查核，認為符合公司法相關法令規定，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 鑒核

此致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一年股東常會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李茂盛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二 十 日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00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嗣經董事會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監察人查核，認為符合公司法相關法令規定，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 鑒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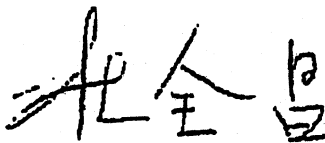
此致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一年股東常會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杜全昌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二 十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科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 政 治

林政治



會計師 葉 東 輝

葉東輝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80032818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二 十 日

力旺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面額為元

代碼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負債及股東權益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附註四)	\$ 1,048,657	63	\$ 577,728	51	2140 應付帳款	\$ 331	-	\$ 25,979	2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及五)	1,159	-	7,814	1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十六)	10,948	1	7,782	1
114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二及六)	22,944	1	56,368	5	2219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附註十四)	22,419	1	34,993	3
1150 應收關係人款項(附註二十)	280	-	-	-	2298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二及二十)	43,647	3	56,886	5
1180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附註二十)	294	-	135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77,345	5	125,640	11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十六)	5,000	-	5,000	-	其他負債				
1298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十)	4,661	-	5,660	1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十三)	4,488	-	3,632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082,995	64	652,705	58	2820 存入保證金(附註二十)	451	-	360	-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4,939	-	3,992	-
投資					2XXX 負債合計	82,284	5	129,632	11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二及七)	42,392	3	26,501	2	股東權益(附註二、十四及十五)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八)	18,991	1	20,735	2	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100,000				
14XX 投資合計	61,383	4	47,236	4	0 仟股；發行：一〇〇年76,514 仟股，九十九年66,086 仟股	765,138	45	660,835	58
固定資產(附註二、九、十及二十一)					資本公積				
成本					股票發行溢價	649,505	39	52,034	5
1501 土地	107,101	6	72,461	7	830 員工認股權證	830	-	-	-
1521 房屋及建築	307,626	18	226,962	20	32XX 資本公積合計	650,335	39	52,034	5
1545 研發設備	61,201	4	46,322	4	保留盈餘				
1561 辦公設備	27,727	2	26,683	2	法定盈餘公積	81,386	5	58,733	5
1631 租賃改良	715	-	715	-	未分配盈餘	174,224	10	233,962	21
15XX 累計折舊	504,370	30	373,143	33	保留盈餘合計	255,610	15	292,695	26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451,620	27	341,507	3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其他資產					未認列為退休基金成本之淨損失	(500)	-	-	-
1800 出租資產—淨額(附註二及十)	18,992	1	15,371	1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5,273)	-	1,382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十六)	34,956	2	48,080	4	庫藏股票—1,000 仟股	(67,561)	(4)	(1,382)	-
1830 遞延資產—淨額(附註二及十一)	27,911	2	29,573	3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73,334)	(4)	(1,382)	-
1820 存出保證金	662	-	624	-	股東權益合計	1,597,749	95	1,006,966	89
1887 買押定期存款(附註二、四及二一)	1,514	-	1,502	-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680,033	100	\$ 1,136,598	100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84,035	5	95,150	8					
1XXX 資產總計	\$ 1,680,033	100	\$ 1,136,598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會計主管：郭美華



經理人：沈士傑



董事長：徐清祥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純益為元

代碼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10 營業收入總額	\$ 644,438		\$ 844,180	
4190 銷貨退回及折讓	<u>367</u>		<u>1,013</u>	
41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二及二十）	644,071	100	843,167	1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二十）	<u>123,575</u>	<u>19</u>	<u>215,068</u>	<u>26</u>
5910 營業毛利	<u>520,496</u>	<u>81</u>	<u>628,099</u>	<u>74</u>
營業費用（附註十七及二十）				
6100 銷售費用	51,008	8	52,765	6
6200 管理費用	80,205	13	78,763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225,989</u>	<u>35</u>	<u>259,567</u>	<u>31</u>
6000 合計	<u>357,202</u>	<u>56</u>	<u>391,095</u>	<u>46</u>
6900 營業利益	<u>163,294</u>	<u>25</u>	<u>237,004</u>	<u>28</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附註二十）	9,067	2	3,086	-
7160 兌換淨益（附註二）	3,821	1	-	-
7210 租金收入（附註十及二十）	1,665	-	471	-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淨益（附註二及七）	1,028	-	3,486	1
7140 處分投資淨益（附註二）	824	-	2,527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附註二）	-	-	166	-
7122 股利收入（附註二）	-	-	81	-
7480 其他收入（附註二十）	<u>1,376</u>	<u>-</u>	<u>739</u>	<u>-</u>
7100 合計	<u>17,781</u>	<u>3</u>	<u>10,556</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60	兌換淨損 (附註二)	-	8,220	1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附註二)	-	27	-	
7880	什項支出	<u>245</u>	<u>76</u>	<u>-</u>	
7500	合 計	<u>245</u>	<u>8,323</u>	<u>1</u>	
7900	稅前利益	180,830	239,237	28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十六)	(<u>27,701</u>)	(<u>12,709</u>)	(<u>1</u>)	
9600	純 益	<u>\$ 153,129</u>	<u>\$ 226,528</u>	<u>27</u>	
代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每股純益 (附註十八)				
9750	基本每股純益	<u>\$ 2.40</u>	<u>\$ 2.03</u>	<u>\$ 3.68</u>	<u>\$ 3.48</u>
9850	稀釋每股純益	<u>\$ 2.37</u>	<u>\$ 2.01</u>	<u>\$ 3.51</u>	<u>\$ 3.3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清祥



經理人：沈士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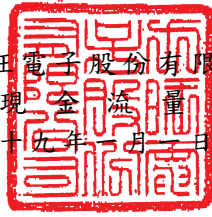
會計主管：郭美華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純益	\$ 153,129	\$ 226,528
折舊及攤銷	38,889	30,036
處分投資淨益	(824)	(2,527)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830	-
採權益法計價長期股權投資之現金股利	3,137	2,787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淨益	(1,028)	(3,486)
處分固定資產淨益	-	(139)
固定資產轉列費用	129	-
遞延所得稅資產	13,124	(7,782)
提列退休金費用	356	-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	33,424	41,875
應收關係人款項	(280)	-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269)	-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999	(361)
應付帳款	(25,648)	11,964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14,058)	12,095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12,574)	19,151
應付所得稅	3,166	7,78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92,502</u>	<u>337,923</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22,400)	(408,1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22,434	419,852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8,000)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還股款	673	-
處分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價款	1,861	-
購置固定資產	(137,198)	(341,574)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38	6,776
遞延資產增加	(13,101)	(8,408)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38)	1,003
質押定期存款增加	(12)	(1,4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65,643)</u>	<u>(331,851)</u>

(接次頁)

(承前頁)

	<u>一〇〇年度</u>	<u>九十九年度</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現金增資	697,000	-
股東現金股利	(190,214)	(156,055)
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	4,754	8,686
買回庫藏股票	(67,561)	-
存入保證金	<u>91</u>	<u>360</u>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444,070</u>	<u>(147,009)</u>
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470,929	(140,937)
年初現金餘額	<u>577,728</u>	<u>718,665</u>
年底現金餘額	<u>\$ 1,048,657</u>	<u>\$ 577,728</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所得稅	<u>\$ 17,748</u>	<u>\$ 13,011</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		
固定資產轉列出租資產	<u>\$ 3,866</u>	<u>\$ 15,371</u>
僅有部分現金收付之投資活動		
購置固定資產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 138,017	\$ 340,103
應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819)	<u>1,471</u>
支付淨額	<u>\$ 137,198</u>	<u>\$ 341,574</u>
處分固定資產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 28	\$ 830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減少	<u>110</u>	<u>5,946</u>
	<u>\$ 138</u>	<u>\$ 6,77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清祥



經理人：沈士傑



會計主管：郭美華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本公司於八十九年九月二日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內嵌式快閃記憶體等。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一月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上櫃股票櫃檯買賣。

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底，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194 人及 178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外幣交易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性資產及負債實際兌換或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前述即期匯率主要係銀行中價作為其評價基礎。

(二)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固定資產折舊、出租資產折舊、遞延資產攤銷、退休金、所得稅、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暨減損損失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通常係在不確定情況下作成之判斷，因此可能與將來實際結果有所差異。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變現或耗用之資產；固定資產、出租資產、遞延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四)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股票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惟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時，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應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五)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利之會計處理，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相似。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有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時，應以當時之帳面價值轉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六)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帳齡及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及歷史收款經驗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如附註三所述，本公司於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修訂條文將原始產生之應收款納入適用範圍，故本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
2.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或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帳款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應收款項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七)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具有重大影響力之長期股權投資，採用權益法評價。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非採權益法評價之金融資產、待處分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退休金或其他退休給付除外）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損益。

被投資公司發行新股時，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股權投資」。前述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帳上由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應借記「保留盈餘」。如被投資公司非屬股本及保留盈餘之股東權益發生增減，應將增減數按持股股份比例調整「長期股權投資」及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其他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減損跡象，若有客觀證據顯示業已減損，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對僅具重大影響力而未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其個別投資帳面價值為基礎，予以評估。對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予以評估。

(八)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

固定資產（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重大之增添、更新及改良列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年度費用。

折舊採用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房屋及建築：三至五十年；研發設備：三至六年；辦公設備：三至六年；租賃改良：三年；出租資產：五至五十年。耐用年數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新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資產可能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跡象存在時，應即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與帳面價值比較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之估計發生變動而增加可回收金額時，其減損損失應予迴

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後之帳面價值。

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予以減除。處分資產之利益或損失，依其性質列為當年度之營業外收入或費用。

(九) 資本支出與收益支出之劃分

凡支出之效益及於以後各年度者列為資產。其效益僅及於當年度或無效益者，列為費用或損失。

(十) 遞延資產

研究階段之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發展階段之支出於符合規定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採用直線法依其耐用年限攤銷，不符合規定條件則列為當年度費用。

係專利權、電腦軟體及商標權等，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分別依下列年限平均攤銷：專利權，五年；電腦軟體，二至五年；商標權，五年。

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遞延資產可能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跡象存在時，應即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與帳面價值比較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遞延資產之估計發生變動而增加可回收金額時，其減損損失應予迴轉，認列為利益，惟遞延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十一)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十二)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之分攤，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之營利事業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十三) 股份基礎給付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其給與日於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間者，係依照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於九十六年十二月十二日發布金管證六字第0960065898號函之規定，於給與日衡量認股權之內含價值，並於後續之資產負債表日及交易最終確定日將內含價值之變動數認列損益入帳。所取得之勞務係以最終既得或執行之認股權數量為認列基礎。

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之給與日於九十九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則依照金管會於九十九年三月十五日發布金管證審字第0990006370號之規定（該函令廢止金管證六字第0960065898號函），按預期既得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及給與日公平價值計算之認股權價值，於既得期間以直線法認列為當年度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一員工認股權。後續資訊顯示預期既得之認股權數量與估計不同時，則修正原估計數。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其給與日或修正日於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間者，係適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相關規定，本公司選擇採用內含價值法處理，酬勞成本於符合認股權計畫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逐期認列為費用。

(十四) 庫藏股票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將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十五) 收入之認列

營業收入係於符合下列四項條件時予以認列：(1)具有說服力之證據證明雙方交易存在；(2)貨物已交付且風險及報酬已移轉、勞務已提供及資產已提供他人使用；(3)價款係屬固定或可決定；(4)價款收現性可合理確定。銷貨退回及折讓係於實際發生年度列為銷貨之減項，其相關成本亦自銷貨成本中減除。

營業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之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營業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將應收租賃款之減損納入公報適用範圍；(二)修訂保險相關合約之會計準則適用規範；(三)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四)增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債務困難修改條款時之減損規範；及(五)債務條款修改時債務人之會計處理。此項會計變動，對本公司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對本公司部門別資訊之報導方式並無改變。

四、現金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定期存款	\$ 1,007,043	\$ 532,964
活期存款	43,103	46,241
零用金	<u>25</u>	<u>25</u>
	1,050,171	579,230
減：質押定期存款	(<u>1,514</u>)	(<u>1,502</u>)
	<u>\$ 1,048,657</u>	<u>\$ 577,728</u>

五、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內上市(櫃)股票	<u>\$ 1,159</u>	<u>\$ 7,814</u>

六、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票據	\$ 194	\$ -
應收帳款	35,983	57,460
減：備抵呆帳	(13,233)	(1,092)
	<u>\$ 22,944</u>	<u>\$ 56,368</u>

本公司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年初餘額	\$ 1,092	\$ 960
加：本年度提列	13,100	132
減：本年度沖銷	(959)	-
年底餘額	<u>\$ 13,233</u>	<u>\$ 1,092</u>

七、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金額	持股%	帳面金額	持股%
慧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27,759	100	\$ 26,501	100
漢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u>14,633</u>	30	-	-
	<u>\$ 42,392</u>		<u>\$ 26,501</u>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六月投資漢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並採權益法計價。漢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從事電子零件製造、組裝及週邊設備製造。

採權益法認列投資利益（損失）之內容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慧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4,395	\$ 3,486
漢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3,367)	-
	<u>\$ 1,028</u>	<u>\$ 3,486</u>

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差額，係因商譽而發生者，一〇〇年度增減金額如下：

	一〇〇年	〇〇年	〇〇年	〇〇年
	年初餘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攤銷	年底餘額
商 譽	<u>\$ -</u>	<u>\$ 2,857</u>	<u>\$ -</u>	<u>\$ 2,857</u>

所有子公司之帳目已併入編製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u>\$ 18,991</u>	<u>\$ 20,735</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九、固定資產—淨額

	一〇〇年	九十九年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研發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合 計
<u>成 本</u>						
期初餘額	\$ 72,461	\$ 226,962	\$ 46,322	\$ 26,683	\$ 715	\$ 373,143
本期增加	35,640	83,608	16,450	2,319	-	138,017
本期重分類	(1,000)	(2,944)	-	-	-	(3,944)
本期減少	-	-	(1,571)	(1,275)	-	(2,846)
期末餘額	<u>\$ 107,101</u>	<u>\$ 307,626</u>	<u>\$ 61,201</u>	<u>\$ 27,727</u>	<u>\$ 715</u>	<u>\$ 504,370</u>
<u>累計折舊</u>						
期初餘額	\$ -	\$ 2,821	\$ 22,663	\$ 6,078	\$ 74	\$ 31,636
本期增加	-	5,687	12,405	5,610	179	23,881
本期重分類	-	(78)	-	-	-	(78)
本期減少	-	-	(1,552)	(1,137)	-	(2,689)
期末餘額	<u>\$ -</u>	<u>\$ 8,430</u>	<u>\$ 33,516</u>	<u>\$ 10,551</u>	<u>\$ 253</u>	<u>\$ 52,750</u>

	九 十 九 年	九 十 九 年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研發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合 計
<u>成 本</u>						
年初餘額	\$ -	\$ -	\$ 44,884	\$ 5,171	\$ 4,975	\$ 55,030
本年度增加	76,379	238,490	7,260	17,259	715	340,103
本年度減少	-	-	(5,822)	(722)	-	(6,544)
本年度重分類	(3,918)	(11,528)	-	4,975	(4,975)	(15,446)
年底餘額	<u>\$ 72,461</u>	<u>\$ 226,962</u>	<u>\$ 46,322</u>	<u>\$ 26,683</u>	<u>\$ 715</u>	<u>\$ 373,143</u>
<u>累計折舊</u>						
年初餘額	\$ -	\$ -	\$ 17,479	\$ 2,192	\$ 897	\$ 20,568
本年度增加	-	2,821	10,438	3,172	490	16,921
本年度減少	-	-	(5,254)	(599)	-	(5,853)
本年度重分類	-	-	-	1,313	(1,313)	-
年底餘額	<u>\$ -</u>	<u>\$ 2,821</u>	<u>\$ 22,663</u>	<u>\$ 6,078</u>	<u>\$ 74</u>	<u>\$ 31,636</u>

十、出租資產－淨額

	一 土	○ 地	○ 房屋及建築	年 合	度 計
成 本					
年初餘額	\$ 3,918		\$ 11,528		\$ 15,446
本年度重分類	<u>1,000</u>		<u>2,944</u>		<u>3,944</u>
年底餘額	<u>4,918</u>		<u>14,472</u>		<u>19,390</u>
累計折舊					
年初餘額	-		75		75
本年度重分類	-		78		78
本年度增加	<u>-</u>		<u>245</u>		<u>245</u>
年底餘額	<u>-</u>		<u>398</u>		<u>398</u>
淨 額	<u>\$ 4,918</u>		<u>\$ 14,074</u>		<u>\$ 18,992</u>

	九 土	十 地	九 房屋及建築	年 合	度 計
成 本					
年初餘額	\$ -		\$ -		\$ -
本年度重分類	<u>3,918</u>		<u>11,528</u>		<u>15,446</u>
年底餘額	<u>3,918</u>		<u>11,528</u>		<u>15,446</u>
累計折舊					
年初餘額	-		-		-
本年度增加	<u>-</u>		<u>75</u>		<u>75</u>
年底餘額	<u>-</u>		<u>75</u>		<u>75</u>
淨 額	<u>\$ 3,918</u>		<u>\$ 11,453</u>		<u>\$ 15,371</u>

係將本公司辦公室部分出租予下列公司：

公 司 名 稱	租 賃 期 間	未 來 一 年 租 金
智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7~101.6	\$ 788
昱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0.10~101.10	<u>153</u>
		<u>\$ 941</u>

十一、遞延資產－淨額

	一 專 利 權	○ 電 腦 軟 體	○ 商 標 權	年 合	度 計
成 本					
年初餘額	\$ 30,748	\$ 71,350	\$ 2,084		\$ 104,182
本年度增加	3,031	10,040	30		13,101
本年度減少	(<u>3,053</u>)	(<u>3,152</u>)	<u>-</u>		(<u>6,205</u>)
年底餘額	<u>30,726</u>	<u>78,238</u>	<u>2,114</u>		<u>111,078</u>

(接次頁)

(承前頁)

	一 專	○ 利	○ 權	年 合	度 計
累計攤銷					
年初餘額	\$ 16,168	\$ 56,952	\$ 1,489	\$ 74,609	
本年度增加	2,892	11,658	213	14,763	
本年度減少	(3,053)	(3,152)	-	(6,205)	
年底餘額	<u>16,007</u>	<u>65,458</u>	<u>1,702</u>	<u>83,167</u>	
年底淨額	<u>\$ 14,719</u>	<u>\$ 12,780</u>	<u>\$ 412</u>	<u>\$ 27,911</u>	

	九 專	十 利	九 權	年 合	度 計
成本					
年初餘額	\$ 28,990	\$ 64,831	\$ 1,953	\$ 95,774	
本年度增加	<u>1,758</u>	<u>6,519</u>	<u>131</u>	<u>8,408</u>	
年底餘額	<u>30,748</u>	<u>71,350</u>	<u>2,084</u>	<u>104,182</u>	
累計攤銷					
年初餘額	13,341	46,957	1,271	61,569	
本年度增加	<u>2,827</u>	<u>9,995</u>	<u>218</u>	<u>13,040</u>	
年底餘額	<u>16,168</u>	<u>56,952</u>	<u>1,489</u>	<u>74,609</u>	
年底淨額	<u>\$ 14,580</u>	<u>\$ 14,398</u>	<u>\$ 595</u>	<u>\$ 29,573</u>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 Neobit、Neoflash 及 NeoEE 等，且目前擁有及申請中前述產品專利權共有 269 件，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當年度投入之研發成本直接歸屬於研發費用科目，並未予以資本化。上述專利權及商標權成本係指法定權利申請之相關規費及專業服務費等成本。

十二、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一 十二月三十一日	○ ○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 年	九 年
應付獎金		\$ 17,648	\$ 31,346		
預收貨款		6,370	2,750		
應付勞務費		1,655	2,909		
應付設備款		1,584	765		
應付佣金		30	1,548		
其他		<u>16,360</u>	<u>17,568</u>		
		<u>\$ 43,647</u>	<u>\$ 56,886</u>		

	<u>一〇〇年度</u>	<u>九十九年度</u>
應付獎金		
年初餘額	\$ 31,346	\$ 24,198
加：本年度估列	45,594	56,066
減：本年度支付	(59,292)	(48,918)
年底餘額	<u>\$ 17,648</u>	<u>\$ 31,346</u>

十三、員工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9,084 仟元及 8,025 仟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617 仟元及 241 仟元。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 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

	<u>一〇〇年度</u>	<u>九十九年度</u>
服務成本	\$ -	\$ -
利息成本	352	216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87)	(101)
攤銷數	<u>352</u>	<u>52</u>
淨退休金成本	<u>\$ 617</u>	<u>\$ 167</u>

(二)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

	<u>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u>	<u>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u>
給付義務	\$ -	\$ -
既得給付義務		
非既得給付義務	(8,736)	(7,622)
累積給付義務	(8,736)	(7,622)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u>(10,802)</u>	<u>(9,960)</u>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計給付義務	(\$ 19,538)	(\$ 17,582)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4,247</u>	<u>3,940</u>
提撥狀況	(15,291)	(13,642)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11,302	10,909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u>500</u>)	(<u>949</u>)
應計退休金負債	(\$ <u>4,489</u>)	(\$ <u>3,682</u>)
本公司退休辦法之既得給付	<u>\$ -</u>	<u>\$ -</u>

(三) 精算假設：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折現率	2.0%	2.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4.0%	4.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2.0%	2.0%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四) 提撥至退休基金金額	<u>\$ 259</u>	<u>\$ 241</u>
(五) 由退休基金支付金額	<u>\$ -</u>	<u>\$ -</u>

十四、股東權益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資本，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依據於一〇一年一月四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條文，前述資本公積亦得以現金分配。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先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再彌補虧損後，應先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其剩餘數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依股東會決議按下列順序分配之：

- (一)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
- (二) 員工紅利不高於百分之二十五且不得為零。
- (三) 扣除前二目後剩餘數額與前期未分配盈餘合計之一定金額為股東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作成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本公司股利發放將考量所處環境及處於成長階段，因應未來擴充之資金需求及長期業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本公司股利政策，以不低於可分配盈餘之 50% 為原則。前項盈餘之分派，以不低於 10% 為限分派現金股利，其餘分派股票股利，由董事會參考衡量未來營運及資本支出後，擬具分派案，提請股東會議決之。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金額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估列金額	估列比例%	估列金額	估列比例%
應付員工紅利	\$19,778	15	\$30,916	15
應付董監事酬勞	<u>2,641</u>	2	<u>4,077</u>	2
	<u>\$22,419</u>		<u>\$34,993</u>	

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係依法令、章程及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之金額）並彌補歷年虧損、扣除法定公積及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按上述比例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至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為計算基礎；惟於公司上櫃掛牌後，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慮除權息之影響後）。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依據於一〇一年一月四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條文，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一〇〇年六月十日及九十九年五月十八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22,653	\$ 12,729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64,975)		
股票股利	-	18,727	\$ -	\$ 0.30
現金股利	<u>190,214</u>	<u>156,055</u>	2.50	2.50
	<u>\$212,867</u>	<u>\$122,536</u>		

一〇〇年六月十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九十九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分別為 30,916 仟元及 4,077 仟元。員工紅利係全數以現金方式發放。

九十九年五月十八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九十八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分別為 26,931 仟元及 3,591 仟元。員工紅利包含現金紅利 12,251 仟元及股票紅利 14,680 仟元，股票紅利股數 1,000 仟股係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 14.68 元為計算基礎。

前述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並無差異。

一〇〇年一月十七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0,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以每股新台幣 70 元溢價發行，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760,855 仟元。上述現金增資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於一〇〇年一月六日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一〇〇年一月二十日為增資基準日，本公司業已完成上述新股發行。

上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並保留部分作為員工認購。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計畫之資料彙總如下：

一〇〇年度	一〇〇年度現金增資認股權計畫	
	單位 (仟)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	\$ -
本年度發行	1,000	70
本年度執行	(1,000)	70
年底流通在外	-	-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公平價值 (元/股)	\$ 0.83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度給與之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給與日股票市價 (元/股)	\$ 70
行使價格 (元/股)	70
預期波動率	32.87%
預期存續期間	3 日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0.70%

給與日股票市價係以市場基礎法之本益比法評估。

預期波動率係採用給予日前五日同業之日報酬率年化標準差平均值。

一〇〇年度因現金增資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830 仟元。

本公司一〇一年三月二十日董事會擬議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u>盈 餘 分 配 案</u>	<u>每股股利 (元)</u>
法定盈餘公積	\$ 15,313	
特別盈餘公積	5,773	
股東現金股利	132,043	\$ 1.75

另本公司於一〇一年三月二十日董事會擬議以資本公積 57,084 仟元配發現金。

有關一〇〇年度之盈餘分配案、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案、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尚待預計於一〇一年六月十九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有關本公司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金融商品未實現 (損) 益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金融商品未實現 (損) 益之變動如下：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u>一〇〇年度</u>	
年初餘額	\$ 1,382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u>6,655</u>)
年底餘額	(<u>\$ 5,273</u>)
<u>九十九年度</u>	
年初餘額	\$ 4,546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637)
轉列損益項目	(<u>2,527</u>)
年底餘額	<u>\$ 1,382</u>

員工認股權證

本公司分別於九十四年九月一日及九十六年十一月八日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2,000 單位及 4,00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仟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五至六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證。認股權認股價格不得低於發行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的財務報告每股淨值為認股價格，若每股淨值低於面額時，則以普通股面額為認購價格。認股權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等），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上述認股權計劃之資料彙總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六年認股權計劃		九十四年認股權計劃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股)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股)
期初餘額	811	\$ 11.10		
本期行使	(428)	11.10		
本期註銷	(64)	11.10		
期末餘額	<u>319</u>	11.10		
九十九年度				
期初餘額	1,583	\$ 11.59	83	\$ 10.00
本期行使	(708)	11.10	(83)	10.00
本期註銷	(64)	11.41	-	-
期末餘額	<u>811</u>	11.10	<u>-</u>	-

上述認股權計劃之認股股數及認股價格，業已因本公司盈餘轉增資之影響，而分別按員工認股權發行及認股辦法做相應之調整。

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流通在外之資訊彙總如下：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行使價格範圍 (元/股)	流通在外 之數量(單位)	加權平均		目前可行使認股選擇權	
		預期剩餘 存續期限 (年)	加權平均行 使價格 (元/股)	可行使之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行 使價格 (元/股)
\$ 11.10	<u>319</u>	1.85	\$ 11.10	<u>-</u>	\$ -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無依內含價值法認列之酬勞成本。本公司於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給與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若採用公平價值法認列前述認股權酬勞成本，其相關之方法及假設，暨財務報表之擬制純益與每股純益如下：

評價模式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	
假設	無風險利率	1.4%~3.6%
	預期存續期間	5年~6年
	預期價格波動率	17.33%~43.96%
	股利率	-
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公平價值	每單位公平價值(元/仟股)	<u>\$ 399~649</u>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純 益	報表認列之純益	\$ 153,129	\$ 226,528
	擬制純益	\$ 152,814	\$ 223,805
基本每股純益 (元)	報表認列之每股純益	\$ 2.03	\$ 3.48
	擬制每股純益	\$ 2.02	\$ 3.44
稀釋每股純益 (元)	報表認列之每股純益	\$ 2.01	\$ 3.33
	擬制每股純益	\$ 2.00	\$ 3.29

十五、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年 初 股 數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年 底 股 數
轉讓股份予員工	-	1,000	-	1,000

單位：仟股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八月經董事會決議，為轉讓股份予員工，自一〇〇年八月三日至一〇〇年十月二日止，得自櫃檯市場買回本公司普通股 3,000 仟股，買回之價格區間為 62.50 元至 100.15 元之間。

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業已累積購回 1,000 仟股，買回庫藏股票金額為 67,561 仟元。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十六、所得稅

(一) 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與當年度應負擔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稅額	\$ 30,741	\$ 40,670
免稅所得	(7,984)	(7,873)
所得稅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		
數		
暫時性差異	1,928	(8,763)
永久性差異	(315)	4,839
當年度應負擔所得稅費用	\$ 24,370	\$ 28,873

(二) 所得稅費用構成項目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當年度應負擔所得稅	(\$ 24,370)	(\$ 28,873)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稅額	(1,366)	(476)
中華民國境外所得稅	(11,409)	(12,709)
虧損扣抵本年度抵減數	5,391	15,304
投資抵減本年度抵減數	9,395	6,263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		
— 虧損扣抵	-	(16,724)
— 投資抵減	(46,037)	(13,258)
— 暫時性差異	(199)	(12,789)
遞延所得稅備抵評價調整數	33,112	50,553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7,782	-
所得稅費用	<u>(\$ 27,701)</u>	<u>(\$ 12,709)</u>

(三)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如下：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 動		
暫時性差異	\$ 55	\$ 254
投資抵減	<u>39,240</u>	<u>33,477</u>
	39,295	33,731
備抵評價	<u>(34,295)</u>	<u>(28,731)</u>
	<u>\$ 5,000</u>	<u>\$ 5,000</u>
非 流 動		
暫時性差異	\$ 405	\$ 405
投資抵減	<u>60,207</u>	<u>112,007</u>
	60,612	112,412
備抵評價	<u>(25,656)</u>	<u>(64,332)</u>
	<u>\$ 34,956</u>	<u>\$ 48,080</u>

立法院於九十九年四月通過「產業創新條例」，其中第十條規定公司得在投資於研究發展支出 15% 限度內，抵減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並以不超過該公司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 30% 為限，該規定之施行期間自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起至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立法院於九十九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調降為百分之十七，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

(四) 截至一〇〇年底止，所得稅抵減相關資訊如下：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可抵減稅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所得稅法	虧損扣抵	<u>\$ 5,391</u>	<u>\$ -</u>	一〇三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研究發展支出投資抵減	\$ 33,394	\$ -	一〇〇
		39,095	39,095	一〇一
		<u>60,034</u>	<u>60,034</u>	一〇二
		<u>\$ 132,523</u>	<u>\$ 99,129</u>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人才培訓支出	\$ 145	\$ 145	一〇一
		<u>173</u>	<u>173</u>	一〇二
		<u>\$ 318</u>	<u>\$ 318</u>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重要科技事業股東投資抵減	<u>\$ 83</u>	<u>\$ -</u>	一〇〇

(五)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650</u>	<u>\$ 89</u>

本公司一〇〇年度預計及九十九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0.37% 及 0.04%。

由於本公司得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餘額為計算基礎。因是一〇〇年預計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會因本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預計可能產生之各項可扣抵稅額與實際不同而有所調整。

(六) 本公司從事高階積體電路設計，可享受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說明如下：

	免稅期間
第一次增資擴展免徵所得稅	97年1月1日至101年12月31日
第二次增資擴展免徵所得稅	97年1月1日至101年12月31日
第三次增資擴展免徵所得稅	101年1月1日至105年12月31日
第四次增資擴展免徵所得稅	103年1月1日至107年12月31日

(七) 本公司截至九十七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十七、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屬於營業費用者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205,460	\$233,259
退休金費用	9,701	8,266
伙食費	3,966	3,549
福利金	1,225	1,287
員工保險費	14,459	12,580
其他用人費用	9,889	10,332
	<u>\$244,700</u>	<u>\$269,273</u>
折舊費用	<u>\$ 23,881</u>	<u>\$ 16,921</u>
攤銷費用	<u>\$ 14,763</u>	<u>\$ 13,040</u>

十八、每股純益

	金額 (分子)		加權平均流 通在外股數 (分母) (仟股)	每股純益 (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u>一〇〇年度</u>					
純益	<u>\$ 180,830</u>	<u>\$ 153,129</u>			
基本每股純益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年度純益	\$ 180,830	\$ 153,129	75,265	<u>\$ 2.40</u>	<u>\$ 2.03</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	-	-	478		
員工分紅	-	-	493		
稀釋每股純益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年度純益加潛 在普通股之影響	<u>\$ 180,830</u>	<u>\$ 153,129</u>	<u>76,236</u>	<u>\$ 2.37</u>	<u>\$ 2.01</u>
<u>九十九年度</u>					
純益	<u>\$ 239,237</u>	<u>\$ 226,528</u>			
基本每股純益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年度純益	\$ 239,237	\$ 226,528	65,015	<u>\$ 3.68</u>	<u>\$ 3.48</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	-	-	347		
員工分紅	-	-	2,718		
稀釋每股純益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年度純益加潛 在普通股之影響	<u>\$ 239,237</u>	<u>\$ 226,528</u>	<u>68,080</u>	<u>\$ 3.51</u>	<u>\$ 3.33</u>

本公司採用（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純益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純益。計算稀釋每股純益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淨值，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惟於公司上櫃掛牌後，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純益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十九、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未從事任何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二) 公平價值之資訊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產</u>				
現金	\$ 1,048,657	\$ 1,048,657	\$ 577,728	\$ 577,72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159	1,159	7,814	7,814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22,944	22,944	56,368	56,368
應收關係人款項	280	280	-	-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294	294	135	13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8,991	-	20,735	-
質押定期存款	1,514	1,514	1,502	1,502
<u>負債</u>				
應付帳款	331	331	25,979	25,979

(三)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應收關係人款項、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質押定期存款及應付帳款。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為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四)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 產</u>				
現 金	\$ 1,048,657	\$ 577,728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159	7,814	-	-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	-	22,944	56,368
應收關係人款項	-	-	280	-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	-	294	135
質押定期存款	1,514	1,502	-	-
<u>負 債</u>				
應付帳款	-	-	331	25,979

(五) 本公司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559,004 仟元及 532,964 仟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491,142 仟元及 46,241 仟元。

(六) 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 9,067 仟元及 3,086 仟元。

(七)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均無以交易為目的之金融資產與負債，故市場價格風險並不重大。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本公司所持有之各種金融商品，其最大信用風險金額與帳面價值相同。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重大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投資備供出售之證券投資均具有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

二十、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力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力晶科技) (註)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昱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昱旺電子)	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鉅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鉅晶電子)	實質關係人
智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智旺科技)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奕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奕力科技)	實質關係人
漢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漢芝電子)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Powergroup International Inc. (Powergroup)	實質關係人
Powerchip Corporation (Japan) (日本力晶)	實質關係人
其 他	具有實質控制關係或重大影響力， 但無交易之關係人，請參閱附 註二三

註：力晶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於九十九年五月二十六日更名為力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相關交易以力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列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彙總如下：

	一 〇 〇 年	九 十 九 年
	金 額	金 額
	佔各該 科目%	佔各該 科目%
<u>全 年 度</u>		
營業收入淨額		
鉅晶電子	\$ 5,170	\$ 3,894
智旺科技	2,605	-
漢芝電子	303	-
奕力科技	-	320
	<u>\$ 8,078</u>	<u>\$ 4,214</u>
進 貨		
鉅晶電子	<u>\$ 86,664</u>	<u>\$159,874</u>
租金支出		
Powergroup	\$ 174	\$ 159
日本力晶	-	531
	<u>\$ 174</u>	<u>\$ 690</u>
其他營業費用—委託研究設 計費		
智旺科技	\$ -	\$ 3,059
日本力晶	-	93
鉅晶電子	-	3
(接次頁)	<u>\$ -</u>	<u>\$ 3,155</u>

(承前頁)

	一	〇	〇	年	九	十	九	年
	金	額	佔各該	科目%	金	額	佔各該	科目%
利息收入								
力晶科技	\$	-	-		\$	7	-	
租金收入								
智旺科技	\$	1,628	98		\$	471	100	
昱旺電子		37	2			-	-	
	\$	<u>1,665</u>	<u>100</u>		\$	<u>471</u>	<u>100</u>	
其他收入								
漢芝電子	\$	289	21		\$	-	-	
智旺科技		56	4			92	12	
其他		-	-			36	5	
	\$	<u>345</u>	<u>25</u>		\$	<u>128</u>	<u>17</u>	
出售固定資產								
智旺科技	\$	20	-		\$	-	-	
購置固定資產								
智旺科技	\$	-	-		\$	239	-	
年底餘額								
應收帳款								
智旺科技	\$	<u>280</u>	<u>100</u>		\$	-	-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鉅晶電子	\$	142	48		\$	-	-	
智旺科技		109	37			135	100	
昱旺電子		43	15			-	-	
	\$	<u>294</u>	<u>100</u>		\$	<u>135</u>	<u>100</u>	
預付貨款(帳列預付款項及 其他流動資產)								
鉅晶電子	\$	-	-		\$	272	5	
應付帳款								
鉅晶電子	\$	-	-		\$	2,823	11	
預收貨款(帳列應付費用及 其他流動負債)								
智旺科技	\$	51	-		\$	632	1	
存入保證金								
智旺科技	\$	405	90		\$	360	100	
昱旺電子		46	10			-	-	
	\$	<u>451</u>	<u>100</u>		\$	<u>360</u>	<u>100</u>	

本公司提供專門技術移轉及授權予關係人之價格，係依雙方議價決定。關係人之收款條件為月結 30 天，與一般客戶相同。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價格，並無重大差異，其付款條件為月結 30 天，一般供應商之付款條件為電匯 45 天至月結 35 天。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租賃及顧問諮詢契約，其有關租金及顧問費之決定及支付方式，係依雙方議定。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其他營業費用，主要係委託研究費用，其交易條件及支付方式，係依雙方議定。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固定資產之買賣，其交易條件及價格，係依雙方議定。

(三)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薪 資	\$ 16,601	\$ 14,958
獎金及特支費	2,349	3,930
紅 利	2,641	4,077
	<u>\$ 21,591</u>	<u>\$ 22,965</u>

二一、質押之資產

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分別提供定期存款 1,514 仟元及 1,502 仟元作為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品。

二二、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一〇一年三月二十日董事會通過參與昱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擬認購 1,000 仟股，投資金額為 10,000 仟元。

二三、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仟元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 幣 匯 率	外 幣 匯 率	外 幣 匯 率	外 幣 匯 率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564	30.275	\$ 2,891	29.13
日 幣	-	0.39	9,288	0.36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9	30.275	1,004	29.13

二四、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本公司除下列事項外，並無其他應揭露事項。

1.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一。

2.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二。

3.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二五、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本公司業已依規定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相關營運部門資訊。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單位/股數(仟)	帳面金額	額持比率%	市價	淨值	備註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慧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漢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智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智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00	\$ 27,759	100.00	\$ 27,759		註一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800	14,633	30.00	11,776		註一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77	8,391	3.98	8,391		註二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0	10,600	2.73	10,600		註二
慧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力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智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為本公司之母公司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董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347	1,159	0.02	1,159		註三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876	6,300	2.00	6,300		註二

註一：係按一〇〇〇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係按一〇〇〇年十二月底帳面價值列示。

註三：係按一〇〇〇年十二月底收盤價計算。

註四：上列有價證券於一〇〇〇年十二月底，並無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期或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與公司之關係	所有權人	移轉日期	移轉金額	資料來源	價格考參	決定依據	取得之用途	其他約定事項
本公司	土地及建築物	100.6.27	\$ 118,800	\$ 118,800	聯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	雙方議定	營運使用	-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 未股款 (仟)	比 (%)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 本期投資(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 期	上 期			帳 面	金 額				
本公司	慧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漢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台北市	一般投資 電子零件製造、組裝 及週邊設備製造	\$ 20,000	\$ 18,000	2,000	100	\$ 27,759	\$ 4,395	\$ 4,395	\$ (3,367)	—	—
				-	-	1,800	30	14,633	(20,050)	(3,367)			

五、本公司民國一百年度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徐 清 祥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二 十 日

合併財務報表會計師查核報告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 政 治

林政治



會計師 葉 東 輝

葉東輝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80032818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二 十 日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各附屬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〇九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面額為元

代碼	資產	一〇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一〇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1100	流動資產						
	現金(附註四)	\$ 1,070,087	\$ 597,916	2140	應付帳款(附註二十)	\$ 331	\$ 25,979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及五)	1,159	7,814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及十六)	10,948	7,782
114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二及六)	22,944	56,368	2219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附註十四)	22,419	34,993
1180	應收關係人款(附註二十)	280	-	2298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二及二十)	43,650	56,888
1180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附註二十)	294	135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77,348	125,642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十六)	5,000	5,000		其他負債		
1298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十)	4,693	5,675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十三)	4,488	3,63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104,457	672,908	2820	存入保證金(附註二十)	451	360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4,939	3,992
				2XXX	負債合計	82,287	129,634
1421	投資				股東權益(附註二、十四及十五)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二及七)	14,633	-	3110	母公司股東權益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八)	25,291	27,035		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10,000仟股；發行：一〇〇年7月6,514仟股，九十九年66,086仟股	765,138	660,855
14XX	投資合計	39,924	27,035		資本公積		
1501	固定資產(附註二、九、十及二十)				股票發行溢價	649,505	52,034
	土地	107,101	72,461	3211	員工認股權證	830	-
1521	房屋及建築	307,626	226,962	3271	資本公積合計	650,335	52,034
1545	研發設備	61,201	46,322	32XX	保留盈餘		
1561	辦公設備	27,727	26,683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1,386	58,733
1631	租賃改良	715	715	3350	未分配盈餘	174,224	233,962
15X9	累計折舊	(52,750)	(31,636)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255,610	292,695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451,620	341,507	343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500)	-
1800	其他資產			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5,273)	1,382
	出租資產—淨額(附註二及十)	18,992	15,371	3480	庫藏股票—1,000仟股	(67,561)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十六)	34,956	48,080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73,334)	-
1830	遞延資產—淨額(附註二及十一)	27,911	29,573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1,597,749	1,006,966
18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十)	662	624				
1887	買押定期存款(附註四及二一)	1,514	1,502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84,035	95,150				
1XXX	資產總計	\$ 1,680,036	\$ 1,136,6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680,036	\$ 1,136,6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清祥



經理人：沈士傑



會計主管：郭美華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合併每股純益為元

代碼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10 營業收入總額	\$ 644,438		\$ 844,180	
4190 銷貨退回及折讓	<u>367</u>		<u>1,013</u>	
41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二及二十）	644,071	100	843,167	1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二十）	<u>123,575</u>	<u>19</u>	<u>215,068</u>	<u>26</u>
5910 營業毛利	<u>520,496</u>	<u>81</u>	<u>628,099</u>	<u>74</u>
營業費用（附註十七及二十）				
6100 銷售費用	51,008	8	52,765	6
6200 管理費用	80,305	13	78,814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225,989</u>	<u>35</u>	<u>259,567</u>	<u>31</u>
6000 合計	<u>357,302</u>	<u>56</u>	<u>391,146</u>	<u>46</u>
6900 營業利益	<u>163,194</u>	<u>25</u>	<u>236,953</u>	<u>28</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附註二十）	9,248	1	3,171	-
7122 股利收入（附註二）	4,314	1	3,533	1
7160 兌換淨益（附註二）	3,821	1	-	-
7210 租金收入（附註十及二十）	1,665	-	471	-
7140 處分投資淨益（附註二）	824	-	2,527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附註二）	-	-	166	-
7480 其他收入（附註二十）	<u>1,376</u>	<u>-</u>	<u>739</u>	<u>-</u>
7100 合計	<u>21,248</u>	<u>3</u>	<u>10,607</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附註二及七)	3,367	-	-	
7560	兌換淨損(附註二)	-	8,220	1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附註二)	-	27	-	
7880	什項支出	<u>245</u>	<u>76</u>	<u>-</u>	
7500	合計	<u>3,612</u>	<u>8,323</u>	<u>1</u>	
7900	稅前利益	180,830	239,237	28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十六)	(<u>27,701</u>)	(<u>12,709</u>)	(<u>1</u>)	
9600	合併總純益	<u>\$ 153,129</u>	<u>\$ 226,528</u>	<u>27</u>	
代碼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合併每股純益(附註十八)				
9750	基本每股純益	<u>\$ 2.40</u>	<u>\$ 2.03</u>	<u>\$ 3.68</u>	<u>\$ 3.48</u>
9850	稀釋每股純益	<u>\$ 2.37</u>	<u>\$ 2.01</u>	<u>\$ 3.51</u>	<u>\$ 3.3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清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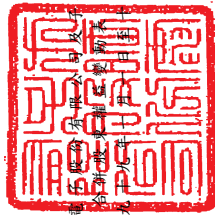


經理人：沈士傑



會計主管：郭美華





力旺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千元

股東	股本		資本公積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		其他調整項		股東權益合計
	股數(仟股)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九十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62,423	\$ 624,220	\$ 46,576	\$ 46,576	\$ 64,975	\$ 129,970	\$ 240,949	\$ 4,546	\$ -	\$ -	\$ 916,291
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	791	7,908	778	778	-	-	-	-	-	-	8,686
盈餘分配	-	-	-	-	-	-	-	-	-	-	-
按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12,729)	-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64,975)	64,975	-	-	-	-	-
現金股利-25%	-	-	-	-	-	(156,055)	(156,055)	-	-	-	(156,055)
股票股利-3%	1,872	18,727	-	-	-	(18,727)	(18,727)	-	-	-	-
員工股票紅利	1,000	10,000	4,680	4,680	-	-	-	-	-	-	14,680
九十九年度合併總純益	-	-	-	-	-	226,528	226,528	-	-	-	226,52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	(3,164)	-	-	(3,164)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66,086	660,855	52,034	52,034	58,733	233,962	292,695	1,382	-	-	1,006,966
現金增資-一〇〇年一月二十日	10,000	100,000	597,000	597,000	-	-	-	-	-	-	697,000
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	428	4,283	471	471	-	-	-	-	-	-	4,754
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	-	-	830	-	-	-	-	830
盈餘分配	-	-	-	-	-	-	-	-	-	-	-
按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22,653)	-	-	-	-	-
現金股利-10%	-	-	-	-	-	(190,214)	(190,214)	-	-	-	(190,214)
一〇〇年度合併總純益	-	-	-	-	-	153,129	153,129	-	-	-	153,12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	(6,655)	-	-	(6,655)
購買庫藏股票-1,000仟股	-	-	-	-	-	-	-	-	(67,561)	-	(67,561)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變動	-	-	-	-	-	-	-	-	(500)	-	(500)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76,514	765,138	649,505	650,335	81,386	174,224	255,610	5,273	(67,561)	(500)	1,597,749



董事長：徐清祥



經理人：沈士傑



會計主管：郭美華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純益	\$ 153,129	\$ 226,528
折舊及攤銷	38,889	30,036
處分投資淨益	(824)	(2,527)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830	-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3,367	-
處分固定資產淨益	-	(139)
固定資產轉列費用	129	-
遞延所得稅資產	13,124	(7,782)
提列退休金費用	356	-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	33,424	41,875
應收關係人帳款	(280)	-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269)	-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982	(363)
應付票據及帳款	(25,648)	11,964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14,057)	12,074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12,574)	19,151
應付所得稅	<u>3,166</u>	<u>7,782</u>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93,744</u>	<u>338,599</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22,400)	(408,1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22,434	419,852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8,000)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還股款	673	-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1,861	-
購置固定資產	(137,198)	(341,574)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38	6,776
遞延資產增加	(13,101)	(8,408)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38)	1,003
質押定期存款增加	<u>(12)</u>	<u>(1,400)</u>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65,643)</u>	<u>(331,851)</u>

(接次頁)

(承前頁)

	<u>一〇〇年度</u>	<u>九十九年度</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現金增資	697,000	-
股東現金股利	(190,214)	(156,055)
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	4,754	8,686
買回庫藏股票	(67,561)	-
存入保證金	<u>91</u>	<u>360</u>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444,070</u>	<u>(147,009)</u>
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472,171	(140,261)
年初現金餘額	<u>597,916</u>	<u>738,177</u>
年底現金餘額	<u>\$ 1,070,087</u>	<u>\$ 597,916</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所得稅	<u>\$ 17,748</u>	<u>\$ 13,020</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		
固定資產轉列出租資產	<u>\$ 3,866</u>	<u>\$ 15,371</u>
僅有部份現金收付之投資活動：		
購置固定資產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 138,017	\$ 340,103
應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819)	<u>1,471</u>
支付淨額	<u>\$ 137,198</u>	<u>\$ 341,574</u>
處分固定資產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 28	\$ 830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減少	<u>110</u>	<u>5,946</u>
	<u>\$ 138</u>	<u>\$ 6,77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清祥



經理人：沈士傑



會計主管：郭美華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力旺公司)於八十九年九月二日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內嵌式快閃記憶體等。

力旺公司於一〇〇年一月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上櫃股票櫃檯買賣。

慧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慧旺公司)係力旺公司持股100%之子公司，於九十年九月二十六日設立，主要從事投資事業。

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底，力旺公司及子公司之員工人數分別為194人及178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合併概況

力旺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以上者，其財務報表予以合併。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包括力旺公司及慧旺公司。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母子公司間重大之交易及其餘額，業已銷除。

力旺公司及上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個體之子公司，以下合稱本公司。

(二) 外幣交易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性資產及負債實際兌換或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前述即期匯率主要係銀行中價作為其評價基礎。

(三)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力旺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固定資產折舊、出租資產折舊、遞延資產攤銷、退休金、所得稅、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暨減損損失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

估計金額，因估計通常係在不確定情況下作成之判斷，因此可能與將來實際結果有所差異。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變現或耗用之資產；固定資產、出租資產、遞延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五)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年度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股票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惟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時，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應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六)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利之會計處理，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相似。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有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時，應以當時之帳面價值轉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七)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帳齡及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及歷史收款經驗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如附註三所述，本公司於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修訂條文將原始產生之應收款納入適用範圍，故本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

2.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或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帳款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應收款項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八)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具有重大影響力之長期股權投資，採用權益法評價。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非採權益法評價之金融資產、待處分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退休金或其他退休給付除外）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損益。

被投資公司發行新股時，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股權投資」。前述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帳上由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應借記「保留盈餘」。如被投資公司非屬股本及保留盈餘之股東權益發生增減，應將增減數按持股股份比例調整「長期股權投資」及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其他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減損跡象，若有客觀證據顯示業已減損，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對僅具重大影響力而未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其個別投資帳面價值為基礎，予以評估。對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予以評估。

(九)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

固定資產（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重大之增添、更新及改良列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度費用。

折舊採用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房屋及建築：三至五十年；研發設備：三至六年；辦公設備：三至六年；租賃改良：三

年；出租資產：五至五十年。耐用年數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新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資產可能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跡象存在時，應即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與帳面價值比較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之估計發生變動而增加可回收金額時，其減損損失應予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後之帳面價值。

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予以減除。處分資產之利益或損失，依其性質列為當年度之營業外收入或費用。

(十) 資本支出與收益支出之劃分

凡支出之效益及於以後各年度者列為資產。其效益僅及於當年度或無效益者，列為費用或損失。

(十一) 遞延資產

研究階段之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發展階段之支出於符合規定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採用直線法依其耐用年限攤銷，不符合規定條件則列為當年度費用。

係專利權、電腦軟體及商標權等，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分別依下列年限平均攤銷：專利權，五年；電腦軟體，二至五年；商標權，五年。

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遞延資產可能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跡象存在時，應即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與帳面價值比較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遞延資產之估計發生變動而增加可回收金額時，其減損損失應予迴轉，認列為利益，惟遞延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十二)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十三)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之分攤，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之營利事業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十四) 股份基礎給付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其給與日於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間者，係依照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於九十六年十二月十二日發布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5898 號函之規定，於給與日衡量認股權之內含價值，並於後續之資產負債表日及交易最終確定日將內含價值之變動數認列損益入帳。所取得之勞務係以最終既得或執行之認股權數量為認列基礎。

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之給與日於九十九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則依照金管會於九十九年三月十五日發布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6370 號之規定（該函令廢止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5898 號函），按預期既得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及給與日公平價值計算之認股權價值，於既得期間以直線法認列為當年度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後續資訊顯示預期既得之認股權數量與估計不同時，則修正原估計數。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其給與日或修正日於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間者，係適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相關規定，本公司選擇採用內含價值法處理，酬勞成本於符合認股權計畫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逐期認列為費用。

(十五) 庫藏股票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將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十六) 收入之認列

營業收入係於符合下列四項條件時予以認列：(1)具有說服力之證據證明雙方交易存在；(2)貨物已交付且風險及報酬已移轉、勞務

已提供及資產已提供他人使用；(3)價款係屬固定或可決定；(4)價款收現性可合理確定。銷貨退回及折讓係於實際發生年度列為銷貨之減項，其相關成本亦自銷貨成本中減除。

營業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之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營業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將應收租賃款之減損納入公報適用範圍；(二)修訂保險相關合約之會計準則適用規範；(三)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四)增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債務困難修改條款時之減損規範；及(五)債務條款修改時債務人之會計處理。此項會計變動，對本公司一〇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對本公司部門別資訊之報導方式並無改變。

四、現金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定期存款	\$ 1,028,243	\$ 552,964
活期存款	43,333	46,429
零用金	25	25
	1,071,601	599,418
減：質押定期存款	(1,514)	(1,502)
	<u>\$ 1,070,087</u>	<u>\$ 597,916</u>

五、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內上市(櫃)股票	<u>\$ 1,159</u>	<u>\$ 7,814</u>

六、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票據	\$ 194	\$ -
應收帳款	35,983	57,460
減：備抵呆帳	(13,233)	(1,092)
	<u>\$ 22,944</u>	<u>\$ 56,368</u>

力旺公司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年初餘額	\$ 1,092	\$ 960
加：本年度提列	13,100	132
減：本年度沖銷	(959)	-
年底餘額	<u>\$ 13,233</u>	<u>\$ 1,092</u>

七、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帳面金額</u>	<u>帳面金額</u>
漢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14,633	\$ -
	30	-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六月投資漢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並採權益法計價。漢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從事電子零件製造、組裝及週邊設備製造。

本公司一〇〇年度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3,367 仟元。

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差額，係因商譽而發生者，一〇〇年度增減金額如下：

	一〇〇年 年初餘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攤銷	九十九年 年底餘額
商譽	\$ -	\$ 2,857	\$ -	\$ 2,857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u>\$ 25,291</u>	<u>\$ 27,035</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九、固定資產－淨額

	一		〇		年		度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研發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u>成 本</u>							
年初餘額	\$	72,461	\$	226,962	\$	46,322	\$ 373,143
本年度增加		35,640		83,608		16,450	138,017
本年度重分類	(1,000)	(2,944)	-	-	(3,944)
本年度減少		-		-	(1,571)	(2,846)
年底餘額	\$	<u>107,101</u>	\$	<u>307,626</u>	\$	<u>61,201</u>	\$ <u>504,370</u>
<u>累計折舊</u>							
年初餘額	\$	-	\$	2,821	\$	22,663	\$ 31,636
本年度增加		-		5,687		12,405	23,881
本年度重分類		-	(78)	-	-	(78)
本年度減少		-		-	(1,552)	(2,689)
年底餘額	\$	<u>-</u>	\$	<u>8,430</u>	\$	<u>33,516</u>	\$ <u>52,750</u>

	九		十		九		年		度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研發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合計		
<u>成 本</u>									
年初餘額	\$	-	\$	-	\$	44,884	\$	5,171	\$ 55,030
本年度增加		76,379		238,490		7,260		17,259	340,103
本年度減少		-		-	(5,822)	(722)	(6,544)
本年度重分類	(3,918)	(11,528)	-	-	4,975	(4,975)	(15,446)
年底餘額	\$	<u>72,461</u>	\$	<u>226,962</u>	\$	<u>46,322</u>	\$	<u>26,683</u>	\$ <u>373,143</u>

	九		十		九		年		度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研發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合計		
<u>累計折舊</u>									
年初餘額	\$	-	\$	-	\$	17,479	\$	2,192	\$ 20,568
本年度增加		-		2,821		10,438		3,172	16,921
本年度減少		-		-	(5,254)	(599)	(5,853)
本年度重分類		-		-	-	-	1,313	(1,313)	-
年底餘額	\$	<u>-</u>	\$	<u>2,821</u>	\$	<u>22,663</u>	\$	<u>6,078</u>	\$ <u>31,636</u>

十、出租資產－淨額

	一		〇		〇		年		度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合計	合計	合計		
<u>成 本</u>									
年初餘額			\$	3,918	\$	11,528	\$	15,446	
本年度重分類				<u>1,000</u>		<u>2,944</u>		<u>3,944</u>	
年底餘額				<u>4,918</u>		<u>14,472</u>		<u>19,390</u>	
<u>累計折舊</u>									
年初餘額				-		75		75	
本年度重分類				-		78		78	
本年度增加				-		245		245	
年底餘額				-		<u>398</u>		<u>398</u>	
淨 額				<u>\$ 4,918</u>		<u>\$ 14,074</u>		<u>\$ 18,992</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土	十 地	九 房屋及建築	年 合	度 計
成 本					
年初餘額	\$ -		\$ -		\$ -
本年度重分類	<u>3,918</u>		<u>11,528</u>		<u>15,446</u>
年底餘額	<u>3,918</u>		<u>11,528</u>		<u>15,446</u>
累計折舊					
年初餘額	-		-		-
本年度增加	<u>-</u>		<u>75</u>		<u>75</u>
年底餘額	<u>-</u>		<u>75</u>		<u>75</u>
淨 額	<u>\$ 3,918</u>		<u>\$ 11,453</u>		<u>\$ 15,371</u>

係將本公司辦公室部分出租予下列公司：

公 司 名 稱	租 賃 期 間	未 來 一 年 租 金
智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7~101.6	\$ 788
昱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0.10~101.10	<u>153</u>
		<u>\$ 941</u>

十一、遞延資產－淨額

	一 專 利 權	○ 電 腦 軟 體	○ 商 標 權	年 合	度 計
成 本					
年初餘額	\$ 30,748	\$ 71,350	\$ 2,084		\$ 104,182
本年度增加	3,031	10,040	30		13,101
本年度減少	(3,053)	(3,152)	-		(6,205)
年底餘額	<u>30,726</u>	<u>78,238</u>	<u>2,114</u>		<u>111,078</u>
累計攤銷					
年初餘額	16,168	56,952	1,489		74,609
本年度增加	2,892	11,658	213		14,763
本年度減少	(3,053)	(3,152)	-		(6,205)
年底餘額	<u>16,007</u>	<u>65,458</u>	<u>1,702</u>		<u>83,167</u>
年底淨額	<u>\$ 14,719</u>	<u>\$ 12,780</u>	<u>\$ 412</u>		<u>\$ 27,911</u>

	九 專 利 權	十 電 腦 軟 體	九 商 標 權	年 合	度 計
成 本					
年初餘額	\$ 28,990	\$ 64,831	\$ 1,953		\$ 95,774
本年度增加	<u>1,758</u>	<u>6,519</u>	<u>131</u>		<u>8,408</u>
年底餘額	<u>30,748</u>	<u>71,350</u>	<u>2,084</u>		<u>104,182</u>
累計攤銷					
年初餘額	13,341	46,957	1,271		61,569
本年度增加	<u>2,827</u>	<u>9,995</u>	<u>218</u>		<u>13,040</u>
年底餘額	<u>16,168</u>	<u>56,952</u>	<u>1,489</u>		<u>74,609</u>
年底淨額	<u>\$ 14,580</u>	<u>\$ 14,398</u>	<u>\$ 595</u>		<u>\$ 29,573</u>

力旺公司主要產品為 Neobit、Neoflash 及 NeoEE 等，且目前擁有及申請中前述產品專利權共有 269 件，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當年度投入之研發成本直接歸屬於研發費用科目，並未予以資本化。上述專利權及商標權成本係指法定權利申請之相關規費及專業服務費等成本。

十二、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獎金	\$ 17,648	\$ 31,346
預收貨款	6,370	2,750
應付勞務費	1,655	2,909
應付設備款	1,584	765
應付佣金	30	1,548
其他	<u>16,363</u>	<u>17,570</u>
	<u>\$ 43,650</u>	<u>\$ 56,888</u>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應付獎金		
年初餘額	\$ 31,346	\$ 24,198
加：本年度估列	45,594	56,066
減：本年度支付	<u>(59,292)</u>	<u>(48,918)</u>
年底餘額	<u>\$ 17,648</u>	<u>\$ 31,346</u>

十三、員工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力旺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9,084 仟元及 8,025 仟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力旺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力旺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617 仟元及 241 仟元。

力旺公司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 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服務成本	\$ -	\$ -
利息成本	352	216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87)	(101)
攤銷數	<u>352</u>	<u>52</u>
淨退休金成本	<u>\$ 617</u>	<u>\$ 167</u>

(二)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8,736)	(7,622)
累積給付義務	(8,736)	(7,622)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10,802)	(9,960)
預計給付義務	(19,538)	(17,582)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4,247</u>	<u>3,940</u>
提撥狀況	(15,291)	(13,642)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11,302	10,909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500)	(949)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4,489)</u>	<u>(\$ 3,682)</u>
本公司退休辦法之既得給付	<u>\$ -</u>	<u>\$ -</u>

(三) 精算假設：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折現率	2.0%	2.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4.0%	4.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2.0%	2.0%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四) 提撥至退休基金金額	<u>\$ 259</u>	<u>\$ 241</u>

(五) 由退休基金支付金額	<u>\$ -</u>	<u>\$ -</u>
---------------	-------------	-------------

十四、股東權益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資本，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依據於一〇一年一月四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條文，前述資本公積亦得以現金分配。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力旺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先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再彌補虧損後，應先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其剩餘數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依股東會決議按下列順序分配之：

- (一)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
- (二) 員工紅利不高於百分之二十五且不得為零。
- (三) 扣除前二目後剩餘數額與前期未分配盈餘合計之一定金額為股東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作成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力旺公司股利發放將考量所處環境及處於成長階段，因應未來擴充之資金需求及長期業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力旺公司股利政策，以不低於可分配盈餘之 50% 為原則。前項盈餘之分派，以不低於 10% 為限分派現金股利，其餘分派股票股利，由董事會參考衡量未來營運及資本支出後，擬具分派案，提請股東會議決之。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金額如下：

	<u>一〇〇年度</u>		<u>九十九年度</u>	
	估列金額	比例%	估列金額	比例%
應付員工紅利	\$19,778	15	\$30,916	15
應付董監事酬勞	<u>2,641</u>	2	<u>4,077</u>	2
	<u>\$22,419</u>		<u>\$34,993</u>	

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係依法令、章程及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之金額）並彌補歷年虧損、扣除法定公積及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按上述比例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至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為計算基礎；惟於公司上櫃掛牌後，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慮除權息之影響後）。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依據於一〇一年一月四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條文，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力旺公司分別於一〇〇年六月十日及九十九年五月十八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 (元)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22,653	\$ 12,729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64,975)		
股票股利	-	18,727	\$ -	\$ 0.30
現金股利	<u>190,214</u>	<u>156,055</u>	2.50	2.50
	<u>\$212,867</u>	<u>\$122,536</u>		

一〇〇年六月十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九十九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分別為 30,916 仟元及 4,077 仟元。員工紅利係全數以現金方式發放。

九十九年五月十八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九十八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分別為 26,931 仟元及 3,591 仟元。員工紅利包含現金紅利 12,251 仟元及股票紅利 14,680 仟元，股票紅利股數 1,000 仟股係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 14.68 元為計算基礎。

前述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並無差異。

一〇〇年一月十七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0,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以每股新台幣 70 元溢價發行，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760,855 仟元。上述現金增資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於一〇〇年一月六日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一〇〇年一月二十日為增資基準日，力旺公司業已完成上述新股發行。

上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並保留部分作為員工認購。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計畫之資料彙總如下：

一〇〇〇年	一〇〇年度現金增資認股權計畫	
	單位 (仟)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	\$ -
本年度發行	1,000	70
本年度執行	(<u>1,000</u>)	70
年底流通在外	<u>-</u>	-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公平價值 (元/股)	<u>\$ 0.83</u>	

力旺公司於一〇〇年度給與之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給與日股票市價（元／股）	\$ 70
行使價格（元／股）	70
預期波動率	32.87%
預期存續期間	3 日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0.70%

給與日股票市價係以市場基礎法之本益比法評估。

預期波動率係採用給予日前五日同業之日報酬率年化標準差平均值。

一〇〇年度因現金增資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830 仟元。

力旺公司一〇一年三月二十日董事會擬議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u>盈 餘 分 配 案</u>	<u>每 股 股 利 (元)</u>
法定盈餘公積	\$ 15,313	
特別盈餘公積	5,773	
股東現金股利	132,043	\$ 1.75

另力旺公司於一〇一年三月二十日董事會擬議以資本公積 57,084 仟元配發現金。

有關一〇〇年度之盈餘分配案、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案、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尚待預計於一〇一年六月十九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有關力旺公司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變動如下：

	<u>一 〇 〇 年 度</u>	<u>九 十 九 年 度</u>
年初餘額	\$ 1,382	\$ 4,546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6,655)	(637)
轉列損益項目	-	(2,527)
年底餘額	(<u>\$ 5,273</u>)	<u>\$ 1,382</u>

員工認股權證

力旺公司分別於九十四年九月一日及九十六年十一月八日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2,000 單位及 4,00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仟

股。給與對象包含力旺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五至六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證。認股權認股價格不得低於發行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的財務報告每股淨值為認股價格，若每股淨值低於面額時，則以普通股面額為認購價格。認股權證發行後，遇有力旺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等），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上述認股權計劃之資料彙總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六年認股權計劃		九十四年認股權計劃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股)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股)
期初餘額	811	\$ 11.10		
本年度行使	(428)	11.10		
本年度註銷	(64)	11.10		
年底餘額	<u>319</u>	11.10		
九十九年度				
年初餘額	1,583	\$ 11.59	83	\$ 10.00
本年度行使	(708)	11.10	(83)	10.00
本年度註銷	(64)	11.41	-	-
年底餘額	<u>811</u>	11.10	<u>-</u>	-

上述認股權計劃之認股股數及認股價格，業已因力旺公司盈餘轉增資之影響，而分別按員工認股權發行及認股辦法做相應之調整。

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流通在外之資訊彙總如下：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目前可行使認股選擇權	
行使價格範圍 (元/股)	流通在外 之數量(單位)	預期剩餘 存續期限 (年)	加權平均		可行使之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股)
			行使價格 (元/股)	行使價格 (元/股)		
\$ 11.10	<u>319</u>	1.85	\$ 11.10	-	-	\$ -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無依內含價值法認列之酬勞成本。力旺公司於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間所給與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若採用公平價值法認列前述認股權酬勞成本，其相關之方法及假設，暨財務報表之擬制合併純益與合併每股純益如下：

評價模式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	
假 設	無風險利率	1.4%~3.6%
	預期存續期間	5 年~6 年
	預期價格波動率	17.33%~43.96%
	股 利 率	-
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公平價值	每單位公平價值 (元/仟股)	<u>\$ 399~649</u>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合併純益	報表認列之合併總純益	<u>\$ 153,129</u>	<u>\$ 226,528</u>
	擬制合併總純益	<u>\$ 152,814</u>	<u>\$ 223,805</u>
基本每股純益 (元)	報表認列之合併每股純益	<u>\$ 2.03</u>	<u>\$ 3.48</u>
	擬制合併每股純益	<u>\$ 2.02</u>	<u>\$ 3.44</u>
稀釋每股純益 (元)	報表認列之合併每股純益	<u>\$ 2.01</u>	<u>\$ 3.33</u>
	擬制合併每股純益	<u>\$ 2.00</u>	<u>\$ 3.29</u>

十五、庫藏股票

單位：仟股

收 回 原 因	年 初 股 數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年 底 股 數
一〇〇年度				
轉讓股份予員工	<u>-</u>	<u>1,000</u>	<u>-</u>	<u>1,000</u>

力旺公司於一〇〇年八月經董事會決議，為轉讓股份予員工，自一〇〇年八月三日至一〇〇年十月二日止，得自櫃檯市場買回本公司普通股 3,000 仟股，買回之價格區間為 62.50 元至 100.15 元之間。

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業已累積購回 1,000 仟股，買回庫藏股票金額為 67,561 仟元。力旺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十六、所得稅

(一) 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與當年度應負擔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稅額	\$ 30,741	\$ 40,670
免稅所得	(7,984)	(7,873)
所得稅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暫時性差異	1,928	(8,763)
永久性差異	(315)	4,839
當年度應負擔所得稅費用	<u>\$ 24,370</u>	<u>\$ 28,873</u>

(二) 所得稅費用構成項目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當年度應負擔所得稅	(\$ 24,370)	(\$ 28,873)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稅額	(1,366)	(476)
中華民國境外所得稅	(11,409)	(12,709)
虧損扣抵本年度抵減數	5,391	15,304
投資抵減本年度抵減數	9,395	6,263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		
— 虧損扣抵	-	(16,724)
— 投資抵減	(46,037)	(13,258)
— 暫時性差異	(199)	(12,789)
遞延所得稅備抵評價調整數	33,112	50,553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u>7,782</u>	<u>-</u>
所得稅費用	<u>(\$ 27,701)</u>	<u>(\$ 12,709)</u>

(三)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如下：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 動		
暫時性差異	\$ 55	\$ 254
投資抵減	<u>39,240</u>	<u>33,477</u>
	39,295	33,731
備抵評價	<u>(34,295)</u>	<u>(28,731)</u>
	<u>\$ 5,000</u>	<u>\$ 5,000</u>
非 流 動		
暫時性差異	\$ 405	\$ 405
投資抵減	<u>60,207</u>	<u>112,007</u>
	60,612	112,412
備抵評價	<u>(25,656)</u>	<u>(64,332)</u>
	<u>\$ 34,956</u>	<u>\$ 48,080</u>

立法院於九十九年四月通過「產業創新條例」，其中第十條規定公司得在投資於研究發展支出 15% 限度內，抵減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並以不超過該公司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 30% 為限，該規定之施行期間自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起至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立法院於九十九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調降為百分之十七，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

(四) 截至一〇〇年底止，所得稅抵減相關資訊如下：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可抵減稅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所得稅法	虧損扣抵	<u>\$ 5,391</u>	<u>\$ -</u>	一〇三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研究發展支出投資抵減	\$ 33,394 39,095 <u>60,034</u> <u>\$ 132,523</u>	\$ - 39,095 <u>60,034</u> <u>\$ 99,129</u>	一〇〇 一〇一 一〇二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人才培訓支出	\$ 145 <u>173</u> <u>\$ 318</u>	\$ 145 <u>173</u> <u>\$ 318</u>	一〇一 一〇二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重要科技事業股東投資抵減	<u>\$ 83</u>	<u>\$ -</u>	一〇〇

(五)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力旺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650</u>	<u>\$ 89</u>

力旺公司一〇〇年度預計及九十九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0.37% 及 0.04%。

由於力旺公司得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餘額為計算基礎。因是一〇〇年預計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會因本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預計可能產生之各項可扣抵稅額與實際不同而有所調整。

(六) 力旺公司從事高階積體電路設計，可享受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說明如下：

	免稅期間
第一次增資擴展免徵所得稅	97年1月1日至101年12月31日
第二次增資擴展免徵所得稅	97年1月1日至101年12月31日
第三次增資擴展免徵所得稅	101年1月1日至105年12月31日
第四次增資擴展免徵所得稅	103年1月1日至107年12月31日

(七) 力旺公司截至九十七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十七、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屬於營業費用者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205,460	\$233,259
退休金費用	9,701	8,266
伙食費	3,966	3,549
福利金	1,225	1,287
員工保險費	14,459	12,580
其他用人費用	9,889	10,332
	<u>\$244,700</u>	<u>\$269,273</u>
折舊費用	<u>\$ 23,881</u>	<u>\$ 16,921</u>
攤銷費用	<u>\$ 14,763</u>	<u>\$ 13,040</u>

十八、合併每股純益

	金額 (分子)		加權平均流 通在外股數 (分母) (仟股)	合併每股純益 (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u>一〇〇年度</u>					
合併總純益	<u>\$180,830</u>	<u>\$153,129</u>			
基本合併每股純益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年度合併純益	\$180,830	\$153,129	75,265	<u>\$ 2.40</u>	<u>\$ 2.03</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	-	-	478		
員工分紅	-	-	493		
稀釋合併每股純益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年度合併純益 加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u>\$180,830</u>	<u>\$153,129</u>	<u>76,236</u>	<u>\$ 2.37</u>	<u>\$ 2.01</u>
<u>九十九年度</u>					
合併總純益	<u>\$239,237</u>	<u>\$226,528</u>			
基本合併每股純益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年度合併純益	\$239,237	\$226,528	65,015	<u>\$ 3.68</u>	<u>\$ 3.48</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	-	-	347		
員工分紅	-	-	2,718		
稀釋合併每股純益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年度合併純益 加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u>\$239,237</u>	<u>\$226,528</u>	<u>68,080</u>	<u>\$ 3.51</u>	<u>\$ 3.33</u>

力旺公司採用（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合併每股純益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合併每股純益。計算稀釋合併每股純益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淨值，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惟於公司上櫃掛牌後，計算稀釋合併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合併每股純益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十九、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未從事任何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二) 公平價值之資訊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 產</u>				
現 金	\$ 1,070,087	\$ 1,070,087	\$ 597,916	\$ 597,91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159	1,159	7,814	7,814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22,944	22,944	56,368	56,368
應收關係人款項	280	280	-	-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294	294	135	13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25,291	-	27,035	-
質押定期存款	1,514	1,514	1,502	1,502
<u>負 債</u>				
應付帳款	331	331	25,979	25,979

(三)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應收關係人款項、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質押定期存款、應付帳款。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為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四)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一〇〇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 產</u>				
現 金	\$ 1,070,087	\$ 597,916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159	7,814	-	-
應收票據及帳款	-	-	22,944	56,368
應收關係人款項	-	-	280	-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	-	294	135
質押定期存款	1,514	1,502	-	-
<u>負 債</u>				
應付帳款	-	-	331	25,979

(五) 本公司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580,204 仟元及 552,964 仟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491,372 仟元及 46,429 仟元。

(六) 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 9,248 仟元及 3,171 仟元。

(七)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均無以交易為目的之金融資產與負債，故市場價格風險並不重大。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本公司所持有之各種金融商品，其最大信用風險金額與帳面價值相同。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均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重大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投資備供出售之證券投資均具有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

二十、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力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力晶科技) (註)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昱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昱旺電子)	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鉅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鉅晶電子)	實質關係人
智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智旺科技)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奕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奕力科技)	實質關係人
漢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漢芝電子)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Powergroup International Inc. (Powergroup)	實質關係人
Powerchip Corporation (Japan) (日本力晶)	實質關係人
其 他	具有實質控制關係或重大影響力， 但無交易之關係人，請參閱附 註二三

註：力晶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於九十九年五月二十六日更名為力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相關交易以力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列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彙總如下：

	一 〇 〇 年		九 十 九 年	
	金 額	佔各該 科目%	金 額	佔各該 科目%
<u>全 年 度</u>				
營業收入淨額				
鉅晶電子	\$ 5,170	1	\$ 3,894	-
智旺科技	2,605	-	-	-
漢芝電子	303	-	-	-
奕力科技	-	-	320	-
	<u>\$ 8,078</u>	<u>1</u>	<u>\$ 4,214</u>	<u>-</u>
進 貨				
鉅晶電子	<u>\$ 86,664</u>	<u>70</u>	<u>\$159,874</u>	<u>74</u>

(接次頁)

(承前頁)

	一	〇	〇	年	九	十	九	年
	金	額	佔各該	科目%	金	額	佔各該	科目%
租金支出								
Powergroup	\$	174	-		\$	159	-	
日本力晶		<u>-</u>	<u>-</u>			<u>531</u>	<u>-</u>	
	\$	<u>174</u>	<u>-</u>		\$	<u>690</u>	<u>-</u>	
其他營業費用—委託研究設計費								
智旺科技	\$	-	-		\$	3,059	1	
日本力晶		-	-			93	-	
鉅晶電子		<u>-</u>	<u>-</u>			<u>3</u>	<u>-</u>	
	\$	<u>-</u>	<u>-</u>		\$	<u>3,155</u>	<u>1</u>	
利息收入								
力晶科技	\$	<u>-</u>	<u>-</u>		\$	<u>7</u>	<u>-</u>	
租金收入								
智旺科技	\$	1,628	98		\$	471	100	
昱旺電子		<u>37</u>	<u>2</u>			<u>-</u>	<u>-</u>	
	\$	<u>1,665</u>	<u>100</u>		\$	<u>471</u>	<u>100</u>	
其他收入								
漢芝電子	\$	289	21		\$	-	-	
智旺科技		56	4			92	12	
其他		<u>-</u>	<u>-</u>			<u>36</u>	<u>5</u>	
	\$	<u>345</u>	<u>25</u>		\$	<u>128</u>	<u>17</u>	
出售固定資產								
智旺科技	\$	<u>20</u>	<u>-</u>		\$	<u>-</u>	<u>-</u>	
購置固定資產								
智旺科技	\$	<u>-</u>	<u>-</u>		\$	<u>239</u>	<u>-</u>	
年底餘額								
應收帳款								
智旺科技	\$	<u>280</u>	<u>100</u>		\$	<u>-</u>	<u>-</u>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鉅晶電子	\$	142	48		\$	-	-	
智旺科技		109	37			135	100	
昱旺電子		<u>43</u>	<u>15</u>			<u>-</u>	<u>-</u>	
	\$	<u>294</u>	<u>100</u>		\$	<u>135</u>	<u>100</u>	
預付貨款(帳列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鉅晶電子	\$	<u>-</u>	<u>-</u>		\$	<u>272</u>	<u>5</u>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		九十九年	
	金	佔各該科目%	金	佔各該科目%
應付帳款				
鉅晶電子	\$ -	-	\$ 2,823	11
預收貨款(帳列應付費用及 其他流動負債)				
智旺科技	\$ 51	-	\$ 632	1
存入保證金				
智旺科技	\$ 405	90	\$ 360	100
昱旺電子	46	10	-	-
	<u>\$ 451</u>	<u>100</u>	<u>\$ 360</u>	<u>100</u>

本公司提供專門技術移轉及授權予關係人之價格，係依雙方議價決定。關係人之收款條件為月結 30 天，與一般客戶相同。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價格，並無重大差異，其付款條件為月結 30 天，一般供應商之付款條件為電匯 45 天至月結 35 天。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租賃及顧問諮詢契約，其有關租金及顧問費之決定及支付方式，係依雙方議定。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其他營業費用，主要係委託研究費用，其交易條件及支付方式，係依雙方議定。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固定資產之買賣，其交易條件及價格，係依雙方議定。

(三)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薪 資	\$ 16,601	\$ 14,958
獎金及特支費	2,349	3,930
紅 利	2,641	4,077
	<u>\$ 21,591</u>	<u>\$ 22,965</u>

二一、質押之資產

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底止，力旺公司已分別提供定期存款 1,514 仟元及 1,502 仟元作為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品。

二二、重大之期後事項

力旺公司於一〇一年三月二十日董事會通過參與昱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擬認購 1,000 仟股，投資金額為 10,000 仟元。

二三、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仟元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	幣 匯 率	外	幣 匯 率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564	30.275	\$ 2,891	29.13
日 幣	-	0.39	9,288	0.36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9	30.275	1,004	29.13

二四、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三)大陸投資資訊。

1.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一。

2.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二。

3.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三。

二五、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一) 部門收入、營運結果及部門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經依據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及績效衡量之營運結果，本公司及子公司係屬單一營運部門報導。另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給營運決策者複核之部門資訊，其衡量基礎與財務報表相同，營運部門損益、資產及負債之衡量基礎與本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相同。

(二)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主要產品及勞務收入分析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權利金收入	\$310,025	\$330,611
技術服務收入	178,385	260,415
生產服務收入	<u>155,661</u>	<u>252,141</u>
	<u>\$644,071</u>	<u>\$843,167</u>

(三)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台灣(本公司所在地)	\$ 365,387	\$ 481,179	\$ 451,620	\$ 341,507
新加坡	73,151	85,084	-	-
中國大陸	73,088	48,148	-	-
日本	43,621	69,615	-	-
韓國	21,690	21,115	-	-
美國	15,050	64,587	-	-
其他	<u>52,084</u>	<u>73,439</u>	<u>-</u>	<u>-</u>
	<u>\$ 644,071</u>	<u>\$ 843,167</u>	<u>\$ 451,620</u>	<u>\$ 341,507</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按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其他資產。

(四)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本公司及子公司收入總額之 10%以上者如下：

客戶名稱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金額	佔營業收入比例	金額	佔營業收入比例
甲公司	\$140,650	22%	\$150,900	18%

二六、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事項

本公司依據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九十九年二月二日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九九○○○四九四三號函令之規定，於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附註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以下稱「IFRSs」）之情形如下：

- (一) 金管會於九十八年五月十四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一〇二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翻譯並由金管會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解釋函暨相關指引編製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計畫，該計畫係由沈士傑總經理統籌負責，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 畫 內 容	主 要 執 行 單 位	目 前 執 行 情 形
1. 成立專案小組	IFRSs 專案小組	已完成
2. 訂定採用 IFRSs 轉換計畫	IFRSs 專案小組	已完成
3. 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差異之辨認	財會單位	已完成
4. 完成 IFRSs 合併個體之辨認	財會單位	已完成
5. 完成 IFRS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財會單位	已完成
6. 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	資訊單位	已完成
7. 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內部稽核	已完成
8. 決定 IFRSs 會計政策	財會單位	已完成
9. 決定所選用 IFRS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財會單位	已完成
10. 完成編製 IFRSs 開帳日財務狀況表	財會單位	進度正常
11. 完成編製 IFRSs 2012 年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	財會單位	進度正常
12. 完成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統）之調整	內部稽核	已完成

(二) 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底，本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說明如下：

會 計 議 題	差 異 說 明
<p>遞延所得稅之分類及備抵評價科目</p>	<p>1.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 IFRSs 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p> <p>2.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應評估其可實現性，並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 IFRSs 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項目。</p>
<p>出租資產之分類</p>	<p>轉換為 IFRSs 後，原帳列其他資產項下之出租資產依其性質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出租資產主要係出租予他公司使用之部分廠房空間，因不能單獨出售，且無以融資租賃單獨出租，故非屬投資性不動產。</p>
<p>員工福利—精算損益之認列</p>	<p>1. 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精算損益不得直接認列於權益項下，而需採用攤銷之方式。轉換至 IFRSs 後，得選擇將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轉列保留盈餘，於後續期間不得重分類至損益。</p> <p>2. 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接法加以攤銷並列入淨退休金成本。轉換至 IFRSs 後，由於無相關過渡性規定，故調整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相關影響於保留盈餘。</p>
<p>員工福利—累積帶薪假之認列</p>	<p>轉換至 IFRSs 後，本公司在員工提供相關勞務而增加其未來應得之帶薪假權利時認列相關費用。故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時，依據員工仍未使用之累積帶薪假而預期額外支付之金額，估計相關負債。</p>

(接次頁)

(承前頁)

<u>會計議題</u>	<u>差異說明</u>
合併綜合損益表之調節說明	本公司轉換至 IFRSs 後，將出租資產折舊重分類至營業費用項下，並包含於營業利益內。

- (三) 本公司係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已翻譯並經金管會發布之二〇一〇年 IFRSs 版本以及金管會於一〇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修正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本公司上述之評估結果，可能因未來主管機關發布規範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之函令暨國內其他法令因配合採用 IFRSs 修改規定所影響，而與未來實際差異有所不同。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日期	帳			未		註								
						單位/股數(仟)	面金	額	持	備		淨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慧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漢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智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智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為本公司之母公司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董事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 1,800 1,077 1,100 1,347 2,876	\$ 27,759 14,633 8,391 10,600 1,159 6,300	100.00 30.00 3.98 2.73 0.02 2.00		\$ 27,759 11,776 8,391 10,600 1,159 6,300		註一 註一 註二 註二 註三 註二									

註一：係按一〇〇〇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係按一〇〇〇年十二月底帳面價值列示。

註三：係按一〇〇〇年十二月底收盤價計算。

註四：上列有價證券於一〇〇〇年十二月底，並無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期或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所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與公司之關係	其前次移轉日期	移轉金額	價格決定之依據	取得之目的	其他約定事項
本公司	土地及建築物	100.6.27	\$ 118,800	\$ 118,800	騰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雙方議定	營運使用	-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股數(仟)	未 比 (%)	持 例 (%)	有		註 備
				本 期 末	上 期 末				額	之	
本公司	慧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漢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台北市	一般投資、組裝 電子零件製造、組裝 及週邊設備製造	\$ 20,000	\$ 20,000	2,000	100	\$ 27,759	\$ 4,395	\$ 4,395	-
				18,000	-	1,800	30	14,633	(20,050)	(3,367)	-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對公司之財務狀況影響：本公司無此情形。

七、本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之取得主管機關證照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主 辦 單 位	證照或證書名稱
會計暨財務主管	郭美華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師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國際內部稽核師
稽核主管	麥燕如	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能力
		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股務人員專業能力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與分析與風險管理：

一、本公司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00 年度	99 年度	差 異	
				金 額	比例(%)
流動資產		1,082,995	652,705	430,290	65.92
固定資產		451,620	341,507	110,113	32.24
其他資產		84,035	95,150	(11,115)	(11.68)
資產總額		1,680,033	1,136,598	543,435	47.81
流動負債		77,345	125,640	(48,295)	(38.44)
長期負債		4,939	3,992	947	23.72
負債總額		82,284	129,632	(47,348)	(36.52)
股 本		765,138	660,855	104,283	15.78
資本公積		650,335	52,034	598,301	1,149.83
累積盈虧		255,610	292,695	(37,085)	(12.67)
股東權益總額		1,597,749	1,006,966	590,783	58.67

變動差異達 20%以上分析說明：

1. 流動資產增加，主要係 100 年度現金增資，致現金增加所致。
2. 固定資產增加，主要係 100 年度購置新辦公室所致。
3. 其他資產減少，主要係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所致。
4. 流動負債減少，主要係 100 年度第三季起逐步降低生產服務收入-晶圓，進貨相對減少，致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5. 長期負債增加，主要係 100 年度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所致。
6. 股本增加，主要係 100 年度現金增資，致股本增加所致。
7. 資本公積增加，主要係 100 年度溢價發行新股所致。
8. 累積盈虧減少，主要係 100 年度營收衰退致累積盈虧減少所致。
9. 股東權益總額增加，主要係 100 年度溢價發行新股所致。

二、經營結果：

(一)、本公司最近二年度經營結果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00 年度	99 年度	增 (減) 金額	變動比例%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367	1,013	(646)	(63.77)
營業收入淨額		644,071	843,167	(199,096)	(23.61)
營業成本		123,575	215,068	(91,493)	(42.54)
營業毛利		520,496	628,099	(107,603)	(17.13)
營業費用		357,202	391,095	(33,893)	(8.67)
營業利益 (損失)		163,294	237,004	(73,710)	(31.1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7,781	10,556	7,225	68.4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45	8,323	(8,078)	(97.06)
稅前利益 (損失)		180,830	239,237	(58,407)	(24.41)
所得稅利益(費用)		(27,701)	(12,709)	14,992	117.96
純益 (損)		153,129	226,528	(73,399)	(32.40)

變動差異達 20%以上分析說明：

1. 營業收入總額減少，主要係 100 年度第三季起逐步降低生產服務收入-晶圓所致。
2. 銷貨退回及折讓減少，主要係生產服務收入-晶圓之良率改善所致。
3. 營業成本減少，主要係 100 年度第三季起逐步降低生產服務收入-晶圓所致。
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增加，主要係 100 年度銀行利率調升至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5.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減少，主要係 99 年度台幣升值至兌換損失增加所致。
6. 所得稅費用增加，主要係保守原則增加提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所致。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1)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入量(2)	全年現金 流入量(3)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現金不足額之 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577,728	\$ 192,502	\$ 278,427	\$ 1,048,657	0	0

1.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營業活動：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主係因本年度獲利所致。
 - (2)投資活動：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主係因購買新辦公室所致。
 - (3)融資活動：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入主係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所致。
- 2.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不適用。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1)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入量(2)	全年現金流 出量(3)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現金不足額之 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1,048,657	\$ 272,593	\$ 230,407	\$ 1,090,843	0	0

1.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 (1)營業活動：係預計營業淨利等所產生之淨現金流入所致。
 - (2)投資活動：係預計購置固定及無形資產之淨現金流出所致。
 - (3)融資活動：係預計發放現金股利之淨現金流出所致。
- 2.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100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實際或預期之 資金來源	所需資金總額 (截至民國 100)	資金運用情形
			100年度
房屋建築	自有資金	119,248	119,248

(二)預期可能產生效益：

- 1.上述資本支出係購置自有之房屋建築。
- 2.本公司為IC設計公司，人才是公司之重要資產，為求永續穩定之經營發展，延聘優秀人才及發展新產品是公司首要之務。故本公司購置上述廠辦以提供員工舒適、良好之工作環境，本項資本支出將有利於提昇各部門之工作績效。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本公司之轉投資政策，係以穩健獲利及與被投資公司建立商業往來為目的。本公司民國一百年度採權益法之轉投資利益共計新台幣1,028仟元，未來本公司仍將以長期策略性投資為原則，持續審慎評估及管理各項轉投資計畫。

(二)本公司之轉投資損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公司名稱	100 年度	99 年度
慧旺投資(股)公司	4,395	3,486
漢芝電子(股)公司	(3,367)	0
合計	1,028	3,486

說明：漢芝電子(股)公司係民國 99 年 12 月成立，目前尚屬創業時期，仍未達到經濟規模，故 100 年度產生虧損，預計民國 102 年第一季轉虧為盈。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管理分析：

(一)、本公司一百年度及 101 年截至 4 月 30 日止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分析如下：

- 1.利率：本公司資金仍屬充裕，預估未來一年尚無台幣或外幣之借款需求，故暫無須規避因利率上漲所產生利息支出之風險。
- 2.匯率變動：本公司以美元及日幣計價之銷貨比重約為 5~6 成，採購則全數以美元計價，故匯率變動對本公司之應收及應付外幣帳款及經營獲利均有影響。本公司為規避匯率變動之風險，設有專人隨時蒐集匯率變動資訊，判斷匯率變動情形，亦隨時與銀行保持密切聯繫，並向銀行取得匯率預測資訊，瞭解銀行對匯率走勢看法及金融匯率相關資料，以充分掌握國際匯率走勢及資訊並採取適宜之措施，作為調節外幣部位之參考，以因應匯率波動所產生之負面影響，降低匯率變化對該公司損益產生之不利影響，且利用自然避險(Natural Hedge)之特性，將外幣計價產品收入之外幣現金用來支應向外幣計價採購產生之外幣應付款項，故僅需針對外幣淨資產(負債)部分，評估未來匯率波動之狀況。
- 3.通貨膨脹：本公司未曾發生因通貨膨脹而重大影響獲利情事。公司管理階層對市場之情勢判斷甚為敏銳，爾後若因通貨膨脹而導致進貨成本提高，本公司將適當調整公司之營運方針，如調整銷貨價格等，故通貨膨脹之風險均在公司之掌控中。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百年度及 101 年截至 4 月 30 日止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等之情事。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再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為因應未來成長將持續致力於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設計的開發，配合先進製程研發新的 SIP，使公司更具競爭力。

最近年度計畫	目前進度及預計完成時間	預計投入研發經費	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主要影響因素
0.13um BCD 製程 NeoBit [®] OTP，應用於高階電源管理 IC	已完成元件開發，2012/Q4 完成 IP 驗證	150KUSD	需評估元件資料記憶能力是否受製程影響
0.18um~0.13um CIS 製程 NeoBit [®] OTP，應用於光感測 IC	元件開發進行中，2013/Q2 完成 IP 驗證	100K USD	需評估元件資料記憶能力是否受製程影響
55nm 高電壓製程 NeoBit [®] OTP，應用於高階液晶顯示驅動 IC	已完成元件開發，2012/Q4 完成 IP 驗證	150KUSD	需評估元件資料記憶能力是否受製程影響
0.15um 邏輯製程 NeoFlash [®] 與 IDM 合作廠共同開發更高規格產品	製程開發進行中，2013/Q2 完成 IP 驗證	200K USD	需評估代工廠製程開發能力，並強化 IP 類比線路設計能力
0.13um~0.11um 邏輯製程 NeoEE [®] MTP，應用於 RFID	元件開發進行中，2013/Q1 完成 IP 驗證	200K USD	需評估代工廠製程開發能力
65nm~40nm 邏輯製程 NeoEE [®] EEPROM，應用於 NFC 產品	製程開發進行中，2012/Q3 後陸續完成不同製程 IP 驗證	300K USD	需評估代工廠製程開發能力
0.18 微米 NeoEE 技術應用於消費型微控制器產品	品質認證中，2012/Q3 完成	50K USD	代工廠製程穩定度
65 奈米 NeoEE 技術應用於 NFC 行動付費系統	IP 設計進行中，2012/Q4 完成	150K USD	代工廠製程穩定度
0.18 微米 NeoEE 技術應用於觸控螢幕與微控制器產品	技術開發驗證中，2012/Q4 完成	200K USD	代工廠製程穩定度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日常營運均依循國內外相關法令規範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以充分掌握市場環境變化。本公司 100 年度及 101 年截至 4 月 30 日止，未曾發生因受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公司財務業務之情事。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重視研發能力之提昇，透過和世界級大廠的緊密策略聯盟，可迅速掌握產業動態，並領先同業取得市場訊息，保持穩健彈性的財務管理，故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本公司具有正面影響。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秉持專業和誠信的經營原則，重視企業形象和風險控管，目前並無可預見的危機事項；未來本公司在追求股東權益最大化之同時，亦將善盡企業之社會責任。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無此情形。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於 100 年 6 月經董事會同意通過，購買新竹縣竹北市台元科技園區台元街 36 號及 36 號之 1 及汽車停車位，其係為因應公司長期發展策略、營運所需及延攬更多優秀人才，以提供足夠之工作、會議及活動空間，藉以提升員工工作效率、員工滿意度及對公司的向心力。此外，購買廠房之資金來源為自有資金，並無信用額度過度擴張之風險。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由於產業特性之故，因此過去有進貨集中於鉅晶電子之情形，惟此集中情況為設計服務業慣有之，且本公司與鉅晶電子具備策略聯盟的夥伴關係且配合良好，故風險極低。

另本公司為提高價格競爭力、減少進貨集中可能產生之斷貨風險及考量單一供應商之缺點，亦套用同鉅晶電子之交易模式向 GST 及 GFS 進貨，且供貨穩定。惟本公司 100 年下半年起在經營策略調整的情形下，決定走向專注 IP 產業，並規畫逐步降低晶圓生產服務的收入比重，故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大幅減少晶圓進貨。

本公司主要銷貨客戶為國內、外世界級大廠，對本公司而言，訂單及營收品質亦將相對穩定，雙方已建立十分深厚的合作關係，亦無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有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 1.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本公司獨立董事陳文村先生擔任清華大學校長期間，因處理校內人員牛惠之性別案件，牛惠之不服清華大學處理結果，遂對於相關處理人員等均提起妨害名譽之民事損害賠償責任，台灣新竹地方法院已於100年1月31日民事判決駁回原告之訴及假執行之聲請，原告牛惠之再於100年2月9日向台灣高等法院民事庭提出民事上訴狀，此案業經台灣高等法院於100年8月9日判決駁回原告上訴，維持原審判決且不得再上訴。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 1.公司風險管理政策：本公司之管理階層一向注重風險管理，內部稽核之查核係依風險之高低排定查核之項目及頻率，稽核主管也會協助公司加強各項內部控制，以達控管風險於最低並增進股東之價值。
- 2.本公司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

組織名稱	權責範圍
董事會	訂定風險管理政策、架構及文化；確保風險管理機制之有效性及進行資源分配。
高階管理階層(總經理、副總經理)	執行董事會風險管理決策、協調跨部門之風險管理互動與溝通、負責經營決策規劃、評估中長期投資效益，以降低策略性風險。
稽核室	依據公司內控及內稽計畫定期及不定期查核各單位執行風險控管是否確實，並依查核結果製作稽核報告以提供董事會及管理階層作為修正管理政策及決策之參考依據。
環安單位	工安事項之風險控管及教育宣導、環境衛生安全之建立與維持。
各單位經理人	執行日常各項營運之風險控管、進行風險控管之自我評估。
管理中心	資訊系統之維護管理、人力資源之配置、媒體公關及發言人等對外聯繫事宜、行政總務之規劃安排、智權法務之審核建立。
財務部	會計帳務之維護及編製管理性報表以提供管理階層制定及修正各項決策、財務資金之控管、服務事項之安排及執行、製作及分析長短期投資之效益。

3.本公司風險管理組織表：

重要風險評估事項	風險控管 業務主辦單位 (第一機制)	風險審議及控制 (第二機制)	董事會及稽核室 (第三機制)
一、利率、匯率及財務風險	財務部	總經理	1.董事會： 風險評估控管 之決策與最終 控制 2.稽核室： 風險之檢查、 評估、督導、 改善追蹤、報 告
二、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 金貸予他人、衍生性商 品交易、金融理財投資			
三、研發計劃	研發單位、 行銷部	專案管理(成員：專 案負責人、行銷 部、研發單位主 管、品保部) 高階主管會議(成 員：總經理、管理 中心 VP、行銷業務 主管、研發單位主 管、財務會計主管)	
四、科技及產業變動			
五、政策與法律變動	總經理、 智權法務	高階主管會議(成 員：總經理、管理 中心 VP、行銷業務 主管、研發單位主 管、財務會計主管)	
六、訴訟及非訴訟事項			
七、企業形象	總經理、 公關部門		
八、董事、監察人及大股東 之股權移動	董事長、 總經理、 股務單位		
九、經營權變動			
十、其他營運事項	董事長、總經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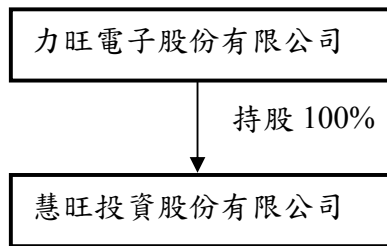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2.各關係企業名稱、設立日期、地址、實收資本額、主要營業項目

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慧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0.09.26	臺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3段70號8樓	20,000	一般投資

3.依公司法369-3條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無。

4.推定有控制與從屬關係之推定原因人員相關資料：無。

5.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詳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6.各關係企業董監事、總經理之姓名及其持股情形如下：

101年4月30日

企業名稱	職 稱	董監事及其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比例
慧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徐清祥)	2,000,000	100%
	董 事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元泰)	2,000,000	100%
	董 事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張雪華)	2,000,000	100%
	監察人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郭美華)	2,000,000	100%

7.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00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盈餘：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值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利益(稅後)	每股盈餘(稅後)
慧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27,762	2	27,760	4,496	4,396	4,396	2.20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請參見第112~151頁。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徐 清 祥



eMemory

Embedded Wisely, Embedded Widely